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600020

2009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3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六、公司治理结构.....	12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7
八、董事会报告.....	17
九、监事会报告.....	33
十、重要事项.....	33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41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41

一、重要提示

-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 公司董事赵中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以书面方式表示了同意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表决意见，并委托董事王辉代为出席和表决。
- (三)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四) 公司负责人关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建立、张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继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五) 公司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六) 公司不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中原高速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HENAN ZHONGYUAN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公司法定代表人	关键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华	高涛、李北方
联系地址	郑州市中原路 93 号	郑州市中原路 93 号
电话	0371-67717696	0371-67717695
传真	0371-67436333	0371-67436333、67717669
电子信箱	zygs600020@163.com	libefang@zygs.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郑州市中原路 9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52
办公地址	郑州市中原路 9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50052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ygs.com
电子信箱	zygs600020@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原高速	600020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2000 年 12 月 2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12 月 21 日
公司最近一次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410000100001714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	豫直地税直字 410103725823522 号

公司组织机构代码	72582352-2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A 座 22 层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658,475,849.80
利润总额	602,657,40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762,35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78,528,02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270,595.29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247,532.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5,862.0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351,136.8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63,229.96
所得税影响额	6,219,215.4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17,572.62
合计	-33,765,660.29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07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075,933,214.27	1,854,012,996.97	1,871,659,857.97	11.97	1,838,565,759.20	1,842,693,384.20
利润总额	602,657,409.82	369,296,610.41	386,375,447.25	63.19	882,475,549.78	886,470,24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4,762,359.90	257,968,491.07	275,047,327.91	72.41	586,212,282.80	590,206,97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78,528,020.19	255,114,490.46	272,193,327.30	87.57	590,476,246.88	594,470,94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270,595.29	1,219,234,781.21	1,219,234,781.21	-37.56	977,720,108.36	977,720,108.36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07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21,952,866,104.69	19,125,982,186.48	19,147,756,672.48	14.78	16,636,644,197.14	16,640,771,822.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5,796,359,503.51	5,445,344,570.57	5,466,418,104.45	6.45	5,229,935,126.38	5,233,929,823.42

主要财务指标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07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078	0.1205	0.1298	72.45	0.2739	0.2785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2078	0.1205	0.1298	72.45	0.2739	0.27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2236	0.1192	0.1284	87.58	0.2759	0.28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92	4.85	5.14	增加 3.07 个百分点	11.87	11.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8.52	4.79	5.08	增加 3.73 个百分点	11.96	12.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股)	0.3557	0.5753	0.5753	-38.17	0.5306	0.5306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	2007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 股)	2.6996	2.5696	2.5795	5.06	2.8381	2.840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1、上表中 2009 年、2008 年、2007 年每股收益指标均按照 2009 年末股份总数 2,140,354,125 股计算。2008 年其他每股指标按照 2008 年末股份总数 2,119,162,500 股计算，2007 年其他每股指标按照 2007 年末股份总数 1,842,750,000 股计算。

2、因所属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多路径拆分影响，对 2007 年、2008 年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进行了调整（具体参见八、董事会报告（三））。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11,997,513	10.00		2,119,975		-214,117,488	-211,997,513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954,345,945	45.03		9,543,460		-107,017,706	-97,474,246	856,871,699	40.03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 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952,819,042	44.97		9,528,190		321,135,194	330,663,384	1,283,482,426	59.9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119,162,500	100		21,191,625		0	21,191,625	2,140,354,125	100

(1)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09年5月12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8年年末总股本2,119,162,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0.1股、派现金0.5元(含税)。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和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分别刊登在2009年5月13日、2009年6月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和原非流通股股东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承诺,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2009年6月25日公司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321,135,194股上市流通。有关公告刊登在2009年6月2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2009年6月11日,已实施完毕。

2009年6月25日,公司部分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321,135,194股上市流通,需要变动的股份已完成过户。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54,345,945	107,017,706	9,543,460	856,871,699	股改承诺	2009年6月25日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211,997,513	214,117,488	2,119,975		股改承诺	2009年6月25日
合计	1,166,343,458	321,135,194	11,663,435	856,871,699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经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09年6月实施了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08年年末总股本2,119,162,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红股0.1股、派现金0.5元(含税)。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2,119,162,500股增至2,140,354,125股。利润分配实施公告刊登于2009年6月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8,443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5.03	963,889,405	9,543,460	856,871,699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国家	20.00	428,152,901	4,239,13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3	2,806,075	2,806,075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2	2,578,530	25,530		未知
徐顺发	其他	0.088	1,903,420	42,806		未知

姚亚	其他	0.084	1,800,279	261,389		未知
李淑云	其他	0.069	1,477,203	1,476,403		未知
何远辉	其他	0.066	1,415,954	14,019		未知
杨美芳	其他	0.060	1,287,100	146,800		未知
陈贵兴	其他	0.059	1,265,707	365,707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428,152,901			人民币普通股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07,017,70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上证综合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06,07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78,530			人民币普通股	
徐顺发		1,903,420			人民币普通股	
姚亚		1,800,279			人民币普通股	
李淑云		1,477,203			人民币普通股	
何远辉		1,415,954			人民币普通股	
杨美芳		1,287,1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贵兴		1,265,707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与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之间，以及该两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报告期内公司原非流通股股东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发展公司”）和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简称“华建中心”）增加的股份系 2009 年 6 月公司实施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送股相应增加部分。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856,871,699	2010 年 6 月 22 日	依限售条件	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中原高速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2011 年 6 月 22 日	依限售条件	

注：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 2006 年 6 月 22 日获得上市流通权。根据有关承诺，华建中心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已分三次于 2007 年 6 月 22 日、2008 年 6 月 23 日、2009 年 6 月 25 日全部上市流通。发展公司所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首批于 2009 年 6 月 25 日上市流通，数量为 107,017,7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吉维凡
成立日期	2000 年 8 月 4 日
注册资本	6,611,549,3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对高速公路、特大型独立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投资、经营与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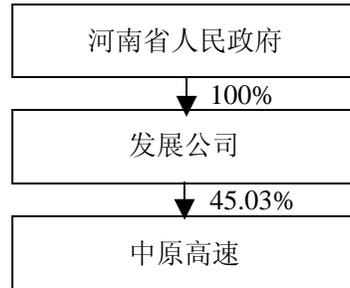
(2) 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名称：河南省人民政府

(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4)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注册资本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傅育宁	1993年12月18日	公路、码头、港口、航道的投资管理； 交通基础设施新技术、新产品、新材料的开发、研制和产品的销售	50,000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关键	董事长	男	44	2009年11月27日	2011年6月18日	18.75	否
顾光印	董事	男	53	2009年11月27日	2011年6月18日	1.69	否
高建立	董事、总经理	男	40	2009年11月27日	2011年6月18日	14.99	否
张杨	董事	女	45	2009年11月27日	2011年6月18日	0.15	是
王辉	董事	男	46	2009年11月27日	2011年6月18日	0.15	是
赵中锋	董事	男	46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6.33	是
孟杰	董事	男	32	2009年11月27日	2011年6月18日	0.15	是
张国军	独立董事	男	49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3.00	否
王恩祥	独立董事	男	66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3.00	否
宋春雷	董事长	男	50	2008年6月18日	2009年11月27日	22.26	否
李卫东	董事	男	42	2008年6月18日	2009年11月10日	18.67	否
康省楨	董事	男	46	2008年6月18日	2009年11月10日	1.65	是
郭本峰	董事	男	46	2009年6月29日	2009年11月10日	0.75	是
张昕	董事	男	61	2008年6月18日	2009年6月29日	0.90	是
孙陶生	独立董事	男	47	2008年6月18日	2009年12月9日	2.75	否
潘华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20.75	否
侯岳屏	监事	男	33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80	是
智飞	监事	男	41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1.61	否

刘渤	副总经理	男	46	2008年6月18日	2009年11月10日	12.98	否
魏东红	副总经理	男	57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4.68	否
王笑伟	副总经理	男	49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4.56	否
张华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36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3.56	否
王富昌	经营开发分公司总经理	男	57	2008年8月15日	2011年6月18日	14.51	否
李长建	大桥分公司总经理	男	48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3.91	否
赵继祥	郑漯分公司总经理	男	55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4.51	否
王国利	驻马店分公司总经理	男	46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4.24	否
李根喜	郑州分公司总经理	男	54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4.39	否
席宗明	平顶山分公司总经理	男	48	2008年8月15日	2011年6月18日	14.24	否
高忠	中原大桥分公司总经理	男	42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3.86	否
秦建军	京港澳高速公路郑漯改扩建工程项目部总经理	男	45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3.89	否
	漯驻改扩建工程项目部总经理			2009年6月11日	2011年6月18日		
高涛	郑民分公司总经理	男	39	2009年6月11日	2011年6月18日	13.71	否
段永灿	商丘分公司总经理	男	46	2008年6月18日	2011年6月18日	13.86	否
合计	/	/	/	/	/	336.25	/

注：报告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无被授予股权激励、被授予限制性股票和持有公司股票期权以及持有公司股票的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关键：中共党员，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河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2000年3月至2001年10月任河南省交通厅公路管理局监理检测站副站长，2001年10月至2004年7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4年7月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2009年12月至今任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2、顾光印：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会计师。1996年8月至2000年8月任河南交通建设投资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8月至2009年10月任发展公司党委副书记，2006年6月至2009年12月任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12月至今任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0月至今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9年12月至今任中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

3、高建立：中共党员，工学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河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2001年4月至2003年1月任本公司经营开发部经理，2003年1月至2004年5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3年11月至2007年12月任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7年12月至今任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2006年9月至今任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2004年5月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6月至今任本公司郑石分公司总经理，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4、张杨：中共党员，政工师，研究生学历。2000年10月至2007年3月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总经理助理，兼任证券部经理，2007年4月至今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副总经理，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2年4月至2009年4月任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厦门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1年3月至今任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4月至今任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11月至今任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1年6月至2007年10月任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10月至今任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5、王辉：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学学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1995年10月至2000年10月任河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计划经营处处长，2000年10月至2004年6月任河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副院长，2004年6月至2006年5月任发展公司总工程师，2005年4月至2009年10月任发展公司副总经理，2007年11月至2009年10月任发展公司董事，2007年1月至今任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客座教授，2007年6月至今任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2009年11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9年10月至今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

6、赵中锋：中共党员，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2000年12月至2003年1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8年6月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0年12月至2009年11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02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中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 10 月至今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部长。

7、孟杰：中共党员，工学硕士，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2002 年 8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股权管理一部项目经理，2008 年 3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股权管理一部经理助理，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股权管理一部副经理，2009 年 10 月至今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股权管理一部总经理，2009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5 年 5 月至今任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8 月至今任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8、张国军：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3 年 9 月至今任北京中交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董事，2006 年 9 月至今任中交（北京）交通产品认证中心董事，2006 年 10 月至今任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董事，2008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9、王恩祥：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会计师。2000 年 5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河南省交通厅财务处处长，2003 年 6 月至今任河南省交通会计学会会长，2008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0、宋春雷：中共党员，工学硕士，高级会计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河南省优秀专家，河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2000 年 12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2008 年 5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09 年 10 月至今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11、李卫东：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2001 年 6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河南省交通厅人事劳动处副处长（正处级），2005 年 4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董事。2009 年 10 月至今任河南省交通运输厅人事劳动处处长。

12、康省楨：中共党员，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2002 年 6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河南省交通工程定额站副站长，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河南省交通厅工程处处长，2006 年 5 月至今任发展公司总经理，2006 年 6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董事。2009 年 10 月至今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13、郭本峰：历任交通部财会司主任科员、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资金部副经理、经理，国家资本金托管部经理、项目管理部经理、福建厦漳大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9 年 10 月至今任中国公路学会高速公路运营管理分会副秘书长。曾兼任本公司、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 6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董事。

14、张昕：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1999 年 7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国家资本金托管部经理。曾兼任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本公司董事。

15、孙陶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教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河南省优秀专家，河南省学术技术带头人。2001 年 12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平顶山高等师范专科学校校长，2008 年 6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6、潘华：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2001 年 6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河南省交通厅征稽处处长，2004 年 1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发展公司董事、总经理，2005 年 4 月至 2006 年 6 月任发展公司党委书记，2006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17、侯岳屏：本科学历，助理会计师。2001 年 8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北京同仁堂麦尔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6 年 11 月至今任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财务部会计。2007 年 11 月至 2009 年 4 月任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7 年 9 月至今任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8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18、智飞：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2003 年 2 月、2007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副经理、工会副主席，2008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19、刘渤：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政工师。2000 年 8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发展公司征收处处长，2001 年 2 月至 2009 年 11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9 年 10 月至今任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营运管理部部长。

20、魏东红：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政工师。1995 年 12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河南公路港务局副局长，2004 年 7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21、王笑伟：中共党员，工学学士，政工师。2001 年 4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本公司郑州黄河公路大桥分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22、张华：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高级会计师、注册咨询师、国际财务管理师。2001 年 4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本公司财务会计部经理，2001 年 4 月至今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5 年 9 月至今任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5 月至今任中原信托有限公司董事，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1 月任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9 年 12 月至今任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23、王富昌：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2002 年 5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本公司郑州黄河公路大桥分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08 年 7 月河南中原黄河公路大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7 年 7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本公司中原大桥分公司党总支书记，2008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经营开发分公司总经理，2009 年 10 月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

24、李长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3 年 2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本公司路产管理部副经理，2005 年 2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本公司路产管理部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本公司郑石分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郑州黄河公路大桥分公司总经理。

25、赵继祥：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2 年 2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本公司郑漯分公司党总支书记，2007 年至今任郑漯分公司总经理。

26、王国利，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高级政工师。2003 年 2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6 年 10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本公司驻马店分公司党总支书记，2007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驻马店分公司总经理。

27、李根喜：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河南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2001 年 4 月至 2005 年 1 月任本公司郑漯分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本公司郑漯分公司总经理、郑漯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部总经理，2007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郑石分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郑州分公司总经理。

28、席宗明：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河南省“交通劳动奖章”获得者。2003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本公司郑漯分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7 月任本公司平顶山分公司党总支书记，2008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平顶山分公司总经理。

29、高忠：中共党员，工学硕士，高级工程师。2003 年 10 月至 2005 年 5 月任河南省新乡至郑州高速公路建设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本公司郑石分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今任本公司中原大桥分公司总经理。

30、秦建军：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2002 年 2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郑州西南绕城高速公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3 年 11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郑州市路桥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5 年 6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河南省中原黄河公路大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本公司中原大桥分公司负责人，2007 年 12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本公司郑漯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部负责人，2007 年 12 月今任本公司郑漯分公司党总支书记，2009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郑漯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部总经理、漯驻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部总经理。

31、高涛：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2001 年 4 月至 2007 年 1 月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副主任、主任，2007 年 1 月至 2008 年 10 月任本公司办公室主任，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郑民分公司总经理。

32、段永灿：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在读），高级工程师。2004 年 3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本公司养护部副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05 年 10 月任本公司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2005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商丘分公司总经理。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宋春雷	发展公司	副董事长	2000年8月	2009年11月	否
康省楨	发展公司	总经理	2006年5月	2009年11月	是
张杨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副总经理	2007年4月		是
孟杰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股权管理一部总经理	2009年10月		是
赵中锋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发展部部长	2009年10月		是
王辉	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技术部部长	2009年10月		是
张昕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国家资本托管部经理	2007年1月	2009年7月	是
郭本峰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国家资本托管部经理	2009年4月	2009年10月	是
侯岳屏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会计	2006年11月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宋春雷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8年5月	2009年11月	否
高建立	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9月		否
赵中锋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5月	2009年11月	否
张杨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原厦门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2年4月	2009年4月	是
	深圳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3月		是
	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2年4月		是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1月		是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1年6月		是
	四川成渝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07年10月		是
孟杰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5月		是
	华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8月		是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8月		是
	东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8月		是
王恩祥	河南省交通会计学会	会长	2003年6月		是
张国军	北京中交建设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9月		否
	中交（北京）交通产品认证中心	董事	2006年9月		否
	中国公路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2006年10月		是
侯岳屏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11月	2009年4月	是
	江苏扬子大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7年9月		否
张昕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12月	2009年9月	是
	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5月	2009年7月	否
郭本峰	湖北楚天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9月		是
	浙江上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7月		否
孙陶生	安阳工学院	院长	2005年1月		是
张华	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5年9月		否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5月		否
	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8年7月	2010年1月	否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年12月		否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确定，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报酬和独立董事津贴标准及公司薪酬管理办法。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关键	董事长	聘任	董事会提名
顾光印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提名
高建立	董事、总经理	聘任	董事会提名
张杨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提名
王辉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提名
孟杰	董事	聘任	董事会提名
宋春雷	董事长	离任	工作变动
李卫东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康省楨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郭本峰	董事	离任	工作变动
赵中锋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变动
刘渤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孙陶生	独立董事	离任	因工作原因辞职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2,005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与技术人员	319
财务人员	94
收费人员	994
路政人员	245
监控人员	210
工勤人员	1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学及以上	675
大专	1,068
中专及以下	262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不断健全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1、股东与股东大会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平等地对待所有股东，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议事、表决程序，重大事项通过股东大会充分讨论和决策，保证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人员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董事勤勉尽责，正确行使职权，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人员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认真履行职责。

4、关联交易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章程》、《关联交易决策规则》等有关规定，有效规范了公司关联交易行为。公司关联交易按照公平合理的原则定价，并履行了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认真执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7、关于投资者关系

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继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认真做好投资者来电的接听、答复以及传真、电子信箱的接收和回复。建立投资者来访纪录档案，对涉及媒体和机构对公司的调研事项，及时做好纪录内容整理归档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备。积极参与投资者网上交流互动活动，拓宽投资者沟通渠道，公司还积极探索采用各种新途径完善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方式，促进其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关健	否	3	1	2	0	0	否
顾光印	否	3	1	2	0	0	否
高建立	否	3	1	2	0	0	否
张杨	否	3	0	2	1	0	否
孟杰	否	3	0	2	1	0	否
王辉	否	3	1	2	0	0	否
赵中锋	否	11	6	5	0	0	否
宋春雷	否	8	5	3	0	0	否
李卫东	否	8	5	3	0	0	否
张昕	否	5	3	2	0	0	否
康省楨	否	8	5	3	1	0	否
郭本峰	否	3	1	1	1	0	否
张国军	是	11	4	4	3	0	否
王恩祥	是	11	6	5	0	0	否
孙陶生	是	10	4	3	1	2	是

公司独立董事孙陶生因工作原因连续两次未参加董事会。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公司先后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以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对独立董事的相关工作进行了规定。

(2)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主要从一般规定，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独立董事的独立性，独立董事的提名、选举和更换，独立董事的特别职权，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公司为独立董事提供必要的条件等方面对独立董事的相关工作作了规定。

本年度，为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和信息披露工作中的作用，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48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对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进行了补充和修订，重点强化了独立董事在年报工作中的监督作用，更好地发挥独立董事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方面的作用。

(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全体独立董事严格依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意见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规定，忠实履行职责，勤勉尽职工作，没有受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工作中，凡需经董事会决策的事项，均事先对事项进行深入了解、认真审核，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审查，提出对董事会决策的意见；适时了解公司动态，听取公司有关部门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运作、资金往来等日常经营情况的汇报，并与审计机构进行必要的沟通；依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相关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 2009 年度报告的规定，协助公司董事会建立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以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公平、公正、真实、准确和完整，保护所有投资人、债权人的利益。

报告期内，在审议 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中，独立董事履行了了解公司年度生产经营情况、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审阅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对会计师事务所年审工作总结评价、核查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并发表独立意见等职责，保证了公司年度报告相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及披露工作的规范性。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业务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制定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设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部门。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	不适用	不适用

		员的选举或聘任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不存在法律、法规禁止的在控股股东单位双重任职情况。		
资产方面 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	不适用	不适用
机构方面 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具有完整健全的决策管理和生产经营机构，办公机构和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不适用	不适用
财务方面 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的财务会计机构和财务人员，以及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实行独立核算，独立开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不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 总体方案	报告期，公司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成立了内控项目小组，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指导下，全面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系统梳理公司已有的内控制度并加以完善，着力规范业务流程，明确岗位职责，强化权力制约，落实责任追究，通过全面流程管理体系的建立和实施，建立了以全面流程管理体系为基础，以《内控手册》为指引，形成内控、互控、监控三位一体的控制框架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内部控制制度 建立健全的工 作计划及其实 施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经建立了治理层、管理层、监督层等比较完善的内部组织架构。并按照公司全面流程管理的要求，内控项目组确定了内控建设与评价的工作范围、目标和计划，从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入手，系统梳理公司已有的内控制度并加以完善。从 2009 年 2 月份起至 2009 年 8 月份，通过对业务现状的访谈、调研与穿行测试，对公司全面流程管理设计与执行的有效性提出了完善建议，对相关流程进行了完善和优化，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涵盖运营环节的各个方面，公司治理层面--涵盖内部环境、风险评估、信息与沟通、披露、内部监督与报告、公司发展战略、组织架构、企业文化、社会责任等；主要业务流程层面--涵盖预算、收入、资金、人力资源、采购与付款、固定资产、投融资管理、财务报告以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等；信息系统控制层面--涵盖内外部信息收集和传递、信息安全、网络支持、软硬件系统支持等。已构建了以《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为主体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内控制度贯穿于公司运营管理活动的各层面和各个环节，确保了运营管理处于受控状态。同时，编制完成了《内部控制手册》，该手册将公司内控管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中的五要素要求，进行提炼、归纳、整理，构建出一套内部环境优化、风险评估科学、控制措施得当、信息沟通迅捷、监督制约有力，且适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标准框架，使内部控制体系更趋完整、层次分明、执行有效。审计部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完成了 2009 年度的内部控制度及关键控制点的执行状况的跟踪检查，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了内部控制检查监督工作报告。
内部控制检查 监督部门的设 置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名成员全部由独立董事组成，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估，审计部为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机构，负责检查监督公司重要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和充分性进行评价和评审，指导和推动公司各所属单位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程序和管理措施，确保各项内部控制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内部监督和内 部控制自我评 价工作开展情	公司通过建立全面流程管理体系，确保对公司相关业务、财务管理等各环节进行连续、实时监控。公司建立了《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审计部为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并接受审计委员会的工作指导和监督，负责检查监督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报告

况	期内, 审计部对 2009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执行状况进行了检查, 通过调查问卷、专题讨论、测试、统计抽样、比较分析等方法对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及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的评价, 并出具了内部控制检查报告。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 代表董事会负责公司内部控制的组织领导工作, 公司内审部门为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机构。2009 年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 审计部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予以检查和评估, 形成工作报告, 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审计委员会根据内审工作报告, 结合现场调研情况, 加强与公司年审会计师的沟通交流, 将公司内部控制情况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沟通和反馈, 切实发挥了董事会在公司内部控制工作中的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财务内部控制系统, 会计核算和资产管理机构完整, 财务总监及会计、财务管理人员具备规定的从业资格。依据有关法规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公司制定了《财务会计管理制度》, 作为各项财务会计活动的基本行为准则, 明确了财务会计管理体制, 规范了公司财务决策、财务风险管理、全面预算管理、会计核算、信息管理、财务监督、会计档案管理等财务工作行为, 具体包括: 资金筹集、资产运营、成本控制、收益分配、重组清算、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等多方面内容。在此基础上, 公司建立了预算管理办法、会计核算办法、资产管理制度、工程项目财务管理制度、票据管理规定、财务信息系统管理制度等系列内部管理制度。详细规范了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往来款项、采购付款、工程付款、经营收款、预算管理、财务报告制度、财务人员岗位设置及轮岗、财务印章、票据、资料存档保管、会计电算化、财产日常管理和定期清查等行为, 明确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 以及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等相关事项的处理程序, 规范了公司财务收支的计划、执行、控制、分析预测和考核工作, 确保了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和财产安全。2009 年度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 在原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 完善了《工程财务管理暂行办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实施细则》; 同时, 结合公司全面流程管理需要, 在《内部控制手册》中对 28 个操作流程进行明确, 公司将根据内控制度建设需要, 不断修订和健全各项财务核算管理制度, 达到加强财务核算管理、严格控制风险的目标。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的控制体系较为健全, 但随着外部环境的变化和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 基本建设项目资金的投入增加等因素, 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方面还需要根据公司的实际需要不断完善和提高, 公司应加强宣传引导和教育培训, 通过多种途径广泛宣传企业内部控制, 引导全体员, 特别是公司各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学习掌握和落实工作, 促进全体员工加强职业道德修养、提高专业胜任能力, 自觉遵守公司内部控制的各项规定。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和个人履行职责情况以及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和实行激励与约束, 不断完善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约束机制。

(六) 公司披露了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和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以及审计机构对公司内部控制报告的核实评价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年报附件。

披露网址: <http://www.sse.com.cn>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有关规定, 信息披露义务人和内幕信息知情人因工作失职或违反制度规定, 致使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出现差错或给公司带来损失的, 应查明原因, 根据本制度有关规定依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的责任。

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未出现年报信息披露工作重大差错。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8 年度股东大会	2009 年 5 月 12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5 月 13 日

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5 月 12 日上午 9 时在郑州市伊河路 156 号郑州市嵩山饭店 5 号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3 人，代表公司股份 1,381,723,08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20%。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春雷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以下事项：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8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0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利润分配有关条款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与发展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的议案。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3 月 6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7 日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6 月 29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11 月 10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1 月 11 日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11 月 27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1 月 28 日

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3 月 6 日在郑州市中原路 106 号黄河饭店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 人，代表公司股份 1,379,998,61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12%。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春雷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并以高速公路收费权质押的议案。

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6 月 29 日在郑州市伊河路 156 号郑州市嵩山饭店 5 号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7 人，代表公司股份 1,394,097,7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13%。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春雷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郑民高速公路郑州至开封段项目的议案。

公司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11 月 10 日在郑州市伊河路 156 号郑州市嵩山饭店 5 号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人，代表公司股份 1,394,666,93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16%。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春雷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借款的议案、关于将有关公路收费权作为金融机构贷款质押的议案。

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9 年 11 月 27 日在郑州市伊河路 156 号郑州市嵩山饭店 5 号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8 人，代表公司股份 1,394,654,00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16%。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宋春雷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09 年，公司在国际性金融危机冲击、整体收费环境恶化的情况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认真落实国家“保增长、保民生、保稳定”的相关措施，围绕“永争第一、永创一流”的中心目标，努力克服二级公路分流车辆、经济增速减缓导致车流量减少、逃漏费手段层出不穷等不利影响，通过深化优质服务 and 开展收费稽查百日攻坚活动等一系列措施，挖潜费源、堵漏增收，全年完成通行费收入 20.03 亿元，同比增长 11.91%，圆满完成 09 年度目标任务。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开展了以下工作：

(1)公司运营监管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运营工作始终坚持“科技高速，智能运管”为主线，从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及外部优质服务两方面着手，以“创立运营监管新理念、创建运营监管新机制、创新运营监管新手段、创造机电管理新模式”为总体思路，进一步规范标准化作业程序，整合机电系统功能，实施科技创新和成果应用，不断提高监控系统智能化水平。在全省率先实现全路段视频及数据全省联网、率先开发收费评价服务系统与建设不停车超限检测系统。公司信息化、智能化的建设力度得到进一步加强，绿色高速、智能运管品牌初步构建。

(2)公司路桥养护工作取得新成效。公司养护工作通过推行日常考核与道路检评指标双控的新型管理模式，以抓好日常养护和预防性养护为重点，同时积极推广应用硅酮密封胶灌缝、彩色沥青路面等“三新”技术，不仅提高了养护工作的管理水平，而且提高了养护工作科技含量，公司路桥的通行能力得到明显改善。报告期内，公司还主动对机场路、郑尧高速（报告期内由“郑石高速”更名而来）等公司辖区内的标志标牌进行集中整治，及时更新相关道路信息，从细微处体现公司对司乘人员的关爱。鉴于此，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授予公司“全省高速公路交通标志整改暨国家高速公路网相关标志更换工作先进单位”。

(3)公司路产管理能力进一步提高。首先，路政文明执法水平得到提高，通过积极推行路政军事化管理，认真落实交通运输部《交通行政执法忌语》和《交通行政执法禁令》，有困必询、有难必帮，路政接警率、出警率达 100%；其次，公司路桥的通行保障能力进一步提高，通过推广应用路政信息管理系统，实行监控系统全天候巡查，变被动接警为主动发现，全年处置道路异常事件 4558 起。通过顺利完成春运、黄金周、恶劣天气、国庆庆典、大件物资运输、拜祖大典、世界邮展、“跨越 2009”大型军演等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期间的保通工作，公司道路应急保障和紧急救助能力得到明显提高；第三、公司路产路权保护能力进一步提高，通过认真落实路警六联合机制，开展沿线违章建筑清理工作，严厉打击盗窃、破坏路产行为，处理路产事故 917 起，立案率达 100%，为公司挽回路产损失 875 万元。

(4)公司服务区管理实现新突破，人性化服务水平得到彰显。通过在全公司范围内积极推行服务区标准化作业、市场化运作和人性化服务等管理措施，在提高服务质量、提升服务理念的同时，服务区的经济效益随之提高。郑州南服务区通过经营思路的创新，实现了由传统服务区向商务功能型服务区的成功转型，全年收入同比增长 120%；尧山服务区依托旅游专线优势，通过与旅游景点进行合作，既增加了服务区的收入，又带动了景区客流，开辟了互惠合作、互利共赢的新渠道。此外，公司星级服务区创建工作，已连续三年实现保星创星目标。

(5)公司的工程建设按计划推进。围绕“争创优质工程”目标，科学制定工期计划，严格落实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责任制，各在建项目质量、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优化、技术创新等方面均取得了显著突破。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在建项目实际情况，编制了《高速公路全面创优样板工程图例》，制定实施了《挂篮悬臂浇筑连续梁》等 13 项施工工法，进一步明确施工工艺操作流程、技术质量控制标准、基本人员设备配置，保证了施工过程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受到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的充分肯定，并要求在全省高速公路在建项目中予以推广。

(6)公司财务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强，突出表现在融资方式的创新方面。首先，拓宽了融资方式，公司在国内率先采用固定资产支持融资方式，向工商银行取得了 26 亿元、15 年期的长期贷款，对公司目前 3 年期以内流动资金贷款进行置换；其次，为给公司项目建设提供稳定的资金支持，对公司全部债务进行重组，通过招标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银团牵头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签订了共计 74 亿元的银团结构融资贷款、长期流资周转与信托贷款协议，用于公司项目建设及流动资金周转。以上多种融资措施的综合运用，为公司取得全部 6 年期以上、最长 20 年、实际综合利率较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降 10% 以上的债务资金支持，不仅降低了项目建设与经营成本，还全面优化了债务结构，从而有效规避资金链风险。

(7)公司加大了内部控制和监督的力度。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出台的企业内部控制规范的指导意见，公司立即制定并实施《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管理办法》和《固定资产内部审计暂行办法》，进一步完善了公司“以源头治理和过程控制为重点”的企业内控体系。

(8)公司多元化经营取得实质性进展,可持续发展能力得到增强。公司多元化经营按照“风险可控、稳步推进”原则,制定科学的投资计划,在深入开展市场调研的基础上,稳步推进各项投资的运作。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天骄华庭和许昌中原路住宅项目进展顺利;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已提前完成3亿元股权投资任务,投资项目目前进展情况顺利,所属河南秉原投资担保有限公司2009年净资产收益率达11.2%;参股投资的中原信托有限公司2009年实现投资收益3,633.2万元,年投资回报率达9.08%。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195,286.61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4.78%,总负债1,613,241.05万元,较上年末增加18.11%,主要为报告期公司增加银行贷款251,495.60万元用于各项目投资及流动资金周转。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7,593.32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97%;营业利润65,847.5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0.16%;实现净利润44,476.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2.41%;实现每股收益0.2078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2.4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7.92%,比上年同期增长3.07个百分点;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0.3557元,比上年同期下降38.17%。

报告期内,母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00,255.3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91%,完成2009年计划主营业务收入180,000万元的111.25%;成本费用开支127,645.15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0.78%,较2009年预计支出129,982万元下降1.80%;实现利润总额59,866.5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1.12%;实现净利润44,612.4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71.36%。

公司利润较上年同期上升的主要原因为:

(1)我国采取多种措施努力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国民经济运行出现了积极变化,整体表现好于预期,1-12月GDP同比增长8.7%,尤其2009年1月1日我国养路费取消后,汽车保有量保持快速增长趋势,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17.8%,汽车保有量的增加在一定程度上带动车流量的增长。

(2)2009年底,河南省高速公路已通车里程达到4860公里,高速公路路网效应逐渐显现,吸引了更多的车辆行驶高速公路,同时,我省位处中原,具有承东启西、连南贯北的区位优势,外省市的通行车辆逐年增多,高速公路车流量增长。

(3)2008年初受冰雪灾害等天气影响。高速公路的临时封闭措施一定程度上影响了2008年的通行费收入,而今年同期晴好天气较多,恶劣天气对通行费收入影响的情况较少。

2、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为:高等级公路、大型和特大型独立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管理和维护。报告期,公司路桥运营资产未发生变化,主要包括郑漯高速公路(142公里)、漯驻高速公路(67.2公里)、郑州黄河大桥(31公里)、郑尧高速公路(183.5公里),主营业务收入为郑漯高速公路、漯驻高速公路、郑州黄河大桥和郑尧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收入。

(2)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公路经营	2,002,553,077.00	683,400,530.13	62.41	11.91	-3.70	增加5.51个百分点
郑漯高速公路	1,060,276,130.00	234,386,005.69	74.71	7.59	-12.13	增加4.95个百分点
漯驻高速公路	484,585,208.00	106,136,686.35	74.85	9.28	-3.92	增加2.95个百分点
郑州黄河大桥	227,415,645.00	111,849,208.62	45.32	16.35	-5.95	增加11.66个百分点
郑尧高速公路	230,276,094.00	231,028,629.47	-3.54	39.48	8.19	增加29.04个百分点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郑漯高速公路	1,060,276,130.00	7.59
漯驻高速公路	484,585,208.00	9.28
郑州黄河大桥	227,415,645.00	16.35
郑尧高速公路	230,276,094.00	39.48

(4) 近三年交通量情况

分地区	交通量(辆/日)							
	2009 年		200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07 年	
	绝对数	折算数	绝对数	折算数	绝对数	折算数	绝对数	折算数
郑漯高速公路	22,954	40,949	21,186	38,712	8.35	5.78	21,258	38,254
漯驻高速公路	16,353	39,567	15,223	37,048	7.42	6.80	13,936	32,420
郑州黄河大桥	33,177	68,965	28,988	56,570	14.45	21.91	30,873	58,890
郑尧高速公路	4,525	5,859	3,057	4,054	48.02	44.52	725	1,035

注:折算数为按收费标准折算为收费标准最低车型的流量。

(5) 主要经营指标变动情况分析

A、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大幅度变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额	增减率 (%)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49,084,921.08	88,159,193.72	60,925,727.36	69.11	主要为因 107 收费站提前撤站应收河南省财政专户补助款
预付款项	1,065,375,935.38	637,796,573.78	427,579,361.60	67.04	主要为随郑漯高速公路机场至漯河改扩建工程、郑民高速公路郑州至开封段等项目继续建设而相应增加的预付工程款
应收利息	1,265,977.77	-	1,265,977.77	100.00	主要为孙公司河南秉原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外委托贷款应收利息
存货	430,430,514.79	392,379.37	430,038,135.42	109,597.54	主要为子公司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天骄华庭项目房地产开发成本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31,713,967.15	35,143,856.57	196,570,110.58	559.33	主要为孙公司河南秉原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外委托贷款
在建工程	4,138,368,185.95	2,328,057,934.43	1,810,310,251.52	77.76	主要为郑新黄河大桥、郑漯路机场改扩建等项目继续建设所增加的工程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298,426,245.90	504,656,343.16	-206,230,097.26	-40.87	主要为郑州至机场及机场至新郑段路面改造工程摊销于本年相继结束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050,908.68	10,685,936.52	5,364,972.16	50.21	主要为资产减值损失及子公司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可抵扣亏损影响
短期借款	-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100.00	主要为本年度调整债务结构,偿还到期短期借款
预收款项	610,819.04	1,473,958.40	-863,139.36	-58.56	主要为 2008 年预收的资产租赁收入于本年确认

应交税费	10,582,021.67	7,467,394.66	3,114,627.01	41.71	主要为2008年实际上缴企业所得税大于企业所得税汇算金额
其他应付款	437,454,838.93	114,251,739.15	323,203,099.78	282.89	主要为收到工程投标保证金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54,545,455.00	2,034,545,455.00	620,000,000.00	30.47	主要为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9,728,181,815.00	7,092,727,270.00	2,635,454,545.00	37.16	主要为随工程建设而持续投入的金融机构借款增加
长期应付款	209,501,446.37	-	209,501,446.37	100.00	主要为郑漯改扩建项目部向本公司提供的中央车购税补助资金借款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593,325.56	38,877,296.95	23,716,028.61	61.00	主要为路桥资产折旧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未分配利润	1,025,684,224.10	752,684,015.58	273,000,208.52	36.27	主要为本年净利润增加

B、合并利润表大幅变动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额	增减率(%)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370,917.20	145,000.00	1,225,917.20	845.46	主要为随子公司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天骄华庭项目进展增加的销售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13,842,759.36	-397,389.30	14,240,148.66	-3583.43	主要为公司所持有裕达国贸房产减值
投资收益	36,809,204.71	-7,080,021.41	43,889,226.12	-619.90	主要为联营企业中原信托本期利润增加
营业外收入	16,203,905.35	7,751,809.72	8,452,095.63	109.03	主要为路产赔偿收入增加
营业外支出	72,022,345.33	3,946,475.57	68,075,869.76	1724.98	主要为107国道提前撤站损失
所得税费用	155,977,300.00	111,465,723.00	44,511,577.00	39.93	主要为本期利润增加而相应增加的应纳所得税费用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4,762,359.90	257,968,491.07	186,793,868.83	72.41	主要为本期利润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1,917,749.92	-137,603.66	2,055,353.58	-1493.68	主要为孙公司河南秉原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利润增加而增加的少数股东权益

C、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大幅度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额	增减率(%)	变动原因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09,930.26	8,083,473.52	70,526,456.74	872.48	主要为收到河南省交通运输厅京珠高速公路新乡至郑州管理处西南至机场互通立交(二期)共建款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8,641,297.20	344,337,084.98	404,304,212.22	117.42	主要为子公司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天骄华庭项目开发支出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099,752.38	44,857,771.03	258,241,981.35	575.69	主要为孙公司河南秉原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办理的委托贷款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44,333.50		444,333.50	100.00	主要为子公司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收到的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64,078.00	9,900.00	54,178.00	547.25	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	316,698,454.08	26,634,053.27	290,064,400.81	1089.07	主要为各在建项目收到的投标保

动有关的现金					证金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62,750,000.00	590,400,000.00	-527,650,000.00	-89.37	主要为子公司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进行的对外投资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965.99	191,482,971.30	-191,308,005.31	-99.91	主要为上年对外投资额较大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20,800,000.00	-20,500,000.00	-98.56	主要为为 2008 年收到子公司少数股东投资款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9,501,446.37		209,501,446.37	100.00	主要为郑漯改扩建项目向本公司提供的中央车购税补助资金借款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434,545,455.00	1,334,485,455.00	2,100,060,000.00	157.37	主要为偿还本期到期金融机构借款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02.46	412,321.72	-375,519.26	-91.07	主要为金融机构手续费支付减少

3、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1)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①2009 年 4 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现金形式对全资子公司北京秉原投资有限公司增资，2009 年 6 月完成增资事项，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 2 亿元增至 3 亿元，该公司同时更名为北京秉原创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秉原创投”）。有关情况已于 2009 年 4 月 21 日、6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交易所网站公告。②2009 年 10 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对秉原创投重组，将秉原创投以存续分立的方式改组为两家公司，即继续存续的秉原创投和新设立的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秉原控股”），然后公司将持有秉原创投 100% 的股权增资注入到秉原控股。2009 年 12 月，秉原创投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 6,000 万元；秉原控股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注册资本 24,000 万元。有关情况已于 2009 年 10 月 22 日、2010 年 1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交易所网站公告。截止报告期末，秉原控股总资产 31,787.11 万元，净资产 26,517.41 万元，秉原创投总资产 6,900.68 万元，净资产 5,420.81 万元；报告期，秉原控股实现净利润 1,217.41 万元，秉原创投实现净利润-510.67 万元。③2010 年 2 月，公司将持有的秉原创投 100% 股权增资注入到秉原控股事项工商变更登记完成，秉原控股注册资本增加至 3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张华女士，经营范围为：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至此，秉原创投分立重组事项已经全部完成，公司持有秉原控股 100% 的股权，秉原控股持有秉原创投 100% 的股权。有关情况已刊登在 2010 年 2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根据 2008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于 2008 年 8 月成立，成立时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6,500 万元（报告期首期出资 1,300 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65%。根据 2009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该公司注册资本已增加至 40,0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增加至 39,270 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65% 增加至 98.175%。有关情况参见 2008 年 7 月 10 日、2009 年 2 月 14 日、2009 年 3 月 1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出租、物业服务。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48,424.77 万元，净资产 39,197.70 万元；报告期，该公司实现净利润-648.87 万元。

(3)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1 月，成立时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120 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60%。根据 2008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报告期内该公司注册资本已增加至 4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增加至 240 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仍为 60%。有关情况参见 2008 年 5 月 23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经营范围为：公路工程技术服务、咨询服务，桥梁、道路工程技术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试验仪器设备、沥青材料、汽车配件的销售代理，汽车检测、环境检测评价，公路、桥梁工程勘察设计，道路、桥梁工程的监理服务，项目评估、招投标服务。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 1,044.57 万元，净资产 787.15 万元；报告期，该公司实现净利润 182.97 万元。

(4)中原信托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成立于 1985 年 8 月，是经河南省人民政府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成立的省属地方金融机构。2002 年改制为中原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重新登记，2007 年 12 月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更名为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并变更了业务范围，换领了新的《金融许可证》。根据 2008 年 1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投资参与其增资扩股，有关情况参见 2008 年 1 月 23 日、2008 年 6 月 21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

公告。2008年5月中原信托有限公司完成增资扩股，注册资本由59,227.2万元增加至120,2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40,000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33.28%。经营范围为：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2008年10月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经中国银监会核准，获得了信贷资产证券化特定目的信托受托机构资格。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146,780.12万元，净资产142,790.74万元；报告期，该公司实现净利润10,917.13万元。

(5)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成立于2008年1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490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49%。经营范围为：汽油、柴油、煤油、定性小包装润滑油（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有效期至2012年4月2日）、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1,353.42万元，净资产903.68万元；报告期，该公司实现净利润104.88万元。

(6)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成立于2005年9月，成立时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950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19%。根据2008年7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08年7月该公司注册资本已增加至10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增加至19,000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仍为19%。有关情况参见2008年7月10日、2008年8月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与经营（凭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销售；对外贸易经营（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者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201,310.73万元，净资产95,659.09万元；报告期，该公司实现净利润-2,806.31万元。

(7)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改制成立于2006年7月，注册资本1,2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80.4万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6.7%。经营范围为：道路、桥梁、交通物流、交通机械等方面的科研及技术咨询；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开发及转让；仪器仪表、普通机械的研制及推广应用。公路工程养护施工、交通安全设施施工（凭许可证经营）；交通信息咨询。截止报告期末，该公司总资产10,510.95万元，净资产9,128.86万元；报告期，该公司实现净利润-174.55万元。

4、主要经营风险分析

公司2007年底通车的郑尧高速公路还处于结算支付期，目前公司还有郑漯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郑新黄河大桥、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漯驻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及郑民高速公路郑州至开封段等在建项目。按照项目概算和暂估情况，上述建设项目总投资超过200亿元，总体投资规模大，资金来源主要为金融机构贷款，而且投资时期较为集中。由于公路建设项目具有投资大、建设周期和投资回收期较长的特点，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后利息资本化停止，借款利息直接计入当期财务费用，通车后因结算支付还会发生新增借款财务费用，另外，通车运营后项目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相应增加项目资产折旧、摊销费用及运营成本，而项目建成后的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随经济与社会发展，客观上存在逐步增长的过程，因而通车后在其成长周期的培育期内，通行费收入尚不能抵消其相应增加的成本费用。培育期后，项目将进入较长期的盈利成长期。因此，公司实施中的路桥投资包括多元化投资，在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发展后劲、促进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同时，由于郑尧高速公路还处于培育期、目前的路桥在建项目未来通车后以及多元化投资也将面临的培育期问题，均给公司带来阶段性的风险和经营压力。

另外，根据《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营性公路的收费期限最长不得超过30年。因此，虽然目前公司路桥经批准的收费期限均在10年和20年以上，但长期来看，公司存在着持续经营风险。另外，公司也存在主营业务单一，业务领域集中的经营风险。

面对风险和压力，公司将坚持主业发展，继续加强项目建设和运营管理，努力提高经营管理和服务水平，降低成本费用，不断提高自身竞争能力，努力保持和提高路桥盈利水平，使项目建成后由培育期尽快过渡到盈利期。稳步推进多元化投资和经营，实行市场化、专业化管理，加强风险控制，努力使其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通过采取积极的措施，努力增强公司经营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与发展能力。

5、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

2009 年,我国国民经济在中央应对国际金融危机、促进经济增长一揽子计划等相关措施的保障下实现了平稳较快发展,全年国内生产总值 33.5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8.7%。其中基础设施建设明显加快,新增公路通车里程 9.8 万公里,其中高速公路新增 4719 公里,全国交通投资拉动 GDP 增长约 0.5%。2009 年河南全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251 亿元,其中高速公路完成投资 149.6 亿元,干线公路全年完成投资 30.03 亿元。公路通车总里程、高速公路通车总里程和农村公路通车总里程三项指标均继续保持全国第一。

在中央“以转变发展方式、加快发展现代交通运输业为主线,推进综合运输体系发展,提高交通基础设施、运输装备技术水平,促进现代物流发展,建设资源节约环境友好行业,健全完善安全监管和应急处置体系,不断提高‘三个服务’的能力和水平”的总体目标要求下,河南省委、省政府制定了全省交通运输工作的重点和方向,一是加快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尽快形成中原城市群快速交通体系,提升河南交通区位优势。二是必须转变交通运输发展方式,加快发展现代交通运输业。河南省委经济工作会议要求围绕“一极两圈三层”布局,加快中原城市群城际轨道交通、干线公路、高速公路建设,在郑州至开封、新乡、许昌之间形成“两干三城”快速交通体系。

河南省交通运输工作已通过积极努力,向转变交通运输发展方式方向调整,推进了由以建设为主向建、管并重转变,在认真落实国家节能减排政策、倡建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行业的同时,注重加快科技成果的推广和应用,推进行业向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从业人员素质转变。这些都为进一步推进河南交通运输业发展方式的转变奠定了基础,也为河南交通发展指出了方向。

河南省位于我国中部地区,连南贯北,承东启西,是国家重要的交通枢纽,具有突出的交通区位优势,随着高速公路网络不断完善,高速公路网络在整个公路网络体系中对于车流量的汇聚效应将不断增强。在当前国家和地区高速公路建设快速发展时期,在国家“转变发展方式、加快发展现代交通运输业”的新形势下,公司作为以高速公路投资开发和经营为主要业务的企业,要抓住发展机遇,积极储备良好的高速公路资源,同时加强管理,提高路桥通行能力和服务水平,必将有利于提高自身的竞争能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2)未来公司发展机遇

2008 年以来,为了应对美国次贷危机引发的全球金融风暴的影响,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刺激经济政策,提出了“保增长、促发展”的经济工作目标,并确定了立足扩大内需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增长的一系列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政策措施。这些政策措施影响到很多行业,复苏最快并增长势头较好的是汽车市场,据统计,2009 年我国汽车产量和销量分别为 1379.50 万辆和 1364.48 万辆,同比增长 48%和 46%,其中,乘用车产销的同比增长更高,分别是 54%和 53%。

2009 年,河南省委、省政府坚持“三保两抓一推动”的工作布局,使全省经济继续保持两位数增长态势,全省 GDP 总值 19367.28 亿元,增长 10.7%,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也加大了对交通投资的力度,使河南省公路路网不断完善,河南的交通区位优势更加显现,公司所属路段车流量也会随之增加。

2009 年 6 月,河南省委、省政府在科学分析我省交通运输业发展新形势的基础上,组建设立了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河南交通投资集团业务范围为从事公路、水运、航空、运输服务业和交通物流业投融资、建设、运营及管理,加快发展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其主要职能为履行政府交通基础设施和交通运输产业等投融资职责,负责相关项目的资金筹措、投资和建设及资产管理,包括代表省政府对公路、水运、航空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和运输业、交通物流业等产业进行控股、参股投资,以及代表省政府持有和经营管理对交通运输业经营性投资形成的股权及相关国有资产等,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河南省政府将发展公司股权以及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管理的其他国有经营性资产或股权投入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并同意在发展公司股权投入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后,其持有公司的股权将划至河南交通投资集团直接持有。这一重大改革举措,不仅有利于加快构建我省现代化交通运输体系,更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公司将抓住发展机遇,努力提高现有经营路段的管理和服务水平,提前做好主要路段流量饱和前的改扩建工程建设,充分发挥公司所具有的政策支持、前景广阔的行业优势,雄踞中原、枢纽四方的区位优势,汇集九州、稳定增长的流量优势,以及自身经营规模、稳定现金流等优势,在实现快速规模化扩张,继续稳步发展高速公路主业的同时,进一步介入有望取得良好投资效益的项目,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

(3)公司 2010 年发展思路及工作重点

在新形势下，公司确定了 2010 年的发展思路：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以深化标准化管理、推行精细化管理为核心，以创建优质工程为目标，以提高管理和服务水平为重点，打造智能化高速公路运营体系，继续实施以“永争第一、永创一流”为内涵的中原高速品牌战略，在新的起点上开创公司发展新局面。

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环境和面临形势，2010 年，公司计划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10,000 万元，开支成本费用 148,447 万元。公司将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加强收费精细化管理，确保超额完成通行费收入任务；（二）加强工程精细化管理，实现工程投资和创优目标；（三）加强精细化维护，打造智能化运营监管平台；（四）超前谋划养护安排，实现养护精细化作业；（五）加强路政精细化管理，确保道路安全畅通；（六）加强服务区精细化管理，提升服务水平；（七）大力推进多元化投资，增强公司发展后劲；（八）加强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九）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营造和谐发展氛围；（十）全面加强队伍建设，为公司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4)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和来源情况

公司投资的郑尧高速公路已于 2007 年 12 月建成通车，结算支付工作仍在继续，目前还有在建的郑漯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郑新黄河大桥、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项目、郑民高速公路项目、漯驻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等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均需要大量的资金，2010 年预计上述结算、建设资金需求约 46.4 亿元。公司已积极研究相关政策和市场情况，完成相关资金筹措，除自有资金外，其他资金主要来源如下：2006 年 11 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等四家银行成立的银团签订了 92.75 亿元、20 年期、利率优惠的结构化融资项目银团贷款合同，所筹资金用于郑尧高速公路、郑漯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项目建设；2008 年 1 月，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签订了 10 亿元、期限 204 个月的固定资产贷款和 10 亿元、期限 36 个月的流动资金贷款合同，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 9 亿元、20 年期的长期贷款合同，均采用相应下浮 10% 的优惠利率，所筹资金用于郑新黄河大桥项目建设；2009 年 3 月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签定了 26 亿元、期限至 2023 年 12 月 25 日、利率为同期限人民银行基准利率下浮 10%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用于置换公司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针对报告期内新投资项目郑民高速和漯驻改扩建项目，对公司全部债务进行重组，通过招标，2009 年 10 月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银团牵头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等金融机构签订了共计 74 亿元的银团结构融资贷款、长期流资周转与信托贷款协议，用于公司郑民高速和漯驻改扩建项目建设及流动资金周转。以上多种融资措施的综合运用，为公司取得全部 6 年期以上、最长 20 年、实际综合利率较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降 10% 以上的债务资金支持，这不仅降低了项目建设与经营成本，还全面优化了债务结构，从而有效规避资金链风险。

(二)公司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投资额	69,942.05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11,150.06
上年同期投资额	58,791.99
投资额增减幅度(%)	18.97

报告期，公司对外投资 11,150.06 万元，母公司对外投资成本 47,970 万元包括：向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增资 10,000 万元（全资子公司，后以分立存续、增资入股等方式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所属全资子公司）；向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增资 37,970 万元（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公司对外投资 69,492.05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母公司对外投资 132,707.67 万元包括：对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 24,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对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6,000.00 万元（控股子公司），对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投资 39,270 万元（控股子公司），对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投资 240 万元（控股子公司），对中原信托有限公司投资 43,674.47 万元（参股公司），对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投资 442.80 万元（参股公司），对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投资 19,000 万元（参股公司），对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投资 80.4 万元（参股公司）。

公司主要对外投资控股参股公司的情况见前述“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完成工程项目建设投资 221,565.54 万元（不含郑尧高速公路），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工程项目建设投资 509,987.63 万元（不含郑尧高速公路）。其中：

(1)郑漯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

该项目为公司郑漯高速公路北起新郑机场互通，经新郑、长葛、许昌、临颖，南止于漯河南互通，全长约 120 公里的路段由现有双向四车道改扩建为双向八车道，采用沿现有高速公路两侧拓宽的改扩建方案，建设施工期间将保持道路通行。项目概算总投资 33.24 亿元。工程于 2008 年 3 月开工，计划在 2010 年 12 月底建成通车。报告期内项目投资 91,103.48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建设投资 161,494.47 万元。

(2)郑新黄河大桥项目

项目公路北起自新乡市原阳县原武镇闫庄，接国道 G107 线，向南经原阳县原武镇，跨越黄河，与郑州市 G107 辅道相接，全长 22.89 公里。采用一级公路等级，双向六车道。项目桥位介于公司郑州黄河公路大桥和京珠国道主干线新乡至郑州高速公路黄河大桥之间，新乡至郑州高速公路黄河大桥上游约 6 公里、郑州黄河公路大桥下游约 8 公里处。公路概算总投资 29.3 亿元。工程于 2007 年 7 月开工，计划在 2010 年 10 月底建成通车。报告期内项目投资 75,039.64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建设投资 200,127.8 万元。

(3)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项目

该项目是豫皖两省公路规划网中一条重要的高等级公路，是河南省高速公路网规划的永城至登封高速公路的重要组成部分，为豫东境内的重要运输通道。项目是河南省高速公路网“十五”期间重点建设项目之一，以及安徽省高速公路网规划“五横三纵九连”中“第一横”的贯通路段。项目起点位于河南省商丘市永城任庄豫皖省界，西与许昌～亳州高速公路相接，向东跨经永城，止于永城市小新庄豫皖省界。项目所属道路跨越河南、安徽两省，连接亳州、永城、淮北市，向东与京福高速公路合徐段相接，并东延与灵璧、泗县、江苏泗洪连成一线，至江苏泗洪与宁宿徐高速公路相接。路线长约 46 公里，概算总投资 15.03 亿元。该项目于 2005 年 12 月开工建设，计划在 2010 年 11 月底建成通车，其东西两端连接的安徽省境内上述规划路段的实施受前期国家压缩信贷和基建规模宏观调控影响，未能如期开工，项目西段连接的安徽省境内路段已于 2008 年 12 月开工建设，东端连接的安徽境内路段已于 2009 年 11 月 16 日开工建设，预计 2012 年底通车。报告期内项目投资 8,579.02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建设投资 101,521.98 万元。

(4)漯驻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

该项目已经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目为将公司漯驻高速公路全长约 63.5 公里的路段由现有双向四车道改扩建为双向八车道，采用沿现有高速公路两侧拓宽的改扩建方案，建设施工期间将保持道路通行。投资估算金额 23.9 亿元。项目现处于建设初期，计划工期 36 个月。报告期内项目尚未开工建设。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前期建设投资 9,424.46 万元。

(5)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项目

该项目已经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郑州至民权高速公路（简称“郑民高速公路”）是河南省高速公路网规划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河南省中东部地区重要运输通道。郑民高速公路郑州至开封段项目为郑民高速公路郑州、开封境内部分路段，路线西起京港澳高速公路和郑州西南绕城高速公路连接处，距郑州新郑国际机场约 10 公里，向东经郑州、开封市境，与大庆至广州高速公路相交后，止于与日照至南阳高速公路相交处，路线全长 72.66 公里。该路计划将向东延至商丘市民权县与连云港至霍尔果斯高速公路相接，项目西端与郑州西南绕城高速公路、郑州至少林寺至洛阳高速公路相接，将与连霍高速公路共同构成河南省中部地区重要的运输通道。项目投资估算金额 35.06 亿元。项目现处于建设初期，计划工期 36 个月。报告期内该项目已开工建设，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完成建设投资 37,418.94 万元。

(6)郑尧高速公路项目

该项目是河南省规划的一条中央辐射线，为河南省重要的能源和旅游快速通道及河南省高速公路网重要组成部分。项目北起自郑州市西南，向西南经新郑市、新密市、长葛市、禹州市、郟县、宝丰县、平顶山市、鲁山县，止于石人山风景区上汤附近与 311 国道相连接处。沿线先后与郑州市西南绕城高速公路、许昌至登封高速公路，以及属于国家高速公路规划网的南京至洛阳、二连浩特至广州高速公路等多条重要干线公路交汇，项目终点向西延伸将与国家高速公路规划网上海至西安高速公路相连接。项目于 2007 年

12月21日建成通车，全长约183公里，全线设收费站11处，服务区4处。项目概算总投资87.68亿元，完工交付使用后暂估金额为896,223.20万元，其中结转固定资产859,954.76万元，结转无形资产36,268.44万元。报告期内项目结算支付44,002.76万元，剩余117,825.62万元待结算支付，项目竣工验收准备工作正在进行中。根据河南省有关规定，项目竣工决算验收结束后，政府将正式批复其收费经营期限。目前公司对郑尧高速公路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30年，自通车之日起计算，并暂按此年限对郑州至尧山高速公路相关资产计提折旧和进行摊销，待批准后按照批准的年限执行。

(三)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

1、公司关于对前期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说明

2009年5月至2010年1月期间，按照河南省参与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拆分的各业主单位认可的多路径交通分配模型，河南省联网收费拆分主管单位计算出具了2006年11月至2009年8月河南省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多路径拆分表（该拆分表已经河南省参与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拆分的各业主单位认可），对公司2007年1月至2009年8月期间的通行费收入进行了调整。现就该项对公司2007年、2008年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及对公司2009年财务报表收入确认原则补充说明如下：

(1)河南省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多路径拆分实施背景

2004年10月1日京港澳高速公路新乡至新郑段建成通车后，河南省高速公路实现了连霍高速公路与京港澳高速公路全省联网收费。鉴于当时高速公路路网路径单一，实行直接拆分。

2005年8月起郑州西南绕城、郑州经少林寺至洛阳等高速公路相继建成通车后，河南省高速公路网出现了多路径到达同一目的地的全省联网收费情况。考虑河南省高速公路路网路径复杂情况，根据河南省交通厅及其与河南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相关文件规定，在我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实现精确拆分之前，河南省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多路径拆分（以下简称“多路径拆分”）按“最短路径收费、交通概率拆分”原则实施。按照该原则，河南多路径拆分主管单位对河南省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进行了两次拆分（先按照最短路径进行首次拆分，再对按照交通概率确定的合理路径进行二次拆分）。

(2)2009年之前对多路径拆分的处理情况

拆分期号	拆分时间	拆分归属 起始月	拆分归属 终止月	归属期 拆分金额（元）	账务处理情况
1	2006年10月	2005年8月	2005年12月	-200,369.00	2006年10月入账
		2006年1月	2006年4月	6,838.00	
2	2007年1月	2006年5月	2006年10月	3,217,885.00	2006年12月入账
		2006年11月	2006年12月	325,334.00	2006年暂估入账

注1：归属期拆分金额为“正数”时，指公司拆入通行费收入，增加公司营业收入，“负数”反之，下同。

注2：鉴于上述两期多路径拆分金额对公司2006年财务报表的影响较小，并且属拆入通行费收入，故公司在进行账务处理时：一方面在拆分当期（即2006年）对上述多路径拆分收入302.44万元进行了账务处理，另一方面还遵循谨慎性原则，均未在后续报告期间（2007年、2008年）对多路径拆分收入进行预估。

注3：2006年会计报表中公司除直接确认了上述两期多路径拆分收入302.44万元外，公司还根据2007年年初联网办提供的2006年11月至12月多路径拆分表（当时尚未经各参与拆分子单位确认），预估增加公司2006年营业收入32.53万元。

(3)2009年对多路径拆分的处理情况

拆分期号	拆分时间	拆分归属 起始月	拆分归属 终止月	归属期 拆分金额（元）	账务处理情况
3	2009年5月	2006年11月	2006年12月	325,334.00	确认2006年暂估入账额
		2007年1月	2007年8月	-983,460.00	追溯调整至2007年
4	2009年9月	2007年9月	2007年12月	-3,144,165.00	追溯调整至2007年
		2008年1月	2008年12月	-17,646,861.00	追溯调整至2008年
5	2010年1月	2009年1月	2009年8月	-20,785,029.00	在2009年度入账
		2009年9月	2009年12月	-10,392,515.00	在2009年度暂估入账

注：2009 年 9 月至 12 月多路径拆分收入，按照第五期多路径拆分数数据的月算术平均数进行预估。具体情况为：2009 年 9 月 30 日，岭南高速公路开通了许平南高速与二广高速连接线（即龚河枢纽互通立交至南阳独山收费站，蒲山特大桥通车），由此我省高速公路路网发生新的变化，形成新的环线，原拆分路径也须重新调整。截止本报告日，联网收费中心正在对 2009 年 9 月至 12 月变化后的多路径交通分配模型进行调整及测算，尚未形成最终结果。公司对 2009 年 9 月至 12 月的多路径拆分通行费收入按照第五期多路径拆分数数据的月算术平均数进行预估调整（参见本说明(5)）。

(4)2007 年及 2008 年多路径拆分通行费收入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对归属于 2007 年及 2008 年度的多路径拆分通行费收入 2,177.44 万元调整减少 2009 年以前年度损益。截止 2008 年底，调整累计减少盈余公积 2,107,353.39 元，减少未分配利润 18,966,180.49 元。

该事项对 2007 年、2008 年财务报表科目的影响金额列示如下：

财务报表科目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2007 年度营业收入	1,842,693,384.20	-4,127,625.00	1,838,565,759.20
2007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	64,581,962.78	-132,927.96	64,449,034.82
2007 年度净利润	590,401,112.01	-3,994,697.04	586,406,414.97
2007 年末应收账款	147,003,800.35	-4,127,625.00	142,876,175.35
2007 年末应交税费	80,514,082.13	-132,927.96	80,381,154.17
2007 年末盈余公积	797,853,607.08	-399,469.70	797,454,137.38
2007 年末未分配利润	837,612,911.45	-3,595,227.34	834,017,684.11
2008 年度营业收入	1,871,659,857.97	-17,646,861.00	1,854,012,996.97
2008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	66,219,360.97	-568,024.16	65,651,336.81
2008 年度净利润	274,909,724.25	-17,078,836.84	257,830,887.41
2008 年末应收账款	109,933,679.72	-21,774,486.00	88,159,193.72
2008 年末应交税费	8,168,346.78	-700,952.12	7,467,394.66
2008 年末盈余公积	825,596,150.37	-2,107,353.39	823,488,796.98
2008 年末未分配利润	771,650,196.07	-18,966,180.49	752,684,015.58

(5)因多路径拆分的持续影响对公司收入确认原则进行补充

河南省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的多路径拆分随着新建高速公路的相继通车、路网的不断变化、司乘对道路的认知程度，将不断对拆分路径进行调整，以更合理的确认各路段的通行费收入。路径改变后拆分计算模型相对复杂，确认周期较长，为保证财务数据的相对合理性，现对原收入确认原则补充如下：

河南省高速公路实行联网收费，河南省交通厅、发改委在《关于明确我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计算拆分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交征〔2007〕5 号）文中规定“在我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实现精确拆分之前，暂按‘最短路径收费、交通概率拆分’的原则收取车辆通行费”。为了合理拆分各路段的通行费收入，河南省设立了拆分主管单位河南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局及河南省交通厅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管理中心（以下统称“拆分主管单位”）。拆分主管单位依据高速公路费率表和车辆在各路段行驶里程计算各路段应分配的通行费收入，对河南省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进行两次拆分（先按照最短路径进行首次拆分，再对按照交通概率确定的合理路径进行二次拆分）。本公司所辖郑漯路、漯驻路、郑尧路通行费收入的确认如下：

①根据每月拆分主管单位提供的经各参与高速公路联网拆分子单位认可的按照最短路径分配原则确认的拆账月统计表的收入分配数确认首次拆分收入；

②根据拆分主管单位提供的按照各参与高速公路联网拆分子单位认可的多路径交通分配模型（该模型将随新通车路段参与联网拆分而改变）为基础重新计算的多路径拆分表对首次拆分确认收入进行调整。若在财务报告报出日之前无法获取拆分主管单位提供的多路径拆分数据，则按照上一期已提供的多路径拆分数数据的月算术平均数预估调整当期通行费收入。预估金额与实际拆分金额的差异不进行追溯调整。

2、对于上述前期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追溯调整事项，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相关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对前期报表相关数据的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了公司所处地区和本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关于前期财务报表数据及报告期相关会计政策的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条——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规定要求，经调整后的会计数据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董事会关于该调整事项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该追溯调整事项。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所处地区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前期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能更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提供了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该事项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出现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董事会有关本次追溯调整事项的意见、相关原因和影响的说明。

3、对于上述前期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追溯调整事项，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进行了专项说明

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上述前期财务报表相关数据追溯调整事项出具了《关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的说明》（天健正信审（2010）特字第 020068 号），具体内容如下：

我们接受委托，对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高速公司）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以及 2009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020070 号]。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要求，结合我们在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所了解的情况，现就中原高速公司会计差错更正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2009 年 5 月至 2010 年 1 月期间，按照河南省参与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拆分的各业主单位认可的多路径交通分配模型，河南省联网收费拆分主管单位计算出具了 2006 年 11 月至 2009 年 8 月河南省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多路径拆分表（该拆分表已经河南省参与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拆分的各业主单位认可），对中原高速公司 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8 月期间的通行费收入进行了调整。

中原高速公司对归属于 2007 年及 2008 年度的多路径拆分通行费收入 21,774,486.00 元作为会计差错更正，调整以前年度损益。该事项影响为：调整减少 2008 年末盈余公积 2,107,353.39 元，调整减少 2008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966,180.49 元。

中原高速公司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重新编制了 2008 年度财务报表。

特此说明。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公司于 2009 年 2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股东出资并向该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向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并以高速公路收费权质押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2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0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8 年度独立董事工作报告》、《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议案》、《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2008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09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利润分配有关条款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与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投资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的议案》、《关于向北京秉原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公司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4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投资建设郑民高速公路郑州至开封段项目的议案》、《关于设立公司郑民分公司的议案》、《关于设立公司京港澳高速公路漯河至驻马店改扩建工程项目部的议案》、《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6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5)公司于 2009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8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6)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重组的议案》、《关于向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流动资金周转授信的议案》、《关于向金融机构借款的议案》、《关于将有关公路收费权作为金融机构贷款质押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10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7)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10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8)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指定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人选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召开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11 月 1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9)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关于批准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管理办法》。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11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0)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关于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12 月 1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11)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增选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董事薪酬标准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公告刊登在 2009 年 12 月 1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

(1)实施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工作

根据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 2008 年度利润分配:以 2008 年年末总股本 2,119,162,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0.1 股、派现金 0.5 元(均含税),共派发股利 127,149,75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644,883,911.82 元结转下一年度。方案实施的股权登记日为 2009 年 6 月 11 日,已实施完毕。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2,119,162,500 股增至 2,140,354,125 股。相关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公告分别刊登在 2009 年 5 月 13 日和 2009 年 6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修订公司《章程》

按照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由于公司利润派送红股引起的股份总额的变化,以及为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改。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变更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

按照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聘任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天健光华”)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2009 年 9 月,为实施财政部、中注协提出的推动会计师事务所做大做强战略,进一步扩大事务所规模和服务领域,天健光华与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中和正信”)合并,更名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天健正信”)。根据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决议，公司将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由天健光华变更为天健正信。有关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于 2009 年 11 月 11 日、2009 年 11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4)完成董事会成员的调整

公司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鉴于工作调整，宋春雷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会议选举关键、顾光印、高建立、王辉、张杨、孟杰为公司董事；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关键先生当选公司董事长，至此完成公司对董事会人员的调整。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09 年 4 月，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 2009 年度报告期内及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和审计等工作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主要工作包括：

(1)对公司 2009 年有关定期报告财务报告编制情况进行监督，与公司管理层以及审计注册会计师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进行了解和沟通，审阅财务报告，保证了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认真组织公司制订贯彻执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实施方案，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内部控制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工作，就公司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提供专业意见。

(3)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

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相关工作的要求，审计委员会进一步加强了对 2009 年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的监督。认真了解公司 2009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与公司审计机构年审注册会计师充分沟通，根据公司年度财务决算、财务报告编制工作进展情况和工作计划，协商确定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审计工作开始前，在认真了解公司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以及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的基础上，对公司初步编制的会计报表进行审阅，提出书面意见。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与其加强沟通，协调督促其工作进度，保证了年审工作的顺利进行。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听取年审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再次审阅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形成书面意见；在公司年度董事会召开前，审计委员会再次召开会议，就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等事项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并提交董事会审核。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认为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和审计工作规范，符合有关规定；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所涉及事项是真实、公允的；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4)在 2009 年度报告工作期间，审计委员会组织了公司内部自我评估工作，向董事会提出了公司内部自我评估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执行有效，公司内部自我评估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执行情况，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核实评价意见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5)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完成本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做出了客观的评价，向董事会提交了评价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及其年审注册会计师已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时间充分，审计人员配置合理、执业能力胜任，出具的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6)公司 2009 年度发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2009 年度年审期间未发生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按照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聘任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天健光华”）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2009 年 9 月，天健光华与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中和正信”）合并，更名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天健正信”）。公司根据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 2009 年度审计机构由天健光华变更为天健正信。审计委员会就该聘任和变更事项出具意见，并向董事会提交了书面同意意见。有关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分别刊登于 2009 年 11 月 11 日、2009 年 11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

工作规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发挥委员会的作用，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不断促进公司经营管理、财务报告编制和信息披露等工作质量的提高，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09年度报告期内及年报编制等工作中,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履行工作职责, 主要工作包括:

(1)报告期内,在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要求,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工作中,认真自查,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积极发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作用。

(2)对公司薪酬制度及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薪酬制度及其执行符合《公司法》、《劳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特点和实际情况,有利于促进公司激励约束机制的完善和作用的发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了工作职责。

(3)对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和披露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薪酬制度的执行和2009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符合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通过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和执行实际情况。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董监事人员的薪酬一直沿用公司设立时股东大会确定的标准,从未随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及公司经营发展情况进行过调整,为进一步发挥公司董监事工作的积极性,合理体现公司董监事为公司发展付出的劳动和做出的贡献,需要对公司董监事的薪酬(岗位津贴)进行相应调整。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调整公司董监事薪酬的议案》,同意将董监事的薪酬(岗位津贴)进行调整。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继续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发挥委员会的作用,不断促进公司薪酬制度工作的完善和提高,促进公司治理的不断完善。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1、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中原高速2009年度实现净利润446,124,013.75元,按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公积金44,612,401.38元后,所余利润为401,511,612.37元。加上以前年度的未分配利润625,917,731.33元,截止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027,429,343.70元。

现拟以2009年年末总股本2,140,354,12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0.6元(含税),共派发股利128,421,247.5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899,008,096.20元结转下一年度。

2、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09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的净利润	比率(%)
2006年度	-	565,658,448.15	-
2007年度	36,855,000	589,897,393.99	6.25
2008年度	105,958,125	277,425,432.86	38.19

(七)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管理,公司制定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根据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和《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外部单位或个人不得泄露依据法律法规报送的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不得利用所获取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买卖公司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证券;因保密不当致使重大信息被泄露,应立即通知公司,公司应在第一时间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外部单位或个人本人如违反相关规定使用本公司报送信息,致使公司遭受经济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要求其承担赔偿责任;如利用所获取的未公开重大信息买卖公司证券或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证券的,公司将依法收回其所得的收益;如涉嫌犯罪的,应当将案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5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0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与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监事薪酬标准的议案。

(1)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

(2)报告期内，监事会列席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参加了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对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等方面进行了监督。

(3)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重大活动保持了关注，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重要经营管理活动决策和执行活动行使了监督职责。

(4)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履行财务监督的职能，定期查阅会计报表，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主要经营业务、财务和资产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工作规范和顺利开展，有效地防范了公司重大经营风险。

(5)监事会在履行工作职责过程中，注重与独立董事和公司内、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关注审计工作情况，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同调查研究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一步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运作规范，重大决策合法有效。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勤勉尽责，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 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管理严格、规范，不存在违反国家财经法规和制度的情况。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所涉及事项是真实、公允的。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四) 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已于 2004 年全部按照《招股说明书》使用完毕，募集资金的使用符合有关规定。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的使用问题。

(五) 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不存在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权益或者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决策时回避了表决。公司关联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权益的情况。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400,000.00	-	33.28	43,674.47	3,633.22	1,221.07	长期股权投资	现金出资

报告期公司投资的中原信托有限公司有关情况见前述“公司投资情况”有关说明。

(四)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发展公司	控股股东	资产租赁	承租郑漯高速公路、郑州黄河大桥用地	资产评估价格	34,166.40	1,691.88	50.57	按季结算
发展公司	控股股东	资产租赁	郑漯高速公路相关土地及房屋	资产评估价格	2018.16	84.09	2.51	一次性付款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项目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购买	养护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招标定价	694.10	694.10	9.66	按工程进度结算
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购买	养护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 招标定价	258.43	258.43	3.60	按工程进度结算
合计				/	37,137.09	2,728.50	/	

①2001年6月公司与控股股东发展公司签署了《土地租赁合同书》，2002年9月双方签署了《关于<土地租赁合同书>的修改协议》，公司向发展公司承租郑漯高速公路、郑州黄河大桥用地10,065,573.61平方米（其中郑漯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面积计8,824,426.41平方米，郑州黄河大桥土地使用权面积计1,241,147.20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00年12月28日起20年，租金合计每年1,708.32万元。结算方式为现金支付，按季度结算。定价依据参照发展公司上述土地使用权经评估确认的价值。该关联交易情况已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报告期内履行正常。

2009年4月17日，经公司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发展公司签署《补充协议书》，将上述土地租赁合同中的租赁面积由10,065,573.61平方米调整为9,949,021.03平方米，年租金相应调整为16,918,818.52元，租赁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根据发展公司于2002年9月出具的《关于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租赁有关事项的承诺函》，鉴于上述土地租赁面积及相应年租金的调整，公司与发展公司在《补充协议书》中约定在租赁期满后，如公司需要继续租用部分土地使用权，发展保证同意公司在租赁期满前提出的书面续租要求，双方续签租赁合同。发展公司保证续租期间的土地使用权租金仍按照每年16,918,818.52元执行。在上述租赁及续租期间，发展公司不向公司提出任何调整、提高土地使用权租赁价格的要求。

②上述《补充协议书》还对公司与发展公司之间的资产转让有关事项进行了调整。2007年4月公司与发展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向发展公司收购郑漯高速公路漯河、许昌服务区及郑州黄河大桥和郑漯高速公路沿线的附属设施以及涉及的相关土地使用权等资产。《补充协议书》将原转让协议中总计

20,181,558元的土地使用权（3,853.33平方米）和房屋（9,912.06平方米）由转让调整为租赁，租赁期限自2007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共计20年期，租赁期限到期后自动续展至该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使用权到期或报废为止，原支付的转让价款也相应转为预付的长期租赁费，至郑漯高速公路收费经营期限届满，年均租金840,898.25元。

2、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	被投资企业的资产规模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
发展公司	控股股东	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100,000	201,310.73	-2,806.31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控股股东发展公司共同以现金形式对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将其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10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发展公司增资 76,950 万元，公司增资 18,050 万元，公司所持股权比例在增资前和增资后均为 19%。报告期内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事项已履行完毕，并在郑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有关情况刊登在 2008 年 7 月 10 日、8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发生额	余额	发生额	余额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	17,759,716.77	17,178,446.07	-	-
河南盈科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44,350.00	1,832,655.15	-	-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项目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6,940,984.88	6,585,045.19	-	-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167,564,542.56	1,365,815.83	-	-
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2,584,331.47	2,428,649.72	281,757.00	-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425,878.00	398,578.00	-	-
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	-	1,486,555.00	-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元）		177,560,086.91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未结算的工程结算款及未支付的资产转让款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影响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承包资产情况	承包资产涉及金额	承包起始日	承包终止日	承包收益	承包收益确定依据	承包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河南省交通厅公路管理局	公司	107 国道河南省境内部分路段 5 年的收费业务	90,000	2005 年 1 月 1 日	2009 年 4 月 30 日	-8,570.94	年度核算	减少报告期净利润 6,270.82 万元	否	

经公司 200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承包河南省交通厅公路管理局所属的 107 国道河南省境内部分路段 5 年的收费业务，承包期限为 2005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承包金为人民币 9 亿元。该承包项目具体情况见 2005 年 9 月 28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09 年 4 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关于取消全省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的通告》（以下简称“《通告》”），决定取消全省所有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公司已按照《通告》要求自 2009 年 4 月 30 日中午 12 时起停止了对上述承包路段的全部 5 个收费站的收费工作。相关河南省政府《通告》涉及的有关情况以及公司的相关说明等情况，详见 2009 年 5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信息。

2010 年 3 月，公司收到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 107 国道收费站提前撤站有关事项的通知》：公司承包经营河南省交通厅公路管理局的 107 国道 5 个收费站于撤站日终止，原签订的《路产收费业务承包协议》同时终止；因提前撤站造成的损失，同意补助公司 6,355 万元，自 2010 年政府预算中列支。有关情况详见 2010 年 3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信息。

(3) 租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河南省交通厅	公司	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土地	34,437.77	2004 年 9 月 23 日	协议租赁期限满 20 年后自动续展 8 年，至漯河高速公路经批准的 28 年收费期限届满为止。	-	-	-	否	-

除上述向发展公司租赁土地外，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05 年 4 月 15 日公司与河南省交通厅签订《河南省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书》，向河南省交通厅租赁漯河高速公路所占面积为 4,120,803.06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自 2004 年 9 月 23 日起计算，并且为满足漯河高速公路经营管理需要，协议租赁期限满 20 年后自动续展 8 年，至漯河高速公路经批准的 28 年收费期限届满为止。租赁期限（含续展期限）内，租金标准保持不变，租赁价格以漯河高速公路 28 年土地使用权租金总价评估报告确认的价值为准，28 年总租金为 34,437.77 万元，由公司一次性支付。该事项情况已于 2005 年 4 月 1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报告期内履行正常。

2、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 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一、公司控股股东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发展公司”）特别承诺如下： (1)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 (2)在第(1)项承诺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中原高速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报告期内，发展公司和华建中心严格遵守承诺事项，未发生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情况。

	<p>(3)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但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股份。</p> <p>(4)在中原高速股权分置改革方案通过的当年及随后两个会计年度的年度股东大会上,提出中原高速的分红比例不低于中原高速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非累积可分配利润)的 50%的分红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p> <p>(5)鉴于河南省交通厅已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出具《承诺函》内容如下:“河南省交通厅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力所及范围内承诺:1)、承诺京珠国道主干线新乡至郑州高速公路转让问题在该项目完成竣工决算后,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我厅将积极研究有关事宜,并履行原对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原高速”)的承诺,即:①如在中原高速经营管理的高等级公路、大型、特大型桥梁两侧各 50 公里范围内新建、改建或扩建任何与之平行或方向相同的公路和桥梁,并可能与中原高速经营管理的上述路桥构成竞争的,中原高速对相关的公路、桥梁享有优先受让或投资控股的权利。②新乡至郑州高速公路为京珠国道主干线的组成部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其转让需报交通部批准。我厅将在试运行期结束并完成竣工决算后,积极研究相关事宜。2)、承诺在中原高速投资建设的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完成竣工决算后,我厅将积极协调有关单位收购,或者将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进行资产置换。”发展公司承诺将积极支持和全力促进上述《承诺函》相关事项工作顺利进行,并在中原高速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时投赞成票。</p> <p>二、公司第二大股东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简称“华建中心”)承诺如下:</p> <p>(1)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在前项承诺期满后,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中原高速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p> <p>(2)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每达到中原高速股份总数百分之一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公告期间无需停止出售股份。</p>	
<p>发行时所作承诺</p>	<p>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为发展公司和华建中心。发展公司及华建中心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如下:</p> <p>(1)发展公司和华建中心于 2000 年 12 月在《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之重组协议》中承诺不从事与公司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业务。</p> <p>(2)发展公司和华建中心于 2001 年 12 月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发展公司承诺不从事与公司经营管理的公路、桥梁构成竞争的业务。如因政府划拨或其他原因发展公司拥有与公司构成竞争的公路或桥梁时,公司享有优先受让或投资控股该等公路或桥梁的权利;华建中心承诺若其业务发展可能与公司构成竞争,华建中心应提前与公司协商,消除同业竞争。发展公司和华建中心承诺如因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其它股东造成损失的,将赔偿公司及其他股东的一切损失。</p> <p>(3)发展公司于 2002 年 9 月出具了《关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就公司的独立性承诺:发展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避免双重任职的规定;发展公司不占用、支配公司的资产或干预公司对其资产的经营管理;发展公司不干预公司的财务、会计活动;发展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公司下达经营性计划或指令,也不以任何方式侵犯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发展公司将严格遵守对公司及其他股东的诚信义务,不以任何方式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发展公司对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的提名,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并且不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人事选举和人事聘任。</p> <p>(4)发展公司于 2002 年 9 月出具了《关于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租赁有关事项的承诺函》,承诺公司租用发展公司土地使用权期满,如需要继续租用部分土地使用权,发展公司保证同意公司在租赁期满前提出的书面续租要求,双方续签租赁合同。发展公司保证续租期间的土地使用权租金仍按照每年 1,708.32 万元执行。在上述租赁及续租期间,发展公司不向公司提出任何调整、提高土地使用权租赁价格的要求。</p>	<p>报告期内,发展公司和华建中心^严格遵守承诺事项,未发生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情况。</p>

报告期内，发展公司、华建中心未发生不履行承诺事项的情况。2006年11月交通部《关于进一步规范收费公路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在国家新的《收费公路权益转让办法》颁布实施之前，暂停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权益转让。报告期内，国家交通运输部、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联合发布《收费公路权益转让办法》，该办法自2008年10月1日起实施。2008年9月18日，交通运输部《关于加强收费公路权益转让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就有关问题作出具体规定。上述《办法》和《通知》的规定包括：1、国家在综合考虑转让必要性、合理性、社会承受力等因素的基础上，严格限制政府还贷公路转让为经营性公路；2、转让政府还贷公路收费权益，一律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不得采用其他方式选择受让方；3、要求受让方上年末资产负债率在65%以下；4、拟申请转让的公路须完成竣工财务决算和竣工审计报告等工作；5、转让政府还贷公路权益的，应当明确要求受让方以现金方式支付转让金，不得以股票（股权）、债券、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等其他非现金方式支付，受让方支付转让金期限，最长不超过合同生效后6个月，且受让方不得以公路收费权作质押获取银行贷款支付转让金。新乡至郑州高速公路为政府还贷公路；公司2007年末资产负债率为68.5%，本报告期末资产负债率为71.34%。上述河南省交通厅承诺中涉及的新乡至郑州高速公路有关转让事宜的研究等工作需综合考虑上述因素。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按照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聘任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天健光华”）为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费用为人民币91.2万元（含途中差旅和工作地住宿费）。2009年9月，为实施财政部、中注协提出的推动会计师事务所做大做强战略，进一步扩大事务所规模和服务领域，提升服务品质，经友好协商，天健光华与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中和正信”）合并，更名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简称“天健正信”）。公司审计委员会就此次聘任和变更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出具意见，并向董事会提交了书面同意意见。根据200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2009年度审计机构由天健光华变更为天健正信，费用仍为人民币91.2万元（含途中差旅和工作地住宿费）。有关董事会决议、临时股东大会公告分别刊登于2009年11月11日、2009年11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2009年7月，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复同意组建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根据省政府关于河南交通投资集团组建方案的批复文件，省政府为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出资人，委托省政府国资委负责资产监管，委托省交通运输厅负责行业管理、业务指导和人事管理；河南交通投资集团组建将分步骤实施，首先以现金出资注册成立河南交通投资集团，之后将公司目前的控股股东发展公司以及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管理的其他国有经营性资产或股权投入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发展公司股权投入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后，将其持有公司的股权划至河南交通投资集团直接持有。2009年7月，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发展公司及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管理的其他国有经营性资产及股权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河南交通投资集团在完成相关股权增资以及公司股权划转后，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上述河南交通投资集团组建有关情况公告刊登在2009年6月19日、7月22日、8月6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截至目前，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已核准同意建设与公司京珠国道主干线郑漯高速公路、漯驻高速公路平行相邻的安阳至信阳一级公路漯河境和驻马店境项目，该两获核准项目计划建设里程分别约50公里和110公里，计划按设计时速100公里的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建设，拟设3处收费站，将主要承担沿线城镇间的中、短途运输和部分跨区域运输，促进解决现有国道107穿越沿线城区，街道化程度严重的状况，改善区域交通条件。项目未来建成后一方面将与现有107国道以及京珠国道主干线高速公路实现功能互补，促进京珠运输通道扩大交通吸引范围和通行能力，另一方面，虽然与高速公路在通行条件、功能和适应的交通需求市场等方面存在明显差异，但由于其平行和相邻于公司京珠国道主干线郑州至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因此建成后也将对公司高速公路相关平行路段部分车流量形成分流影响。截至目前，该两项目均未开工建设，其余与公司路桥平行相关的安信一级公路路段包括许昌、郑州、新乡段等尚在前

期论证工作中，尚未获得立项批复。公司关于以上两项目核准批复情况的公告见 2008 年 5 月 28 日、2009 年 2 月 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09 年 3 月公司与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借款合同及质押合同，公司向银行方借款人民币 26 亿元，用于置换公司有关银行短期贷款，公司以郑漯高速公路许昌至漯河段车辆通行费收费权作为上述借款的质押担保。以上有关情况公告见 2009 年 2 月 14 日、3 月 7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2009 年 10 月，公司与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为牵头行的银团（以下简称“银团”）签订人民币 44.25 亿元的项目贷款合同，其中漯驻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贷款人民币 18 亿元，郑民高速公路郑州至开封段项目贷款人民币 26.25 亿元。贷款期限为：项目贷款自首次提款日起 20 年，项目前期流动资金贷款自首次提款日起 3 年内；贷款利率适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对相应期限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如遇基准利率调整，每年 6 月 20 日按当时基准利率下浮 10% 后调整。公司以改扩建完成后的漯驻高速公路 30 公里路段的车辆通行费收费权及建成通车后的郑民高速公路郑州至开封段车辆通行费收费权作为上述借款的质押担保。以上有关情况公告见 2009 年 10 月 2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1)2009 年 11 月，公司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签订中长期结构性融资合同，中融信托为公司提供人民币 15 亿元的信托贷款，用于公司流动资金周转；信托贷款总期限为 6 年；贷款利率适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 5 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5%，并随基准利率随时调整。公司以郑州黄河公路大桥的车辆通行费收费权作为该笔中长期结构性融资合同的质押担保。(2)2009 年 12 月，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贷款协议，贷款额度为人民币 15 亿元，提款期限为自首笔提款日起 5 年，可一次或分次使用，单笔贷款使用期限不超过 3 年。提款期限内，贷款额度可循环使用；本贷款为信用贷款；贷款利率适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对相应期限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0%，如遇基准利率调整，则自调整日所在计息期的下一个计息期开始调整贷款利率。以上有关情况公告见 2009 年 11 月 11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截至目前，公司进行路桥建设项目投资等向银行借款和发行公司债券，已将郑州黄河大桥、漯驻高速公路、郑尧高速公路、完成改扩建后的郑漯高速公路新郑机场至漯河段，以及建成后的郑新黄河大桥、郑民高速公路郑州至开封段公路收费权进行了质押。公司目前仅余机场高速公路收费权尚未质押。

4、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06 年 9 月 10 日公司与发展公司签订了《合资建房协议书》，约定由双方共同投资建设办公用房（以下简称“合建办公楼项目”），项目总建筑面积 56,000 平方米，预计总投资 28,913 万元，其中公司计划出资 7,100 万元，各方按出资比例享有房屋土地产权份额。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见 2006 年 4 月 25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收回公司部分对外投资，对公司高速公路建设主营业务的开展提供更好的资金保障，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0 年 3 月 22 日公司与发展公司签订了《合资建房项目转让协议书》，同意将公司在合建办公楼项目中的预付款 5,690.00 万元的权益以评估后的价值 5,835.39 万元转让给发展公司。相关该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监事会决议公告以及关联交易公告等，详见 2010 年 3 月 23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关于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标准获批复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A05 上海证券报 C14	2009 年 1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1 上海证券报 C11	2009 年 1 月 16 日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1 上海证券报 C11	2009 年 1 月 16 日	
2008 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 上海证券报 C71	2009 年 1 月 23 日	
关于漯河境一级公路建设获核准批复有关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C12 上海证券报 C8	2009 年 2 月 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C008 上海证券报 14	2009 年 2 月 14 日	

向控股子公司投资和提供借款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08 上海证券报 14	2009 年 2 月 14 日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9 年 2 月 20 日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16 上海证券报 12	2009 年 3 月 7 日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9 年 3 月 7 日
关于公司审计机构更名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48 上海证券报 C8	2009 年 3 月 10 日
对外投资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 上海证券报 C40	2009 年 3 月 19 日
关联交易公告	中国证券报 D119 上海证券报 C19	2009 年 4 月 21 日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119 上海证券报 C19	2009 年 4 月 2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D119 上海证券报 C19	2009 年 4 月 21 日
2008 年年度报告		2009 年 4 月 21 日
200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D119 上海证券报 C19	2009 年 4 月 21 日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2009 年 4 月 21 日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		2009 年 4 月 21 日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2009 年 4 月 21 日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 D026 上海证券报 C12	2009 年 4 月 29 日
2008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9 年 4 月 30 日
关于全省取消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有关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2 上海证券报 A22	2009 年 5 月 4 日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4 上海证券报 C10	2009 年 5 月 13 日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9 年 5 月 13 日
公司章程（2009 年修订）		2009 年 5 月 13 日
2008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8 上海证券报 A12	2009 年 6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D007 上海证券报 C15	2009 年 6 月 12 日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9 年 6 月 19 日
重大事项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7 上海证券报 C13	2009 年 6 月 19 日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16 上海证券报 20	2009 年 6 月 20 日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有关事项完成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4 上海证券报 C24	2009 年 6 月 24 日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6 上海证券报 C20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9 年 6 月 30 日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 上海证券报 C13	2009 年 7 月 22 日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 C08 上海证券报 C15	2009 年 8 月 6 日
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13 上海证券报 C40	2009 年 8 月 12 日
关于工商变更登记有关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1 上海证券报 C74	2009 年 8 月 19 日
中原高速 2009 年半年度报告		2009 年 8 月 25 日
中原高速 200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中国证券报 D072 上海证券报 C116	2009 年 8 月 25 日
中原高速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B08 上海证券报 B9	2009 年 10 月 22 日
中原高速第三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 D081 上海证券报 B15	2009 年 10 月 27 日
中原高速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9 年 10 月 28 日
中原高速三次股东会会议决议	中国证券报 B08 上海证券报 B23	2009 年 11 月 11 日
中原高速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B08 上海证券报 B23	2009 年 11 月 11 日
中原高速 200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9 年 11 月 11 日
中原高速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009 年 11 月 23 日
中原高速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中国证券报 C009 上海证券报 21	2009 年 11 月 28 日

中原高速第三届董会第 14 次会议决议	中国证券报 C009 上海证券报 21	2009 年 11 月 28 日	
中原高速 200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2009 年 11 月 28 日	
中原高速第三届董事会第 15 次会议决议	中国证券报 D004 上海证券报 B5	2009 年 12 月 11 日	
中原高速独立董事辞职报告	中国证券报 D004 上海证券报 B5	2009 年 12 月 11 日	
中原高速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		2009 年 12 月 11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 B08 上海证券报 28	2009 年 12 月 19 日	
中原高速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 B08 上海证券报 28	2009 年 12 月 19 日	
工商变更登记公告	中国证券报 D005 上海证券报 B39	2009 年 12 月 29 日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9 年度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 020070 号，报告附后）

(二) 财务报表

公司经审计的会计报表及附注（附后）。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关 健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26 日

- 附件一：审计机构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审核评价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
- 附件二：公司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 附件三：审计报告
- 附件四：财务会计报告

附件一：



关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审核评价意见

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 020291 号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Ascend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关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审核评价意见

天健正信审（2010）专字第 020291 号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高速公司）委托，对中原高速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020070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9]34 号文件的要求，我们审核评价了中原高速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中原高速公司管理当局是责任是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保持其有效性并恰当评估。我们的责任是对中原高速公司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评价意见。

我们的审核评价是参考《内部控制审核指导意见》进行的。在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对中原高速公司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进行评价，并非旨在对中原高速公司内部控制作出保证，也不可能揭示内部控制中所有的重大缺陷。

我们认为，中原高速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恰当评估了中原高速公司 2009 年度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10 年 3 月 26 日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本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的责任。本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而且，内部控制的有效性亦可能随公司内、外部环境及经营情况的改变而改变。本公司内部控制设有检查监督机制，内控缺陷一经识别，本公司将立即采取整改措施。

本公司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制度时，考虑了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项要素。

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对 2009 年度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现报告如下：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2000）64 号文批复，由河南高速公司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河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公司、河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和河南公路港务局五家股东发起，于 2000 年 12 月 28 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豫工商企 410000100001714，法定代表人：关键，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7,000 万元，经过历年公开发行股票、分配股票股利分配后，本公司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4,035.42 万元。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路 93 号。本公司主要经营管理郑漯路、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郑州至尧山高速公路和黄河大桥等，并按照规定取得车辆通行收入。

二、本公司董事会对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情况

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1、基本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本公司于 2009 年度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要求，在原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基础上，系统性地出台了一套《内部控制手册》，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管理：

（1）公司治理方面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管理和监督作用，明确了其在内部控制活动中的职责，三会的召开、记录和决议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议事规则执行。

另建立有《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财务报告工作规程》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以合理保证公司财务报表披露的信息。

(2) 日常管理方面

本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办公后勤标准化管理制度》、《服务区管理标准化作业规范》等日常管理制度,以规范和加强日常管理。

(3) 人力资源方面

本公司制定有《人力资源管理办法》、《薪酬管理办法》《绩效工资管理办法(试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实施办法》等人力资源方面管理制度，对员工的聘退与培训、员工的薪酬与考核、晋升与奖惩等人力资源政策有明确的规定，2009 年度新建立了《员工权利保障制度》，以合理保证员工的权利。

(4) 信息系统方面

本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信息网管理办法》、《运营监控管理中心办法》等信息系统方面管理制度，制度中强调信息系统的安全及相应信息系统事故处理的应急预案。

2、业务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1) 基础管理方面

本公司制定了《预算管理办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实施细则、《经费管理暂行规定》、《票据领用、使用及缴销管理办法》、《经费管理暂行规定》、《高速公路收费站集中监控管理办法》等基础管理制度。

(2) 采购供应管理方面

本公司制定了《存货管理实施细则》、《固定资产管理实施细则》、《工程财务管理办法》、《资产购置及维护使用招投标实施细则》、《招投标补充规定》和《集中支付管理办法》等制度对办公用品、固定资产、工程物资等采购流程、审批程序等进行了详细要求。

(3) 运营收费管理方面

本公司制订了《车辆通行费标准化管理办法》、《高速公路收费站集中监控管理办法》、《运营监督管理办法》、《公路路政巡查管理办法》、《收费站奖惩规定》、《收费应急预案》等管理制度。

(4) 工程项目管理方面

本公司制定了《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工程项目财务管理暂行办法》、《大型基建项目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建设项目内部审计管理暂行办法》、《工程竣（交）工验收管理办法》、《高速公路养护标准化手册》等系列管理制度，项目分公司针对建设项目也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

(5) 资金、资产管理方面

本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办法》、《收费站夜间金库管理使用规定》、《罚没资金管理暂行规定》、《财产清查制度》、《资产(实物)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实施细则》、《存货管理实施细则》等资金、资产管理控制制度。

3、对外投资、筹资、担保管理、关联交易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本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规则》等管理控制制度，子公司根据自身的需要制定有相应的管理办法，例如，北京秉原投资创业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了《风险控制管理办法》、河南秉原投资担保有限公司制定了《担保业务操作规程》等一系列的管理控制措施。

4、内部监督控制制度

本公司制定有《内部审计工作制度》、《监察管理办法》、《党风廉政建设若干规定》，2009 年度完善了《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评价制度》、《举报投诉制度》等有关内部监督控制管理制度，对公司正常的经营管理活动起到监督作用。

各项控制制度执行情况

经检查，公司各项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能够按照公司规章、制度要求开展各项业务。

三、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估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对 2009 年度公司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未发现本公司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自本年度 1 月 1 日起至本报告期末止，本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执行有效。

本报告已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董事会及其全体成员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聘请的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核实评价，并出具了核实评价意见，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恰当评估了公司 2009 年度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3 月 26 日

附件二：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原高速”）成立于 2000 年 12 月，是经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准，由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等五家发起人股东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3 年 7 月，中原高速公开发行 2.8 亿股 A 股并于同年 8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截至 2009 年末公司注册资本 2,140,354,125 元。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十分重视社会责任的履行和社会价值的实现，在追求企业经济效益、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充分关注和保护包括公司员工、债权人、公路通行者、沿线社区群众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权益，在经营活动中注重保护环境、资源，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努力促进公司与社会、自然的和谐发展。

一、公司在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

（一）员工权益保护

1、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并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合理的工作、休息制度，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报告期内公司为全体员工购买了意外伤害险，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生产和生活环境，切实维护员工的切身和合法利益。积极支持工会工作，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2、公司建立了合理的薪酬与绩效考核体系，遵循同工同酬、按劳分配的原则，注重发挥个人职业特长，尊重和公平对待员工的劳动，对员工的考核、工作岗位的调整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3、公司注重员工劳动保护和身心健康，注重对员工安全教育与培训，开展安全知识讲座和竞赛，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及保护设施，不定期地对公司生产安全进行全面排查，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环境。每年组织全体员工进行身体健康检查，保护女工合法权益。对员工生日祝贺、伤病、婚丧探访、帮助困难员工，体现人性化关怀。报告期内，公司为丰富员工的业余生活，精心设计“职工健身活动月”，有序开展多种文体活动，在增强了职工的身体素质的同时，也提高了公司团队的合作意识和集体荣誉感。

4、公司鼓励和支持员工在职教育和职称资格等学习，并积极组织员工参加专业培训，努力为员工学习和提高自身素质、创造职业和人生价值提供良好条件。

（二）致力于提高产品质量、为社会提供交通服务

1、作为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和经营管理企业，确保公路安全畅通，为社会提供快捷、安全、高效的车辆通行服务是公司的首要职责。目前公司运营的路桥资产主要包括机场高速、京港澳国道主干线郑州至漯河及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107 国道郑州黄河公路大桥、郑州至尧山高速公路（简称“郑尧高速”，报告期内由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更名而来）。公司通过不懈努力，严格落实标准化管理和优质文明服务措施，不断提高综合管理和服务水平，为社会提供了优质文明、安全畅通的交通运输条件。

2、公司以为社会提供文明服务为工作重点，坚持深入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全年新创建省级文明单位 2 个、8 个基层单位获“青年文明号”称号，目前公司系统共获国家级、省部级荣誉称号 67 项，全公司文明单位总数达到 99%以上。郑州分公司获得省级“文明单位”称号，侯寨站获郑州市“青年文明号”称号。

3、公司围绕重管理、上台阶，重服务、创品牌的目标，增强社会责任意识，尽力推进地方性行业规范化。报告期内，在连续多年开展收费工作优质服务活动的基础上，开展“优质服务送温馨、强化管理促和谐”活动，不断增强服务意识，强化服务技能；实施精细化管理，进一步优化 6 大类 25 项收费业务指标，提升文明窗口形象。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一方面积极贯彻落实国家“绿色通道”优惠政策，对鲜活农产品运输车辆试行免费政策，为国家分忧，另一方面，努力参与高速公路收费服务地方标准的研究、制定工作，先后编制了《河南省高速公路收费服务》、《河南省高速公路收费人员操作规范》两项地方标准，为推进河南省高速公路收费服务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做出贡献。

4、公司以打造通畅舒适型中原高速为目标，不断加强道路养护，提高路桥通行技术状况，积极开展养护专题研究，加快科研成果转化，达到了养护管理优等、沿线标志标牌完好、绿化景观达到“高中低、红黄绿、乔灌木有机结合，四季常青，三季有花”的效果，公司所辖路面平整度大幅度提高，路桥状况显著改善；通过推行管养分离和养护全面招投标制度，严格执行标准化管理、精细化作业的制度规范，实现了质量控制和养护工作全过程的细节管理。公司郑州至漯河至驻马店段高速公路已全部达到河南省“文明示范路”标准。

5、公司运管工作始终坚持“科技高速，智能运管”为主线，从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及外部优质服务两方面着手，以“创立运营监管新理念、创建运营监管新机制、创新运营监管新手段、创造机电管理新模式”为总体思路，进一步规范标准化作业程序，并对机电系统功能进行整合，促进对科技创新成果的应用，提高了公司监控系统智能化的水平，公司在河南省率先实现全路段视频及数据全省联网、率先开发收费评价服务系统与建设不停车超限检测系统，交通机电维护工作在全省处于领先水平，在 09 年河南省首届交通机电职业技能竞赛中，公司取得了机电维护个人第一名、团体第二名的优异成绩。公司在建立“信息化建设、智能化管理”运管模式的同时，把实现成本节约和资源的合理、可持续利用放在决策首位，通过加强电力照明管理和实施机场路 LED 照明改造等节能措施，有效降低了能耗，公司“绿色高速、智能运管”的品牌正逐步构建起来。

6、高速公路服务区是高速公路企业向社会提供服务的重要窗口之一。公司以打造国内一流服务区为目标，不断提高服务区管理标准化作业水平，通过积极开展“金秋迎国庆、服务心贴心”等活动，大力推行人性化特色服务；针对 2009 年内 H1N1 流感病毒流行的情况，公司所辖服务区长期坚持对过往司乘实

施病毒监控，采取设置监测点和隔离室等措施，努力打造安全、舒适、温馨的休息环境；公司所辖服务区，分别根据自身条件和优势，合理利用自然资源，通过完善部分设施、拓展服务新功能，实现了部分服务区由传统服务型向商务功能型的转型；公司所辖服务区已全部达到四星级以上标准，许昌服务区继续保持“五星级服务区”称号。

7、公司以打造安全快捷中原高速为目标，进一步提高路桥通行保障能力。通过实施路政作业标准化规程，公司的路政管理工作已基本实现军事化，纪律严明、执法有序；通过深入推进路警联合机制，及时处理客车在高速公路上随意上下客案件，减少和杜绝了安全隐患，道路通行秩序明显好转；通过使用道路实时监控系統，及时发现道路安全隐患，提高了公司对突发事件的反应和处置能力，同时路桥的通行能力也相应得到提高；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制作宣传页，向司乘人员和沿线群众宣传交通安全和公路保护知识，在增强人们的安全意识的同时，也保障了公司路桥安全畅通。

8、对于投资建设的工程项目，公司围绕打造优质工程、和谐样板工程的目标，实行质量、进度、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制，加强了项目建设标准化管理，提出了“双百”质量目标，同时完善了六级质量保证体系；在公司的工程项目管理中，特别注重施工细节控制，严格落实“全过程无缝隙管理”要求，推行标准作业工法，确保工程建设质量。报告期内郑漯高速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部被河南省政府评为 2009 年省重点项目建设先进单位。中原大桥分公司（负责郑新黄河大桥建设管理）公司被河南省政府、河南省总工会和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分别评为 2009 年省重点项目建设先进单位、河南基础设施建设优秀参建单位和省高速公路建设先进单位，并在 2009 年底河南省高速公路质量安全大检查工作中取得综合排名全省第二的优良成绩。

（三）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在做好企业经营管理的同时，公司还积极承担社会责任。2009 年公司除了积极开展捐资助学、扶贫济困、给孤寡老人送温暖等持续性的社会公益活动以外，还参加了河南省“抗旱浇麦”行动、为丹江口库区移民搬迁工作做服务保障以及捐款资助艾滋病村等公益活动，为促进社会的稳定和可持续发展做出了贡献。

1、情系百姓 深入抗旱浇麦第一线

自 2008 年 10 月至 2009 年 2 月，河南省遭遇了六十年不遇的特大旱情，持续干旱造成公司所辖路段沿线新密市西北部山丘区近 4 万人饮水困难，新密全市 40.8 万亩小麦受旱面积高达 32 万亩。公司也派驻人员参与到抗旱的行列，为山区村民送水吃用，帮他们打井、浇麦。

在本次长达四个多月的抗旱过程中，公司以帮助群众抗旱为己任，尽力帮助农民解决实际困难的情况被《河南日报》、《中国交通报》、河南电视台、郑州日报、大河网、搜狐网等媒体多次报道，得到社会各界的高度赞誉。

2、关注民生全力服务移民搬迁大工程

2009 年 8、9 月间，按照河南省南水北调丹江口库区试点移民搬迁工作的整体部署，南水北调丹江口库区试点移民搬迁车队将陆续经过公司所辖郑尧高速、郑漯高速的多个收费站，并在平顶山南、禹州服务区停靠休息。公司为了确保搬迁工作顺利推进，提前对该保障工作制定周密计划和精心部署，圆满完成本次服务保障任务。受到社会各界和移民群众的广泛赞誉，中牟县县委、县政府代表移民群众给公司送来了感谢信和锦旗；公司所属禹州服务区被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授予“南水北调试点移民搬迁服务保障工作先进单位”。

3、慰问艾滋病村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我公司所辖漯驻高速沿线为艾滋病高发区，2009 年 6 月份公司捐款 6 万元，对上蔡县后杨乡艾滋病村里的病号、特困户、孤儿、医务工作者、教师等进行慰问，为促进社会和谐发展贡献一份力量。

此外，为了加快鲜活农产品的运输，减轻广大农民负担，公司继续积极落实“绿色通道”免费政策，为鲜活农产品的运输免费提供快捷通行服务，为促进农产品流通、稳定农产品价格、维护社会稳定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良好形象经过一批又一批中原高速人的热情参与和无私奉献，正逐步树立起来。

二、公司在促进环境及生态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

公司十分重视环境保护问题，在高速公路设计、建设以及运营过程中充分考虑对周边自然环境的影响，采取有效措施开展环境保护工作，公司的在建项目也以获得交通运输部勘察设计典型示范项目称号的郑石高速公路环境保护措施和原则为参考，特别注意结合当地的自然环境，进行设计、施工作业，充分尊重地区特性，使路与自然达到整体的和谐。

（一）工程设计阶段的环境保护措施

1、合理利用地形进行路线及总体设计。全面考虑工程沿线地区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尽量节省耕地，避开重要的古迹区、水源和自然保护区等环境敏感点，减少拆迁和占地；断面广泛采用贴近自然的设计和_{提高使用性能的方法，与原地貌融为一体。}

2、优化互通立交设计。综合考虑互通立交区周围自然环境，进行上跨主线与下穿主线的方案比选，确定合理纵坡；立交区的绿化景观与自然境观相协调。

3、路基防护与绿化结合设计。路基防护采取工程防护与植物防护相结合，防止或减轻道路病害，确保路基稳定，节约土地资源，绿化不仅能稳定路基，同时又能保护坡面，防止水土流失和美化环境。

4、路基取土、弃土设计。结合当地国土资源综合开发规划，选择贫瘠地段集中取土，并注意保护植被和水资源，使取土坑与地方水产养殖、农田灌溉和治理水土流失结合起来综合利用。弃土处及时平整，修建防护工程，适当加固、绿化，作好排水以防水土流失，为复垦或绿化创造条件。

5、桥涵设计。桥梁结构造型尽量与沿线地形和周围景观相一致，并做到保护自然水系，尽量不改变水流方向、不压缩过水断面，不堵塞、阻隔水流。

6、服务区管理设施设计。公司要求所辖服务区对生活污水、废弃物等有环境质量达标要求的设计事项进行严格审查，精心设计，做到达标排放。

7、交通噪声防治措施。采用建造声屏障和修筑路堑路基等措施来有效消除或减少噪声的影响。

（二）工程施工阶段的环境保护措施

1、加强工程管理，严格落实工程设计的环境保护措施。

2、对于属耕地范围的取土、弃土场，及时采取措施整理使其适宜复耕种植，不属耕地范围的，与当地的地形地貌相融合，采取绿化措施，并进行防护措施，防止自然灾害发生。

3、工程污水、废弃物集中处理，达标排放和处置，工作区尽量远离居民区，减少对居民生活的影响。

4、物料运输采取措施防止尘粒飞扬或散落污染沿途的大气环境；沥青拌合设备符合密闭要求。

5、采用合格的建筑施工材料和施工处理工艺，防止环境污染。

6、加强沿线植被的保护，严格控制用地内林木的砍伐。

（三）路桥项目运营阶段的环境保护措施

1、养护施工作业中环境保护

在高速公路养护工作中，公司注重高速公路绿化带及周边生态环境的保护，加强高速公路隔音墙和生态隔音设施的维护管理，要求养护施工的预制场、拌合场不得设置在农田保护区内，水泥混凝土拌合站、沥青拌合站的排污符合国家排放标准并远离居民区，尽量不在夜间施工，尽量缩短工期，减少噪声对居民生活环境的影响；采用粉煤灰、石灰、水泥等拌和稳定土施工时，为防止飞灰、扬尘土污染，采用掺和外加剂或喷洒润滑剂使材料稳定及随时洒水等措施；施工过程中注意检查施工机具，杜绝滴、漏油污，减少对公路路面、沿线土地及水源的污染；施工结束后，及时清理废弃物，集中处理，保持高速公路周边环境的生态良好。

结合当地特征选择高速公路沿线绿化带植被，分区分段栽植不同的树种，避免不同树种、不同高度、不同色彩的频繁变换而产生视觉混乱等负面影响；及时采取浇灌、杀虫、修剪、施肥等养护措施，确保植被正常生长。

公司还积极推广应用生态环保的养护技术和经验，加大创新力度，全面提升养护工程环保水平，树立环保意识和循环经济理念，建设绿色高速。积极运用预防性养护技术、再生利用技术，推广使用环保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使用，建立资源节约、环境和谐的高速公路养护模式。

2、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管理中环境保护

公司在服务区积极引入风能、太阳能等绿色能源利用项目，用实际行动倡导对公共环境的保护。

公司一贯注重加强对服务区周围环境的保护。增加服务区污水处理设施，减少水污染；加强对服务区内生活垃圾处理设施的管理，每天对垃圾容器进行清洗、消毒；专门配备污水泵、生石灰等用品定期对垃圾池进行清理和消毒，努力做到从源头上防治环境污染；同时，公司还加大对局部小环境的保护力度，安排专人定期对边沟进行清理、消毒，以营造服务区良好的公共环境。

三、公司在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工作

（一）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和完善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健全规章制度，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为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在年报编制、公司决策监督方面的作用，公司修订了《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为确保公司内控体系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审计部制定了《内部控制检查监督管理办法》，首次把公司的内部监督检查用制度的形式确定下来；同时，为维护公司股东、债权人等利益相关者公平获取公司相关信息的权益，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以上制度、规程的制定、修订，使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得到进一步完善，也切实提高了公司治理的规范化运作水平。

（二）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

公司在经济效益稳步增长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结合实际盈利和经营发展情况，制定了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上市以来，持续每年进行利润分配，积极回报股东。公司董事会已作出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待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除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批准和实施外，自上市以来，公司已累计向股东分配利润 1,990,317,000 元，其中派发现金股利 983,771,250 元，派送红股 1,006,545,750 股，并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105,000,000 股。

（三）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各类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公司依照有关规定，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公平，保证投资者平等地获取公司的信息。公司注重与投资者的沟通，通过电话、网络、接待来访以及股东大会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沟通和联系，认真回复投资者的询问和意见，关注来自市场、媒体及投资者的信息和意见，对于投资者关心的重大事项，及时公告和说明相关情况，增进了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和理解，公司管理层在工作中也注意考虑和吸收投资者提供的重要信息和意见。公司注重发挥网络平台与投资者之间联系桥梁的作用，加强公司网站(<http://www.zygs.com>)投资者关系专栏建设，规定披露的信息除在指定的媒体公告外，还通过公司网站进行披露。此外，公司还加强了主动性信息披露工作，保持按月在公司网站披露路桥车流量和通行费收入等数据信息。

（四）保护债权人利益情况

公司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偿债付息义务，及时向债权人通报重大信息，主动接受债权人的监督，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自成立以来保持了良好的商业信誉，获得工商银行等合作银行的“AAA”信用等级评定。

公司在经营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债权人的合法权益，针对业务开展情况，建立中长期和短期融资计划，坚持在控制财务风险的基础上实现融资成本最小化的融资原则，合理利用资金、优化债务结构，从根本上保障了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五）依法纳税情况

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诚实守信、规范经营，取得了跨越式的发展，资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综合实力迅速提高，企业竞争力得到不断增强，公司成为所在地区的重要纳税企业。2009 年度，公司上缴税费 1.86 亿元。公司自 2000 年底成立以来，严格履行依法纳税义务，已累计缴纳税费总额 21.15 亿元。公司于 2005 年被河南省人民政府评为 2005 年度全省诚信纳税大户；2006 年被郑州市国家税务局授予 2005、2006 年度国税免检资格；2007 年被河南省国家税务局和河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评定为 A 级纳税信用企业；2008 年、2009 年均享有河南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税务分局 A 级纳税人服务。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3 月 26 日

附件三: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020070 号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

Ascend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审计报告

天健正信审（2010）GF 字第 020070 号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高速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合并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的利润表、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中原高速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做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原高速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中原高速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印强

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廖金辉

报告日期：2010 年 3 月 26 日

附件四：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报告

(一)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 并	母公 司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343,573,793.32	2,009,734,969.06	2,273,794,501.64	1,786,629,264.7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	149,084,921.08	88,159,193.72	144,666,068.40	84,693,264.85
预付款项	3		1,065,375,935.38	637,796,573.78	1,034,312,021.96	637,664,873.82
应收利息	4		1,265,977.77		154,275.0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	2	71,651,430.53	67,924,070.49	88,928,121.25	67,671,275.60
存货	6		430,430,514.79	392,379.37	709,996.12	392,379.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		231,713,967.15	35,143,856.57	11,690,186.02	35,143,856.57
流动资产合计			4,293,096,540.02	2,839,151,042.99	3,554,255,170.39	2,612,194,914.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	3	699,420,466.95	587,919,931.71	1,327,076,745.52	798,319,931.71
投资性房地产	10		27,688,747.28	33,833,743.15	27,688,747.28	33,833,743.15
固定资产	11		12,024,757,963.44	12,351,515,587.52	12,018,781,039.24	12,346,347,076.45
在建工程	12		4,138,368,185.95	2,328,057,934.43	4,138,368,185.95	2,328,057,934.4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		455,057,046.47	470,161,667.00	454,979,913.12	470,103,258.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		298,426,245.90	504,656,343.16	298,426,245.90	504,656,343.1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		16,050,908.68	10,685,936.52	13,442,000.26	10,239,231.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59,769,564.67	16,286,831,143.49	18,363,762,877.27	16,491,557,519.28

项 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 并	母公 司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1,952,866,104.69	19,125,982,186.48	21,918,018,047.66	19,103,752,434.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		1,422,955,034.61	1,816,600,120.88	1,423,016,243.66	1,818,591,510.88
预收款项	19		610,819.04	1,473,958.40	531,319.04	1,473,958.40
应付职工薪酬	20		37,488,400.10	36,072,238.90	34,571,334.74	34,429,084.22
应交税费	21		10,582,021.67	7,467,394.66	7,300,242.22	6,445,336.30
应付利息	22		67,222,889.28	65,153,474.19	67,222,889.28	65,153,474.1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		437,454,838.93	114,251,739.15	431,174,870.93	114,190,667.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		2,654,545,455.00	2,034,545,455.00	2,654,545,455.00	2,034,545,455.00
其他流动负债	28					
流动负债合计			4,630,859,458.63	5,025,564,381.18	4,618,362,354.87	5,024,829,486.1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		9,728,181,815.00	7,092,727,270.00	9,728,181,815.00	7,092,727,270.00
应付债券	26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27		209,501,446.37		209,501,446.3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		62,593,325.56	38,877,296.95	62,593,325.56	38,877,296.9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		1,274,482.75	1,590,344.83	1,274,482.75	1,590,344.8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01,551,069.68	8,633,194,911.78	11,501,551,069.68	8,633,194,911.78
负债合计			16,132,410,528.31	13,658,759,292.96	16,119,913,424.55	13,658,024,397.92
股东权益：						
股本	29		2,140,354,125.00	2,119,162,500.00	2,140,354,125.00	2,119,162,500.00
资本公积	30		1,762,219,956.05	1,750,009,258.01	1,762,219,956.05	1,750,009,258.01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1		868,101,198.36	823,488,796.98	868,101,198.36	823,488,796.98
未分配利润	32		1,025,684,224.10	752,684,015.58	1,027,429,343.70	753,067,481.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796,359,503.51	5,445,344,570.57	5,798,104,623.11	5,445,728,036.32
少数股东权益			24,096,072.87	21,878,322.95		
股东权益合计			5,820,455,576.38	5,467,222,893.52	5,798,104,623.11	5,445,728,036.3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952,866,104.69	19,125,982,186.48	21,918,018,047.66	19,103,752,434.24

公司负责人：关 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建立 张 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继东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 并	母公 司	2009年 1-12月	2008年 1-12月	2009年 1-12月	2008年 1-12月
一、营业收入	33	4	2,075,933,214.27	1,854,012,996.97	2,048,654,720.53	1,849,313,354.08
减:营业成本	33	4	768,553,866.36	853,784,520.34	768,896,046.80	853,823,116.6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		73,856,746.56	65,651,336.81	72,010,981.93	64,937,991.32
销售费用			1,370,917.20	145,000.00	560,000.00	41,000.00
管理费用			103,125,199.14	72,484,257.02	84,036,017.67	66,735,320.78
财务费用			493,517,080.56	489,773,974.43	493,789,499.73	490,662,337.52
资产减值损失	35		13,842,759.36	-397,389.30	14,665,417.40	-537,435.5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	5	36,809,204.71	-7,080,021.41	39,852,349.78	-5,880,021.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	5	36,539,837.20	-7,080,021.41	36,846,115.77	-7,080,021.41
二、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8,475,849.80	365,491,276.26	654,549,106.78	367,771,002.00
加:营业外收入	37		16,203,905.35	7,751,809.72	16,133,905.35	7,751,809.72
减:营业外支出	38		72,022,345.33	3,946,475.57	72,017,345.33	3,946,475.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3,249,288.77	1,062.50	63,249,288.77	1,062.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2,657,409.82	369,296,610.41	598,665,666.80	371,576,336.15
减:所得税费用	39		155,977,300.00	111,465,723.00	152,541,653.05	111,229,740.1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6,680,109.82	257,830,887.41	446,124,013.75	260,346,596.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4,762,359.90	257,968,491.07	446,124,013.75	260,346,596.02
少数股东损益			1,917,749.92	-137,603.66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40		0.2078	0.1205	0.2084	0.1216
(二)稀释每股收益	40		0.2078	0.1205	0.2084	0.1216
六、其他综合收益	41		12,210,698.04	-5,704,046.88	12,210,698.04	-5,704,046.88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8,890,807.86	252,126,840.53	458,334,711.79	254,642,549.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6,973,057.94	252,264,444.19	458,334,711.79	254,642,549.1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917,749.92	-137,603.66	-	-

公司负责人：关 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建立

张 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继东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 并	母 公 司	2009 年 1-12 月	2008 年 1-12 月	2009 年 1-12 月	2008 年 1-12 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13,034,655.72	2,009,367,267.96	2,085,994,567.39	2,007,486,064.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		74,826,280.26	8,083,473.52	68,127,214.47	8,083,473.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87,860,935.98	2,017,450,741.48	2,154,121,781.86	2,015,569,537.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8,641,297.20	344,337,084.98	291,273,580.26	349,789,956.98
委托贷款			-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706,045.36	152,570,236.77	177,314,696.95	146,387,606.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9,926,895.75	256,450,867.49	183,908,606.44	254,636,013.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		299,316,102.38	44,857,771.03	39,000,093.79	41,925,325.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26,590,340.69	798,215,960.27	691,496,977.44	792,738,902.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270,595.29	1,219,234,781.21	1,462,624,804.42	1,222,830,635.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4,333.50	-	-	1,2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4,078.00	9,900.00	64,078.00	9,9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		316,698,454.08	26,634,053.27	604,879,654.08	25,741,541.6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206,865.58	26,643,953.27	604,943,732.08	26,951,441.66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38,366,734.75	2,281,242,501.72	2,436,881,397.75	2,277,104,019.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750,000.00	590,400,000.00	479,700,000.00	799,6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		174,965.99	191,482,971.30	420,174,965.99	191,482,971.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1,291,700.74	3,063,125,473.02	3,336,756,363.74	3,268,186,991.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4,084,835.16	-3,036,481,519.75	-2,731,812,631.66	-3,241,235,549.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20,800,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	20,800,000.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40,000,000.00	4,424,940,000.00	5,740,000,000.00	4,424,9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		209,501,446.37	-	209,501,446.3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49,801,446.37	4,445,740,000.00	5,949,501,446.37	4,424,9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434,545,455.00	1,334,485,455.00	3,434,545,455.00	1,334,485,45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8,566,124.78	636,510,831.78	758,566,124.78	635,710,831.7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800,000.00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		36,802.46	412,321.72	36,802.46	408,173.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93,148,382.24	1,971,408,608.50	4,193,148,382.24	1,970,604,459.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56,653,064.13	2,474,331,391.50	1,756,353,064.13	2,454,335,540.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838,824.26	657,084,652.96	487,165,236.89	435,930,625.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9,734,969.06	1,352,650,316.10	1,786,629,264.75	1,350,698,638.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3,573,793.32	2,009,734,969.06	2,273,794,501.64	1,786,629,264.75

公司负责人：关 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建立

张 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继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年1-12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19,162,500.00	1,750,009,258.01	-	825,596,150.37	771,650,196.07	-	21,878,322.95	5,488,296,427.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2,107,353.39	-18,966,180.49	-	-	-21,073,533.88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19,162,500.00	1,750,009,258.01	-	823,488,796.98	752,684,015.58	-	21,878,322.95	5,467,222,893.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91,625.00	12,210,698.04	-	44,612,401.38	273,000,208.52	-	2,217,749.92	353,232,682.86
(一)净利润	-	-	-	-	444,762,359.90	-	1,917,749.92	446,680,109.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2,210,698.04	-	-	-	-	-	12,210,698.04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	-	-	-	-	-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	-	-	-	-	-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2,210,698.04	-	-	444,762,359.90	-	1,917,749.92	458,890,807.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300,000.00	3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00,000.00	3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44,612,401.38	-150,570,526.38	-	-	-105,958,125.00
1、提取盈余公积	-	-	-	44,612,401.38	-44,612,401.38	-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105,958,125.00	-	-	-105,958,125.00
4、其他	-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191,625.00	-	-	-	-21,191,625.0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其他	21,191,625.00	-	-	-	-21,191,625.00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40,354,125.00	1,762,219,956.05	-	868,101,198.36	1,025,684,224.10	-	24,096,072.87	5,820,455,576.38

公司负责人：关 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建立

张 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继东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8 年 1-12 月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42,750,000.00	1,755,713,304.89	-	797,853,607.08	837,612,911.45	-	2,015,926.61	5,235,945,750.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399,469.70	-3,595,227.34			-3,994,697.04	
二、本年年初余额	1,842,750,000.00	1,755,713,304.89	-	797,454,137.38	834,017,684.11	-	2,015,926.61	5,231,951,052.9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6,412,500.00	-5,704,046.88	-	26,034,659.60	-81,333,668.53	-	19,862,396.34	235,271,840.53	
(一)净利润					257,968,491.07		-137,603.66	257,830,887.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5,704,406.88	-	-	-	-	-	-5,704,046.8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其他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5,704,406.88	-	-	257,968,491.07	-	-137,603.66	252,126,840.5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20,800,000.00	20,8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0,800,000.00	20,8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26,034,659.60	-62,889,659.60	-	-800,000.00	-37,65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6,034,659.60	-26,034,659.6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855,000.00		-800,000.00	-37,655,000.00	
4、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6,412,500.00	-	-	-	-276,412,500.00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276,412,500.00				-276,412,500.00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19,162,500.00	1,750,009,258.01	-	823,488,796.98	752,684,015.58	-	21,878,322.95	5,467,222,893.52	

公司负责人：关 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建立

张 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继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9年1-12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19,162,500.00	1,750,009,258.01		825,596,150.37	772,033,661.82	5,466,801,570.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2,107,353.39	-18,966,180.49	-21,073,533.88
二、本年年初余额	2,119,162,500.00	1,750,009,258.01	-	823,488,796.98	753,067,481.33	5,445,728,036.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91,625.00	12,210,698.04	-	44,612,401.38	274,361,862.37	352,376,586.79
(一)净利润					446,124,013.75	446,124,013.7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12,210,698.04	-	-	-	12,210,698.04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其他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12,210,698.04	-	-	446,124,013.75	458,334,711.7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44,612,401.38	-150,570,526.38	-105,958,125.00
1、提取盈余公积				44,612,401.38	-44,612,401.38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5,958,125.00	-105,958,125.00
3、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191,625.00	-	-	-	-21,191,625.00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21,191,625.00				-21,191,625.00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40,354,125.00	1,762,219,956.05	-	868,101,198.36	1,027,429,343.70	5,798,104,623.11

公司负责人：关 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建立

张 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继东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8 年 1-12 月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42,750,000.00	1,755,713,304.89	-	797,853,607.08	835,618,272.25	5,231,935,184.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399,469.70	-3,595,227.34	-3,994,697.04
二、本年初余额	1,842,750,000.00	1,755,713,304.89	-	797,454,137.38	832,023,044.91	5,227,940,487.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6,412,500.00	-5,704,046.88	-	26,034,659.60	-78,955,563.58	217,787,549.14
(一)净利润					260,346,596.02	260,346,596.02
(二)其他综合收益	-	-5,704,046.88	-	-	-	-5,704,046.88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其他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5,704,046.88	-	-	260,346,596.02	254,642,549.1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26,034,659.60	-62,889,659.60	-36,85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6,034,659.60	-26,034,659.60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855,000.00	-36,855,000.00
3、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76,412,500.00				-276,412,5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276,412,500.00				-276,412,500.00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19,162,500.00	1,750,009,258.01	-	823,488,796.98	753,067,481.33	5,445,728,036.32

公司负责人：关 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建立 张 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继东

(二) 财务报表附注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2000]64 号文批复，由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展公司）、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以下简称华建中心）、河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公司、河南省交通规划勘察设计院以及河南公路港务局五家股东发起，于 2000 年 12 月 28 日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展公司和华建中心分别以其在郑州至漯河高速公路（以下简称郑漯路）、郑州黄河公路大桥及其南接线（以下简称黄河大桥）的净资产中所占份额作为出资，其余三家股东以现金出资，出资额分别为 82,322.74 万元、35,982.22 万元、50 万元、50 万元以及 50 万元。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豫工商企 410000100001714 号，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7,000 万元，经过历年公开发行股票和分配股票股利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现为人民币 214,035.42 万元。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中原路 93 号，法定代表人：关键。

2003 年 7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3]78 号文《关于核准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本公司采用上网定价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6.36 元。2003 年 8 月 8 日，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的 28,000 万股人民币流通股（A 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发行后注册资本为 105,000 万元。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5 年末总股本 105,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4 股，派现金 1 元（含税），共派发股利 52,500 万元。本次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资本公积转增方案，以 2005 年末总股本 105,000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 股，共计转增 10,500 万股。本次送红股及转增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57,500 万元。

根据 2006 年 6 月 12 日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08 股股票和 0.69 元现金的对价。流通股股东共获得 8,624 万股股份及 1,932 万元现金。该方案完成后本公司股份总数维持不变。

2006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6 年末总股本 157,5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1.7 股，共计派发股票股利 26,775 万股。本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184,275 万元。

2007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7 年末总股本 184,275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1.5 股，现金 0.20 元（含税），共派发股利 31,326.75 万元。本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211,916.25 万元。

2008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8 年末总股本 211,916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

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0.1 股，现金 0.50 元（含税），共派发股利 12,714.975 万元。本次送股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214,035.42 万元，已于 2009 年 8 月 13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本公司属高速公路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高等级公路、大型和特大型独立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管理和维护；高科技项目投资、开发；机械设备租赁与修理；汽车配件、公路建筑材料、机电产品（不含汽车）、家具、百货、土特产品、工艺美术品、服装鞋帽、家用电器的销售；卷烟、雪茄烟（凭证），饮食、住宿服务、副食销售（凭证），音像制品、书刊杂志出租、零售（凭证）（以上范围限分支机构经营）；技术服务、咨询服务；车辆清洗服务；货物配送（不含运输）；房屋租赁；加油站设施、设备租赁；实物租赁；高速公路自有产权广告牌租赁、服务区经营管理；园林绿化（凭证）；养殖业。（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本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包括：经营管理郑州至漯河高速公路、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以下简称漯驻路）、郑州至尧山高速公路（以下简称郑尧路）和黄河大桥等，并按规定取得车辆通行费收入。根据交通部交财发[2001]152 号《关于郑州至漯河高速公路等路桥收费权经营期限的批复》，郑漯路及黄河大桥收费权经营期限分别 30 年、20 年，该经营期限均自本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根据交通部交财发[2004]111 号《关于有偿转让河南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收费权经营期限的批复》，漯驻路收费经营期限为 28 年，该经营期限自收购之日（2004 年 9 月 23 日）起计算。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年度为会计期间，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

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均与本公司一致，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占应收款项期末余额 20%以上且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各类信用风险组合的划分及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类后，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具体提取比例为：

类别	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正常回款期内	5%	10%	20%	50%	80%	100%
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	正常回款期内	5%	10%	20%	50%	80%	100%

本公司以应收债权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转让、质押或贴现等方式融资时，根据相关合同的约定，当债务人到期未偿还该项债务时，若本公司负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质押贷款处理；若本公司没有向金融机构还款的责任，则该应收债权作为转让处理，并确认债权的转让损益。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6. 房地产开发企业特定存货的核算方法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

尚未开发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待该项土地开发时再将其账面价值转入开发成本核算。开发用土地所发生的购买成本、征地拆迁补偿费及基础设施费等，在开发成本中单独核算，并根据开发项目的土地使用情况计入相应的开发产品成本中。

(十)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一）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30	5%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二）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所采用折旧计提方法如下：

(1) 公路及桥梁的折旧计提方法:

公路及桥梁采用工作量法计提折旧，预计残值为零。

公路及桥梁的折旧额=该期间公路及桥梁的实际车流量×(公路及桥梁的原价÷收费权经营期限内预测的总车流量)。其中：郑漯路的收费权经营期限为 30 年，黄河大桥的收费权经营期限为 20 年，漯驻路的收费权经营期限为 28 年，郑尧路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 30 年（详见本附注十之 1）。以上车流量统计均为收费口径，即按收费标准折算为收费标准最低车型的交通量。

对实际车流量与预测车流量的差异，本公司每三年将根据实际车流量重新预测剩余期限的总车流量，并调整以后年度每单位车流量应计提的折旧额，以保证全部路产价值在收费权经营期限内全部收回。

本公司郑漯路、漯驻路及黄河大桥预测总车流量系根据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7 年出具的《河南省郑州至漯河高速公路及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交通量预测报告》及《河南省郑州黄河公路大桥交通量预测报告》中对郑漯路、漯驻路及黄河大桥 2007 年 1 月 1 日至剩余经营期限内预测的车流量计算的。

本公司郑尧路预测总车流量系根据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2008 年出具的《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交通量预测报告》中对郑尧路 2008 年 1 月 1 日至剩余经营期限内预测的车流量计算的。

(2) 其他固定资产的折旧计提方法:

本公司根据其他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按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0	5%	3.17%~ 6.33%
安全设备	3~15	5%	6.33%~ 31.67%
监控设备	5~10	5%	9.50%~ 19.00%
收费设备	5~8	5%	11.88%~ 19.00%
通讯设备	5~15	5%	6.33%~ 19.00%
机械设备	5~10	5%	9.50%~ 19.00%
运输设备	5~10	5%	9.50%~ 19.00%
其他设备	5	5%	19.00%

(3) 对于计入固定资产原值的后续支出所采用的折旧计提方法:

公路及构筑物的更新改造支出在其所属路段剩余收费权经营期限预测的总车流量内按车流量法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其它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支出，在其所属固定资产剩余年限内按平均年限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

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 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存在建工程为公路构筑物的新建及改扩建工程。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

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五）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计算机软件和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软件	5 年	直线法
郑漯部分土地使用权	24 年	直线法
大桥部分土地使用权	14 年	直线法
郑尧高速土地使用权	30 年	直线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资产租赁费、承包经营费和相关资产改造工程等，其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
办公区空中花园及走廊租赁费	直线法	20 年
郑漯路郑州至机场段路面改造工程	直线法	8 年
郑漯路机场至新郑段路面改造工程	直线法	8 年
漯驻路土地使用费	直线法	28 年
承包 107 国道部分路段收费业务	直线法	5 年
郑漯路资产租赁费	直线法	24 年

（十七）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十八）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1）路桥通行费收入：

①高速公路通行费收入

河南省高速公路实行联网收费，河南省交通厅、发改委在《关于明确我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计算拆分有关问题的通知》（豫交征〔2007〕5号）文中规定“在我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实现精确拆分之前，暂按‘最短路径收费、交通概率拆分’的原则收取车辆通行费”。为了合理拆分各路段的通行费收入，河南省设立了拆分主管单位河南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局及河南省交通厅高速公路联网监控收费通信管理中心（以下统称“拆分主管单位”）。拆分主管单位依据高速公路费率表和车辆在各路段行驶里程计算各路段应分配的通行费收入，对河南省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进行两次拆分（先按照最短路径进行首次拆分，再对按照交通概率确定的合理路径进行二次拆分）。本公司所辖郑漯路、漯驻路、郑尧路通行费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A、根据每月拆分主管单位提供的经各参与高速公路联网拆分子单位认可的按照最短路径分配原则确认的拆账月统计表的收入分配数确认首次拆分收入；

B、根据拆分主管单位提供的按照各参与高速公路联网拆分子单位认可的多路径交通分配模型（该模型将随新通车路段参与联网拆分而改变）为基础重新计算的多路径拆分表对首次拆分确认收入进行调整。若在财务报告报出日之前无法获取拆分主管单位提供的多路径拆分数据，则按照上一期已提供的多路径拆分数据的月算术平均数预估调整当期通行费收入。预估金额与实际拆分金额的差异不进行追溯调整。

②本公司所辖黄河大桥确认的车辆通行费收入按黄河大桥收费站收取的现金确认。

（2）其他劳务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

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十九）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经营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本公司均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2009年5月至2010年1月期间，按照河南省参与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拆分的各业主单位认可的多路径交通分配模型，河南省联网收费拆分主管单位计算出具了2006年11月至2009年8月河南省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多路径拆分表（该拆分表已经河南省参与联网收费高速公路通行费拆分的各业主单位认可），对本公司2007年1月至2009年8月期间的二次拆分通行费收入进行了调整。

本公司对归属于2007年及2008年度的多路径拆分通行费收入2,177.44万元调整以前年度损益。调整减少2008年末盈余公积2,107,353.39元，调整减少2008年末未分配利润18,966,180.49元。该事项对本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科目的影响金额列示如下：

财务报表科目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2007年末盈余公积	797,853,607.08	-399,469.70	797,454,137.38
2007年末未分配利润	837,612,911.45	-3,595,227.34	834,017,684.11
2008年度营业收入	1,871,659,857.97	-17,646,861.00	1,854,012,996.97
2008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	66,219,360.97	-568,024.16	65,651,336.81

财务报表科目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2008 年度净利润	274,909,724.25	-17,078,836.84	257,830,887.41
2008 年末应收账款	109,933,679.72	-21,774,486.00	88,159,193.72
2008 年末应交税费	8,168,346.78	-700,952.12	7,467,394.66
2008 年末盈余公积	825,596,150.37	-2,107,353.39	823,488,796.98
2008 年末未分配利润	771,650,196.07	-18,966,180.49	752,684,015.58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无其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税项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劳务收入	5%或 3%	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或 1%	注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注：本公司郑漯路、漯驻路、郑尧路通行费收入的营业税率为 3%，黄河大桥通行费收入的营业税率为 5%。城市维护建设税率根据纳税业务发生地域不同，税率分别为 7%、5%和 1%。

2.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3. 房产税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1.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 表	经营范围
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子公司	郑州经济 技术开发区	公路工程 技术服务	4,000,000.00	陈天友	公路工程技术服务、资讯 服务等
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 子公司	郑州市郑 东新区	房地产开 发	400,000,000.00	王希平	房地产开发、销售；房屋 出租、物业服务
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全资 子公司	北京市朝 阳区	项目投资	60,000,000.00	张华	创业投资；项目投资；投 资管理；投资咨询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 司	全资 子公司	北京市海 淀区	项目投资	240,000,000.00	张华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 资咨询

子公司名称 (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 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 合并
	直接	间接				
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 有限责任公司	60%		60%	2,400,000.00		是
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 司	98.175%		98.175%	392,700,000.00		是
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100%		100%	60,000,000.00		是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 司	100%		100%	240,000,000.00		是

子公司名称 (全称)	企业 类型	组织机构代 码	少数股东权 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 于冲减少数股东损 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 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 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 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 限责任公司	有限 公司	75711346-1	3,148,613.62		
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 公司	67948625-3	6,321,271.76		
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责 任公司	有限 公司	67820584-3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 公司	69495008-5			

注：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4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以现金形式对全资子公司北京秉原投资有限公司增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将其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元。本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2 日支付了增资款 10,000 万元。2009 年 6 月 5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并更名为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本公司对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重组，将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分立前简称秉原投资，分立后简称秉原创投）以存续分立的方式改组成两家公司，即继续存续的秉原创投和新设立的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秉原控股），其中新设立的秉原控股注册资本为 24,000 万元，秉原创投资本变更为 6,000 万元。然后本公司将持有秉原创投 100% 的股权增资注入秉原控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秉原控股 100% 的股权，秉原控股持有秉原创投 100% 的股权。

2. 本公司的子公司通过投资设立的公司

子公司名称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 代表	经营范围
许昌英地置业 有限公司	控股 子公司	许昌县	房地 产开 发	10,000,000.00	王希平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河南秉原投资 担保有限公司	控股 子公司	郑州高新 开发区	融资担保、 投资担保等	113,000,000.00	杨炳	融资担保、投资担保、和他履约担保、 投资管理咨询服务等

子公司名称 (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实际 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 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 合并
	直接	间接				
许昌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000.00		是
河南秉原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88.50%		88.50%	100,000,000.00		是

子公司名称 (全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中用于冲减少 数股东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 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 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 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许昌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9599487-2	-3,860.24		
河南秉原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68319471-2	14,630,047.73		

注 1: 许昌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许昌英地) 成立于 2009 年 10 月 26 日, 系由子公司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河南英地) 出资设立并持有 100% 股权的有限公司。

注 2: 河南秉原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秉原担保) 成立于 2009 年 1 月 7 日, 系由子公司秉原投资 (由分立后的秉原控股承继) 和其他 7 家单位投资设立。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现金	1,017,338.49	695,750.84
银行存款	2,340,825,487.55	2,007,272,609.51
其他货币资金	1,730,967.28	1,766,608.71
合 计	2,343,573,793.32	2,009,734,969.06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 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 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二)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52,280,072.00	97.00%	7,614,003.60	96.37%	144,666,068.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4,705,400.66	3.00%	286,547.98	3.63%	4,418,852.68
合 计	156,985,472.66	100.00%	7,900,551.58	100.00%	149,084,921.08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净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77,970,820.00	82.80%	4,987,265.30	82.94%	72,983,554.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6,201,591.86	17.20%	1,025,952.84	17.06%	15,175,639.02
合 计	94,172,411.86	100.00%	6,013,218.14	100.00%	88,159,193.72

注: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未发生减值迹象, 故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56,459,113.66	99.66%	7,822,955.68	148,636,157.98
1—2年(含)	276,759.00	0.18%	27,675.90	249,083.10
2—3年(含)	249,600.00	0.16%	49,920.00	199,680.00
3年以上				
合计	156,985,472.66	100.00%	7,900,551.58	149,084,921.08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92,566,856.86	98.30%	5,717,067.14	86,849,789.72
1—2年(含)	249,600.00	0.27%	24,960.00	224,640.00
2—3年(含)	1,355,955.00	1.43%	271,191.00	1,084,764.00
3年以上				
合计	94,172,411.86	100.00%	6,013,218.14	88,159,193.72

(3)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88,730,072.00	1年以内	56.52%
河南省财政专户(注)	非关联方	63,550,000.00	1年以内	40.48%
河南省豫通公路工程监理事务所	非关联方	2,563,113.12	1-3年	1.63%
江苏润通交通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9,456.31	1-3年	0.88%
河南省宏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60,541.03	1-3年	0.42%
合计		156,883,182.46		99.93%

注: 应收河南省财政专户 6,355 万元详见本附注十之 2。

(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关联方账款余额。

(6) 应收账款年末较年初增加 60,925,727.36 元, 增幅为 69.11%, 主要系应收河南省财政专户关于 107 收费站提前撤站补助款项增加。

(三)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56,254,213.92	61.60%	429,322,906.84	67.32%
1—2年(含)	210,338,605.03	19.74%	144,787,246.57	22.70%
2—3年(含)	136,097,889.33	12.78%	24,439,620.37	3.83%
3年以上	62,685,227.10	5.88%	39,246,800.00	6.15%
合计	1,065,375,935.38	100.00%	637,796,573.78	100.00%

(2)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开封市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非关联方	150,000,000.00	14.08%	2009年	预付土地拆迁补偿款
河南省征地储备中心	非关联方	150,000,000.00	14.08%	2007年和2008年	预付土地拆迁补偿款
郑州市国土资源局	非关联方	103,500,000.00	9.71%	2009年	预付土地拆迁补偿款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69,570,481.99	6.53%	2008年和2009年	预付工程款
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中心(注)	非关联方	63,900,000.00	6.00%	2003年至2007年	预付合资建房款
合计		536,970,481.99	50.40%		

注：2010年3月22日，本公司与发展公司签订《合资建房项目转让协议书》，本公司拟将享有合建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中心办公楼项目20.69%的权益5,690万元以评估值5,835.39万元转让给发展公司。详见本附注六（二）之7。另预付700万元的代垫设备及软件款自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的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监控通信服务有限公司向参与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各业主单位收取联网拆分运营服务费当月起，每月自公司应缴联网拆分运营服务费中直接返还40万元，直至该代垫款项全部返还完毕。

(3) 年末余额中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系尚未结算的预付工程款。

(4) 预付款项年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预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69,570,481.99	6.53%
合计		69,570,481.99	6.53%

(6) 预付款项年末较年初增加427,579,361.60元，增幅为67.04%，主要为本年预付征地拆迁补偿款和预付工程款增加。

(四) 应收利息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委托贷款利息		1,265,977.77		1,265,977.77
合计		1,265,977.77		1,265,977.77

注：应收利息增加系孙公司秉原担保对外委托贷款利息增加。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3,903,436.82	67.44%	3,714,832.42	44.86%	50,188,604.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6,028,599.55	32.56%	4,565,773.42	55.14%	21,462,826.13
合计	79,932,036.37	100.00%	8,280,605.84	100.00%	71,651,430.53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0,393,211.64	68.11%	2,519,660.58	41.57%	47,873,551.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3,591,488.87	31.89%	3,540,969.44	58.43%	20,050,519.43
合计	73,984,700.51	100.00%	6,060,630.02	100.00%	67,924,070.49

注：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45,745,807.56	57.23%	2,287,290.38	43,458,517.18
1—2年（含）	26,082,338.40	32.63%	2,608,233.84	23,474,104.56
2—3年（含）	5,878,510.99	7.36%	1,175,702.20	4,702,808.79
3—4年（含）				-
4—5年（含）	80,000.00	0.10%	64,000.00	16,000.00
5年以上	2,145,379.42	2.68%	2,145,379.42	-
合计	79,932,036.37	100.00%	8,280,605.84	71,651,430.53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5,854,069.96	89.01%	3,292,703.49	62,561,366.47
1—2年（含）	5,885,031.13	7.95%	588,503.11	5,296,528.02
2—3年（含）	20,220.00	0.03%	4,044.00	16,176.00
3—4年（含）	80,000.00	0.11%	40,000.00	40,000.00
4—5年（含）	50,000.00	0.07%	40,000.00	10,000.00
5年以上	2,095,379.42	2.83%	2,095,379.42	0.00
合计	73,984,700.51	100%	6,060,630.02	67,924,070.49

(3) 年末余额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秉原汇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关联方	31,500,000.00	1 年以内	39.41%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京珠高速公路新乡至郑州管理处	代垫工程款	非关联方	22,403,436.82	2 年以内	28.03%
郑新黄河大桥建设指挥部	代垫工程款	非关联方	9,228,541.74	3 年以内	11.55%
河南快捷高速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区承包费	非关联方	5,610,000.55	1 年以内	7.02%
郑州市物业维修基金管理中心	物业维修金	非关联方	2,048,379.42	5 年以上	2.56%
合计			70,790,358.53		88.56%

(5)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秉原汇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31,500,000.00	39.41%
河南省第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81,757.00	0.10%
合计		31,581,757.00	39.51%

(六) 存货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9,350.08		139,350.08	5,065.05		5,065.05
库存商品	570,646.04		570,646.04	387,314.32		387,314.32
开发成本	429,720,518.67		429,720,518.67			
合计	430,430,514.79		430,430,514.79	392,379.37		392,379.37

(2) 开发成本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天骄华庭	2009 年	2011 年	64,130 万元	429,720,518.67	
合计				429,720,518.67	

(3) 存货年末较年初增加 430,038,135.42 元，主要系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南英地房地产开发成本增加。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超缴的企业所得税款	11,713,967.15	35,143,856.57
委托贷款	220,000,000.00	
合计	231,713,967.15	35,143,856.57

委托贷款年末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单位名称	委托贷款本金	期限	年利率
河南中信中原置业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09-9-3 至 2010-3-3	24%
郑州九龙城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00.00	2009-12-2 至 2010-6-1	25.20%
河南意天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09-8-14 至 2010-1-29	25.20%
	13,000,000.00	2009-8-14 至 2010-4-30	
河南骏景地产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8-6 至 2010-5-5	24.96%
生茂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09-11-17 至 2010-2-17	22%
郑州华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09-12-9 至 2010-3-9	24%
合计	220,000,000.00		

注：其他流动资产年末余额比年初增加 196,570,110.58 元，增幅 559.33%，主要系孙公司秉原担保委托贷款增加。

(八) 对联营企业投资

本公司主要联营企业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黄曰珉	信托业	33.28%	33.28%	120,200
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王登科	石油、化工产品销售	49%	49%	1,000
河南秉原汇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	孔强	投资咨询	48%	48%	3,000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孙东升	创业投资	20%	20%	10,000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9 年末资产总额	2009 年末负债总额	2009 年末净资产总额	2009 年营业收入总额	2009 年度净利润	组织机构代码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1,467,801,162.53	39,893,773.51	1,427,907,389.02	204,641,285.81	109,171,306.08	16995301-8
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3,534,200.83	4,497,446.28	9,036,754.55	8,060,000.00	1,048,785.94	67167075-0
河南秉原汇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899,687.16	31,505,000.00	29,394,687.16		-605,312.84	69354172-2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9,636,147.96	1,715,000.00	67,921,147.96		-78,852.04	68690344-9

(九)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4,000.00	804,000.00		804,000.00
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注1)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淄博齐鲁乙烯鲁华化工有限公司(注2)	成本法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500,000.00
红土嘉智投资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注3)	成本法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河南恒基勤上光电有限公司(注4)	成本法	3,800,000.00		3,800,000.00	3,800,000.00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注 5）	成本法	12,0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河南裕华高白玻璃有限公司（注 6）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4,900,000.00	3,914,104.62	513,905.11	4,428,009.73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00	388,201,827.09	48,542,908.70	436,744,735.79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 7）	权益法	12,000,000.00		11,984,271.59	11,984,271.59
河南秉原汇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注 8）	权益法	14,400,000.00		14,109,449.84	14,109,449.84
合计		663,454,000.00	587,919,931.71	111,500,535.24	699,420,466.95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00%	19.00%			
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70%	6.70%			
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	1.52%	1.52%			
淄博齐鲁乙烯鲁华化工有限公司	1.85%	1.85%			444,333.50
红土嘉智投资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10.00%	10.00%			
河南恒基勤上光电有限公司	19.00%	19.00%			
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3.41%	3.41%			
河南裕华高白玻璃有限公司	4.76%	4.76%			
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33.28%	33.28%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0.00%			
河南秉原汇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8.00%	48.00%			
合计					

注 1：2008 年 10 月 22 日，子公司秉原投资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参股河南省新郑奥星实业有限公司投资协议的议案，2008 年 10 月 31 日，秉原投资（由分立后的秉原创投承继）出资 500 万元，持有该公司 1.58% 股权。2009 年 8 月 18 日河南省新郑奥星实业有限公司完成股份制改造名称变更为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 年 11 月好想你枣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1.58% 变更为 1.52%。

注 2：2008 年 12 月 11 日，子公司秉原投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淄博市齐鲁乙烯鲁华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齐鲁乙烯）股东淄博市临淄润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2008 年 12 月 31 日，秉原投资（由分立后的秉原创投承继）同淄博市临淄润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淄博润成）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以人民币 1,050 万元的价格受让淄博润成持有的齐鲁乙烯 1.97% 的股权。2009 年 10 月齐鲁乙烯增资扩股，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1.97% 变更为 1.85%。

注 3：2009 年 2 月，子公司秉原投资与深创新投资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新）、深圳市创新共惠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共惠）共同发起设立红土嘉智投资管理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土嘉智，其主要服务于北京市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红土嘉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 万元，秉原投资（由分立后的秉原控股承继）出资人民币 5 万元，占红土嘉智注册资本的

比例为 10%，深创新和深共惠分别出资人民币 37.5 万元和 7.5 万元，占红土嘉智注册资本的比例分别为 75% 和 15%。

注 4：2009 年 7 月，子公司秉原投资与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勤上）、河南恒基民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恒基）共同发起设立河南恒基勤上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基勤上），恒基勤上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根据发起协议约定，东莞勤上以技术及品牌出资 10%，现金出资 15%，合计持股 25%，河南恒基和秉原投资均以现金方式出资，分别持股 56%和 19%，各方首期出资比例为 40%，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秉原投资（由分立后的秉原创投承继）实际出资人民币 380 万元。

注 5：2009 年 9 月，子公司秉原投资与大连易世达新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易世达）、天津博信一期投资中心、大连海融高新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凤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述三家公司与秉原投资一起组成投资人团队）、大连易世达原股东大连力科技术工程有限公司及 22 个自然人股东共同签订增资协议，秉原投资及上述投资人团队以每股 8 元的价格认购大连易世达新增的 1100 万股股份，每股面值 1 元，投资人均以现金方式出资认购，其中，秉原投资（由分立后的秉原创投承继）出资人民币 1200 万元，在增资完成后持有大连易世达 3.41%的股权共计 150 万股。

注 6：2009 年 7 月 9 日，子公司秉原投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向河南裕华高白玻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裕华）投资 1000 万元的提案。2009 年 7 月 16 日秉原投资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以每股 6 元的价格购买河南裕华的 166.67 万股股权，出资后秉原投资（由分立后的秉原创投承继）持有河南裕华 4.76%的股权。

注 7：2008 年 12 月 22 日，子公司秉原投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参与发起设立北京市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土嘉辉）的提案。2009 年 2 月，秉原投资同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合作设立红土嘉辉，红土嘉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秉原投资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20%，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北京市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分别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和 3,00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50%和 30%，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秉原投资（由分立后的秉原控股承继）已缴纳前两期出资款人民币 1,200 万元。

注 8：2009 年 8 月，子公司秉原投资与自然人股东康玛水共同发起设立河南秉原汇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为郑州秉原汇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秉原汇赢），秉原汇赢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000 万元，其中秉原投资（由分立后的秉原控股承继）货币资金出资 1,440 万元，持股 48%，康玛水货币资金出资 1,560 万元，持股 52%。

(十)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年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 增加额	本年 减少额	年末 账面余额
一、投资性房地产原价合计	43,620,812.62			43,620,812.62
1、房屋、建筑物	43,620,812.62			43,620,812.62
二、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9,787,069.47	1,277,270.82		11,064,340.29
1、房屋、建筑物	9,787,069.47	1,277,270.82		11,064,340.29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33,833,743.15			32,556,472.33
1、房屋、建筑物	33,833,743.15			32,556,472.33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4,867,725.05		4,867,725.05
1、房屋、建筑物		4,867,725.05		4,867,725.05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33,833,743.15			27,688,747.28
1、房屋、建筑物	33,833,743.15			27,688,747.28

本年计提的折旧额为 1,277,270.82 元。

投资性房地产本年减值准备计提额为 4,867,725.05 元。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13,517,780,768.19	37,460,605.84	17,540,953.96	13,537,700,420.07
1、郑漯路	1,986,795,870.54	987,230.70		1,987,783,101.24
2、漯驻路	1,307,469,708.02			1,307,469,708.02
3、郑尧路	7,659,069,299.80			7,659,069,299.80
4、黄桥大桥	713,731,939.33			713,731,939.33
5、通讯设施	87,021,222.49	3,200.00		87,024,422.49
6、监控设施	131,323,347.36	916,130.00		132,239,477.36
7、收费设施	114,766,133.30	253,000.00	11,968,053.54	103,051,079.76
8、机械设备	30,867,620.20	743,200.00	812,000.00	30,798,820.20
9、运输设备	89,090,467.93	4,657,260.00	1,844,553.00	91,903,174.93
10、房屋及建筑物	678,038,071.88	21,464,338.78	600,860.55	698,901,550.11
11、其他设备	97,492,865.68	6,155,197.26	1,714,175.80	101,933,887.14
12、安全设备	622,114,221.66	2,281,049.10	601,311.07	623,793,959.6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66,159,093.50	352,554,919.61	10,745,368.70	1,507,968,644.41
1、郑漯路	276,016,819.95	51,146,508.77		327,163,328.72
2、漯驻路	136,256,284.39	34,128,648.19		170,384,932.58
3、郑尧路	39,600,610.54	56,693,298.70		96,293,909.24
4、黄桥大桥	313,645,309.47	56,206,041.57		369,851,351.04
5、通讯设施	36,638,492.77	9,627,438.09		46,265,930.86
6、监控设施	37,039,220.11	13,530,291.00		50,569,511.11
7、收费设施	61,907,702.46	12,885,560.57	7,232,640.85	67,560,622.18
8、机械设备	12,435,380.01	3,474,872.12	577,962.00	15,332,290.13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9、运输设备	29,553,406.13	8,811,268.68	1,133,791.71	37,230,883.10
10、房屋及建筑物	62,508,560.54	26,177,661.18	93,895.99	88,592,325.73
11、其他设备	40,318,399.53	15,171,664.49	1,534,401.28	53,955,662.74
12、安全设备	120,238,907.60	64,701,666.25	172,676.87	184,767,896.98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2,351,621,674.69			12,029,731,775.66
1、郑漯路	1,710,779,050.59			1,660,619,772.52
2、漯驻路	1,171,213,423.63			1,137,084,775.44
3、郑尧路	7,619,468,689.26			7,562,775,390.56
4、黄桥大桥	400,086,629.86			343,880,588.29
5、通讯设施	50,382,729.72			40,758,491.63
6、监控设施	94,284,127.25			81,669,966.25
7、收费设施	52,858,430.84			35,490,457.58
8、机械设备	18,432,240.19			15,466,530.07
9、运输设备	59,537,061.80			54,672,291.83
10、房屋及建筑物	615,529,511.34			610,309,224.38
11、其他设备	57,174,466.15			47,978,224.40
12、安全设备	501,875,314.06			439,026,062.71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06,087.17	4,867,725.05		4,973,812.22
9、运输设备	106,087.17			106,087.17
10、房屋及建筑物		4,867,725.05		4,867,725.05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351,515,587.52			12,024,757,963.44
1、郑漯路	1,710,779,050.59			1,660,619,772.52
2、漯驻路	1,171,213,423.63			1,137,084,775.44
3、郑尧路	7,619,468,689.26			7,562,775,390.56
4、黄桥大桥	400,086,629.86			343,880,588.29
5、通讯设施	50,382,729.72			40,758,491.63
6、监控设施	94,284,127.25			81,669,966.25
7、收费设施	52,858,430.84			35,490,457.58
8、机械设备	18,432,240.19			15,466,530.07
9、运输设备	59,430,974.63			54,566,204.66
10、房屋及建筑物	615,529,511.34			605,441,499.33
11、其他设备	57,174,466.15			47,978,224.40
12、安全设备	501,875,314.06			439,026,062.71

注：本年计提的折旧额为 352,554,919.61 元。本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9,122,964.62 元。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因尚未办理完成竣工决算，本公司郑尧路高速通行费收费权期限尚未取得相关部门的批复。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郑漯路机场至漯河段改扩建工程	1,230,316,288.44		1,230,316,288.44	417,444,363.60		417,444,363.60
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建设工程	998,097,478.26		998,097,478.26	903,179,311.09		903,179,311.09
郑新黄河大桥建设工程	1,779,393,886.54		1,779,393,886.54	992,273,745.24		992,273,745.24
黄河大桥超限超载检测站改建工程				2,978,696.00		2,978,696.00
许昌服务区附属工程				219,500.00		219,500.00
机场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174,787.00		174,787.00	108,787.00		108,787.00
驻马店超限超载检测站建设工程				2,886,321.00		2,886,321.00
驻马店办公楼配楼工程				802,453.24		802,453.24
郑新黄河大桥服务区工程	2,925,006.15		2,925,006.15	1,830,921.44		1,830,921.44
漯河至驻马店改扩建工程	86,567,543.55		86,567,543.55	6,333,835.82		6,333,835.82
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一期建设工程	8,179,193.59		8,179,193.59			
开封至新郑国际机场高速公路(郑州境段)建设工程	31,510,220.41		31,510,220.41			
漯河收费站客车中转站办公楼	99,200.00		99,200.00	-		-
郑尧管理服务中心(二期)工程项目	1,104,582.01		1,104,582.01			
合计	4,138,368,185.95		4,138,368,185.95	2,328,057,934.43		2,328,057,934.43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基本情况及增减变动如下: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额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郑漯路机场至漯河段改扩建工程	332,403	自筹及贷款	417,444,363.60	21,057,197.26	812,871,924.84	40,083,755.64
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建设工程	150,339	自筹及贷款	903,179,311.09	72,705,198.38	94,918,167.17	42,842,011.00
郑新黄河大桥建设工程	293,046	自筹及贷款	992,273,745.24	38,287,660.88	787,120,141.30	59,771,695.14
黄河大桥超限超载检测站改建工程	1,835	自筹	2,978,696.00			
许昌服务区附属工程	438	自筹	219,500.00		749,154.12	
机场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未批复	自筹	108,787.00		66,000.00	
驻马店超限超载检测站建设工程	407	自筹	2,886,321.00		4,378,187.23	
驻马店办公楼配楼工程	89.1	自筹	802,453.24		87,349.03	
郑新黄河大桥服务区工程	2,578	自筹	1,830,921.44		1,094,084.71	
漯河至驻马店改扩建工程	未批复	自筹及贷款	6,333,835.82		80,233,707.73	
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一期建设工程	191,748	自筹及贷款			8,179,193.59	
开封至新郑国际机场高速公路(郑州境段)建设工程	140,556	自筹及贷款			31,510,220.41	
郑尧管理服务中心(二期)工程项目	未批复	未确定			1,104,582.01	
合计			2,328,057,934.43	132,050,056.52	1,822,312,712.14	142,697,461.78

(续上表)

工程名称	本年减少额		年末金额		工程 进度 (%)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
	金额	其中： 本年转固	金额	其中： 利息资本化		
郑漯路机场至漯河段改扩建工程			1,230,316,288.44	61,140,952.90	48.58	37.01
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建设工程			998,097,478.26	115,547,209.38	67.53	66.39
郑新黄河大桥建设工程			1,779,393,886.54	98,059,356.02	68.29	60.72
黄河大桥超限超载检测站改建工程	2,978,696.00					
许昌服务区附属工程	968,654.12	968,654.12				
机场收费站改扩建工程			174,787.00			
驻马店超限超载检测站建设工程	7,264,508.23	7,264,508.23				
驻马店办公楼配楼工程	889,802.27	889,802.27				
郑新黄河大桥服务区工程			2,925,006.15		11.35	11.35
漯河至驻马店改扩建工程			86,567,543.55			
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一期建设工程			8,179,193.59		8.25	0.43
开封至新郑国际机场高速公路（郑州境段） 建设工程			31,510,220.41		15.37	2.24
郑尧管理服务中心（二期）工程项目			1,104,582.01			
合计	12,101,660.62	9,122,964.62	4,138,268,985.95	274,747,518.30		

(3) 在建工程年末较年初增加 1,810,310,251.52 元，增幅 77.76%，主要系郑漯路机场至漯河段改扩建工程、郑新黄河大桥、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等建设工程继续建设增加的工程支出所致。

(十三)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497,369,581.39	4,852,659.00		502,222,240.39
1、软件	3,983,187.01	3,910,832.00		7,894,019.01
2、土地使用权	493,386,394.38	941,827.00		494,328,221.38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27,207,914.39	19,957,279.53		47,165,193.92
1、软件	1,054,064.32	1,188,169.67		2,242,233.99
2、土地使用权	26,153,850.07	18,769,109.86		44,922,959.9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470,161,667.00			455,057,046.47
1、软件	2,929,122.69			5,651,785.02
2、土地使用权	467,232,544.31			449,405,261.45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软件				
2、土地使用权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70,161,667.00			455,057,046.47
1、软件	2,929,122.69			5,651,785.02
2、土地使用权	467,232,544.31			449,405,261.45

注：无形资产本年摊销额为 19,957,279.53 元。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 账面余额	本年 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本年 其他减少额	年末 账面余额
办公区空中花园及走廊租赁费	1,325,000.25		99,999.96		1,225,000.29
郑漯路郑州至机场段路面改造工程	5,028,567.13		5,028,567.13		-
郑漯路机场至新郑段路面改造工程	7,961,428.41		7,961,428.41		-
漯驻路土地使用费	291,841,585.87		12,299,203.56		279,542,382.31
承包 107 国道部分路段收费业务(注)	180,000,000.00		60,000,000.00	120,000,000.00	-
郑漯路资产租赁费	18,499,761.50		840,898.20		17,658,863.30
合计	504,656,343.16		86,230,097.26	120,000,000.00	298,426,245.90

注：承包 107 国道部分路段收费业务本年减少详见本附注十之 2。

(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022,694.69	6,505,673.70	12,073,848.16	3,018,462.04
固定资产	49,987.52	12,496.88		
在建工程	532,092.73	133,023.18	532,092.73	133,023.18
无形资产	1,047,862.04	261,965.51	740,199.27	185,049.82
应付职工薪酬	27,234,051.68	6,808,512.93	26,850,303.48	6,712,575.87
预收账款			852,957.60	213,239.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274,482.75	318,620.69	1,590,344.83	397,586.21
可抵扣亏损	7,371,263.15	1,842,815.79		
其他	671,200.00	167,800.00	104,000.00	26,000.00
合计	64,203,634.56	16,050,908.68	42,743,746.05	10,685,936.52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折旧差异	250,373,302.25	62,593,325.56	155,509,187.80	38,877,296.95
合计	250,373,302.25	62,593,325.56	155,509,187.80	38,877,296.95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情况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秉原创投累计亏损	-5,103,040.30	-161,735.28
秉原控股累计亏损	-2,448.00	
合计	-5,105,488.30	-161,735.28

注：由于秉原创投、秉原控股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金额。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较年初增加 5,364,972.16 元，增幅 50.21%，主要系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可弥

补亏损增加所致。

(4) 递延所得税负债年末较年初增加 23,716,028.61 元，增幅 61.00%，主要系路桥资产折旧产生的暂时性差异增加。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2,073,848.16	4,107,309.26			16,181,157.4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4,867,725.05			4,867,725.0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6,087.17	4,867,725.05			4,973,812.22
合 计	12,179,935.33	13,842,759.36			26,022,694.69

(十七)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信用借款		950,000,000.00
合 计		950,000,000.00

(2) 年初短期借款已经于本年偿还。

(十八)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4,294,105.71	10.14%	231,254,154.68	12.73%
1—2年(含)	118,959,636.13	8.36%	1,544,530,252.05	85.02%
2—3年(含)	1,126,591,005.31	79.17%	35,135,185.27	1.94%
3年以上	33,110,287.46	2.33%	5,680,528.88	0.31%
合 计	1,422,955,034.61	100.00%	1,816,600,120.88	100.00%

(2)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未到期的质保金。

(3)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应付账款年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的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河南盈科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832,655.15	3,311,220.03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项目有限责任公司	6,585,045.19	4,359,745.69
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9,990.00	608,077.00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67,229,271.82	88,903,213.12
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428,649.72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98,578.00	
合 计	78,544,189.88	97,182,255.84

(十九)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54,805.48	74.46%	1,473,958.40	100.00%
1-2年(含)	156,013.56	25.54%		
合计	610,819.04	100.00%	1,473,958.40	100.00%

(2)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 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3) 预收款项年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4) 预收款项年末较年初减少 863,139.36 元, 减幅 58.56%, 主要系 2008 年末预收的资产租赁收入于本年确认收入。

(二十)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336,292.66	143,647,592.86	143,213,960.45	35,769,925.07
职工福利费		18,326,175.74	18,326,175.74	
社会保险费	408,910.76	29,711,760.59	30,013,940.59	106,730.76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8,469.28	6,268,783.51	6,410,538.66	-53,285.87
基本养老保险费	416,069.43	20,421,478.32	20,525,633.22	311,914.53
失业保险费	-81,045.43	1,677,975.71	1,728,544.51	-131,614.23
工伤保险费	-14,582.52	594,929.16	588,275.91	-7,929.27
生育保险		606,034.07	606,034.07	
其他		142,559.82	154,914.22	-12,354.40
住房公积金	-28,991.51	23,165,861.12	23,344,149.34	-207,279.7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56,026.99	6,095,135.82	4,632,138.81	1,819,024.00
合计	36,072,238.90	220,946,526.13	219,530,364.93	37,488,400.10

(2)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

(3) 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主要为 2009 年度绩效工资和年度奖金, 预计 2010 年 5 月前发放。

(二十一)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	2,969.48	3,712.14
营业税	6,450,475.36	5,113,488.77
企业所得税	2,250,093.72	641,359.11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0,293.86	327,895.68
教育费附加	151,507.82	135,488.46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个人所得税	1,063,352.89	1,245,450.50
土地使用税	263,328.54	
合计	10,582,021.67	7,467,394.66

注：应交税费年末较年初增加 3,114,627.01 元，增幅 41.71%，主要系本年利润总额增加，相应计提的企业所得税增加。

（二十二）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借款利息	15,055,548.79	10,985,879.11
财政专项借款利息	909,090.82	1,090,908.77
债券资金借款利息	46,666,666.67	46,666,666.67
信托资金借款利息	4,591,583.00	6,410,019.64
合计	67,222,889.28	65,153,474.19

（二十三）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70,898,592.01	84.79%	74,525,652.97	65.23%
1—2 年（含）	29,792,629.40	6.81%	36,823,143.42	32.23%
2—3 年（含）	33,861,290.35	7.74%	2,737,084.72	2.40%
3 年以上	2,902,327.17	0.66%	165,858.04	0.14%
合计	437,454,838.93	100.00%	114,251,739.15	100.00%

（2）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7,178,446.07	17,061,404.07
河南盈科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1,325.00	11,325.00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项目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690,463.33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3,707,026.00	
合计	21,696,797.07	17,763,192.40

（3）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应付保证金。

（4）其他应付款年末较年初增加 323,203,099.78 元，增幅为 282.89%，主要系各投标方的投标保证金增加所致。

（二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信用借款	904,545,455.00	2,034,545,455.00
保证借款	1,750,000,000.00	
合计	2,654,545,455.00	2,034,545,455.00

(2)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年利率 (%)	年末账面余额
新时代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7.8.29	2010.8.28	5.448	650,000,000.00
	2007.7.13	2010.7.12	5.124	500,000,000.00
	2007.7.11	2010.7.10	5.124	400,000,000.00
	2007.7.1	2010.7.9	5.124	100,000,000.00
	2007.8.28	2010.8.27	5.448	10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紫荆山路支行	2007.6.26	2010.6.26	4.86	100,000,000.00
	2007.8.10	2010.8.10	4.86	100,000,000.00
	2007.11.26	2010.11.26	4.86	10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07.1.16	2010.1.15	4.86	100,000,000.00
	2007.3.15	2010.3.15	4.86	100,000,000.00
	2007.3.21	2010.3.21	4.86	10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07.9.25	2010.9.24	4.86	100,000,000.00
	2007.6.26	2010.6.25	4.86	5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支行	2007.9.25	2010.9.24	4.86	60,000,000.00
	2007.6.26	2010.6.25	4.86	30,000,000.00
合计				2,590,000,000.00

(二十五)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质押借款	6,740,000,000.00	1,840,00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00	4,000,000,000.00
信用借款	3,142,727,270.00	3,287,272,725.00
合计	12,382,727,270.00	9,127,272,725.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54,545,455.00	2,034,545,455.00
净额	9,728,181,815.00	7,092,727,27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年利率 (%)	年末账面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2009.11.25	2027.6.18	5.346	730,800,000.00
	2009.3.31	2023.12.25	5.346	50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营业部	2009.6.10	2023.12.25	5.346	700,000,000.00
	2009.10.20	2023.12.25	5.346	300,000,0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09.12.01	2015.12.01	5.049	50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09.11.25	2027.6.18	5.346	318,3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2009.11.25	2027.6.18	5.346	318,30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年利率 (%)	年末账面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郑州荣华支行	2009.2.27	2012.2.26	4.86	300,000,000.0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2005.12.19	2013.12.19	5.346	300,000,000.00
合计				3,967,400,000.00

(3) 长期借款说明

①本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22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河南省分行四家银行建立的银团（以下简称工行银团）签订了《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由工行银团向本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7.75 亿元的贷款或信托担保，其中贷款包括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92.75 亿元的项目贷款（郑尧路项目 56.55 亿元，郑漯路改扩建项目 26.25 亿元，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项目 9.95 亿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流动资金贷款；信托担保本金部分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贷款期限为：项目贷款自首次提款日起 20 年（含宽限期），流动资金自首次提款日起 3 年。本公司按工行银团各贷款人提供的项目贷款金额，分别以建成后的郑尧路收费权、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收费权以及完成改扩建后的郑漯路郑州新郑机场至许昌段收费权作为工行银团相应贷款的质押物，质押给工行银团作为本公司履约担保，质押合同待工行银团认为具备签署质押合同条件时签署。2007 年 12 月 21 日，郑尧路建成通车。2008 年 12 月 12 日，本公司与工行银团签订了结构化融资项目银团贷款公路收费权质押合同，以郑尧路收费权作为结构化融资项目银团贷款合同中郑尧路项目贷款的质押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同项目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35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15 亿元，已偿还 8 亿元，流动资金贷款余额 7 亿元；信托担保余额 25 亿元。

本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19 日与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签订了《人民币借款合同》，中信银行郑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 8 亿元贷款用于郑尧路的投资建设，贷款期限 8 年。该贷款到期后由工行银团贷款置换。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8 亿元，已由工行银团置换 5 亿元，贷款余额 3 亿元。

本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13 日与交通银行郑州分行签订了《借款合同》，交通银行郑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 5 亿元贷款用于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项目的投资建设，贷款期至 2015 年 5 月 24 日止。该贷款到期后由工行银团贷款置换。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2.5 亿元，已偿还 0.6 亿元，贷款余额 1.9 亿元。

本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30 日与广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黄河路支行（以下简称广发黄河路支行）签订了《借款合同》，广发黄河路支行向本公司提供 5 亿元贷款用于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项目的投资建设，贷款期 8 年。该贷款到期后由工行银团贷款置换。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4.4 亿元。

②本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22 日与新时代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

司信托贷款合同》，信托贷款总金额为人民币 40 亿元。贷款期限以每笔信托贷款提款日为该笔信托贷款的计息日，各笔信托贷款自计息日起期限三年。上述贷款由工行银团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贷款的提款额为 40 亿元，已偿还到期贷款额为 15 亿元，贷款余额为 25 亿元。

③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28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文化分行（以下简称中行文支）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中期）》及《人民币借款合同（长期）》，中行文支向本公司提供 10 亿元专项贷款用于郑新黄河桥项目建设，其中：流动资金贷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 3 年（到期以项目固定资产贷款置换），项目固定资产贷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起 17 年。本公司以建成后的郑新黄河桥收费权为质押物，质押给该银行作为本公司的履约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流动资金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5.3 亿元，固定资产贷款尚未提款。

④本公司 2008 年 1 月 7 日，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郑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中信郑州分行向本公司提供 9 亿元长期专项贷款，用于郑新黄河桥项目建设，贷款期限自首次提款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该贷款在郑新黄河桥项目建设期内为信用贷款，在项目建成后以郑新黄河桥收费权质押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7 亿元。

⑤本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16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营业部签订了《中国工商银行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26 亿元，贷款期限至 2023 年 12 月 5 日止，用于置换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本公司以郑漯路许昌至漯河段收费权为质押物，质押给该银行作为本公司的履约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16 亿元。

⑥本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24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签订了《综合授信合同》，授信期间为 3 年，授信额度为 8 亿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授信额度的实际提款额为 2 亿元，用于本公司流动资金周转。

⑦本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1 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六家银行建立的银团（以下简称“中行银团”）签订了《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44.25 亿元整体融资项目银团借款合同》，由中行银团向本公司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44.25 亿元的贷款，用于漯驻路改扩建和郑民高速公路项目建设（其中：漯驻路改扩建项目 18 亿元，郑民高速公路项目 26.25 亿元）。贷款期限为：项目贷款自首次提款日起 20 年（含建设期），项目前期流动资金在 44.25 亿元额度内自该笔贷款提款日起 0-3 年。本公司按中行银团各贷款人提供的项目贷款金额，分别以建成后的郑民高速公路郑州段收费权、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收费权以及完成改扩建后的郑漯路漯河至驻马店段 30 公里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中行银团相应贷款的质押物，质押给中行银团作为本公司履约担保，质押合同待中行银团认为具备签署质押合同条件时签署。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同项目贷款尚未提款。

⑧本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9 日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融信托）签订了《中长结构性融资合同》和《信托贷款合同》，贷款总金额为 15 亿元，用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运转（含置换贷款），贷款中各笔信托贷款均自提款日起期限三年。本公司以黄河大桥收费权为该贷款项下的质押物，质押给该金融机构作为本公司的履约担保。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贷款的实际提款额为 5 亿元。2010 年 1 月 11 日中融信托将该 5 亿元债权转让给交通银行。

⑨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0 日与中信郑州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贷款协议》，贷款总金额为 15 亿元，贷款期自首笔提款日起 5 年，单笔使用期限不超过 3 年。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合同贷款尚未提款。

（二十六）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末账面余额
公司债券	1,500,000,000.00	2006 年 3 月 21 日	10 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债券名称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公司债券	46,666,666.67	60,000,000.00	60,000,000.00	46,666,666.67	

注：本公司公司债券由中国农业银行授权其河南省分行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以漯驻路收费权质押给该行作为上述担保的反担保。

（二十七）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郑漯改扩建项目中央车购税补助		209,501,446.37		209,501,446.37
合计		209,501,446.37		209,501,446.37

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209,501,446.37 元，均系本年收到的京珠高速公路郑州至漯河段改扩建项目部中央车购税补助款。

2009 年 8 月 26 日，本公司与京珠高速公路郑州至漯河段改扩建工程项目部（以下简称郑漯改扩建项目部）签订《资金使用协议书》。协议约定由郑漯改扩建项目部将所申领的中央车购费补助资金叁亿柒仟捌佰万元（以实际提供资金金额为准）根据中央车购税补助资金到位情况，分期拨付给本公司。郑漯改扩建项目部向本公司提供的该笔资金不收取任何利息和其他形式的资金使用费。在郑漯改扩建项目建成并办理完竣工决算手续后三十个工作日内，本公司一次性归还该笔资金。

（二十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大桥分公司超限站建设工程财政补助	1,274,482.75	1,590,344.83
合计	1,274,482.75	1,590,344.83

(二十九) 股本

(1) 本年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11,997,513.00	10.00%		2,119,975.00		-214,117,488.00	-211,997,513.00
2. 国有法人持股	954,345,945.00	45.03%		9,543,460.00		-107,017,706.00	-97,474,246.00
3. 其他内资持股							
4. 境外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166,343,458.00	55.03%		11,663,435.00		-321,135,194.00	-309,471,759.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952,819,042.00	44.97%		9,528,190.00		321,135,194.00	330,663,384.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952,819,042.00	44.97%		9,528,190.00		321,135,194.00	330,663,384.00
股份总数	2,119,162,500.00	100.00%		21,191,625.00			21,191,625.00

(续上表)

股份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856,871,699.00	40.03%
3. 其他内资持股		
4. 境外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56,871,699.00	40.0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 人民币普通股	1,283,482,426.00	59.97%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283,482,426.00	59.97%
股份总数	2,140,354,125.00	100.00%

注：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原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自 2006 年 6 月 22 日获得上市流通权。根据有关承诺，华建中心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已分三次于 2007 年 6 月 22 日、2008 年 6 月 23 日、2009 年 6 月 25 日全部上市流通。发展公司所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首批于 2009 年 6 月 25 日上市流通，数量为 107,017,706 股。

(2)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持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年末所持股份	年末比例	年初所持股份	年初比例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63,889,405	45.03%	954,345,945	45.03%
华建交通经济开发中心	428,152,901	20.00%	423,913,763	20.00%
合计	1,392,042,306	65.03%	1,378,259,708	65.03%

注：根据 2009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1,191,625.00 元，按每 10 股转增 0.1 股的比例，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21,191,625 股，每股面值 1 元，同时每 10 股派发 0.5 元（含税）现金股利，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 21,191,625 股并派发 105,958,125.00 元现金股利，计增加股本 21,191,625.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140,354,125.00 元。

上述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及变更注册资本事项业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天健光华验（2009）GF 字第 020013 号”验资报告验证。

（三十） 资本公积

本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1,754,909,703.70			1,754,909,703.70
其他资本公积	-4,900,445.69	12,210,698.04		7,310,252.35
合计	1,750,009,258.01	12,210,698.04		1,762,219,956.05

注：本年资本公积变动金额系按权益法确认的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中原信托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变动份额。

（三十一） 盈余公积

本年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20,690,249.50	44,612,401.38		565,302,650.88
任意盈余公积	302,798,547.48			302,798,547.48
合计	823,488,796.98	44,612,401.38		868,101,198.36

注：本年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三十二）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771,650,196.07	837,612,911.4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18,966,180.49	-3,595,227.34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752,684,015.58	834,017,684.11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4,762,359.90	257,968,491.0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612,401.38	26,034,659.6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5,958,125.00	36,855,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1,191,625.00	276,412,50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025,684,224.10	752,684,015.58

注 1：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详见本附注二（二十三）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注 2：根据本公司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0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8 年年末总股本 2,119,162,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红股 0.1 股、派现金 0.5 元（均含税），共派发股利 127,149,750.00 元。

注 3：本年按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4,612,401.38 元。

（三十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2,075,933,214.27	1,854,012,996.97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008,150,098.92	1,794,302,636.89
其他业务收入	67,783,115.35	59,710,360.08
营业成本	768,553,866.36	853,784,520.3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683,689,549.69	709,627,296.38
其他业务成本	84,864,316.67	144,157,223.96

（2）业务按类别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008,150,098.92	683,689,549.69	1,794,302,636.89	709,627,296.38
通行费业务	2,002,553,077.00	677,920,498.13	1,789,462,547.00	707,470,839.08
郑漯路	1,060,276,130.00	232,538,849.69	985,453,295.00	264,538,053.07
漯驻路	484,585,208.00	105,142,516.35	443,451,331.00	110,462,514.68
郑尧路	230,276,094.00	228,674,727.47	165,099,227.00	213,547,964.43
黄河大桥	227,415,645.00	111,564,404.62	195,458,694.00	118,922,306.90
技术服务业务	5,597,021.92	5,769,051.56	4,840,089.89	2,156,457.30
其他业务	67,783,115.35	84,864,316.67	59,710,360.08	144,157,223.96
107 国道承包经营业务	5,094,769.31	34,073,979.61	17,324,912.52	92,889,764.80
服务区租赁业务	34,729,995.10	46,181,764.70	36,810,375.54	45,488,254.40
租赁业务	2,380,485.26	3,594,992.40	1,785,616.12	5,054,756.72
投资性房地产租赁业务	845,332.93	1,594,992.40	1,296,222.60	2,654,756.72
其他租赁业务	1,535,152.33	2,000,000.00	489,393.52	2,4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	17,526,102.82			
咨询服务	4,325,000.00			
其他	3,726,762.86	1,013,579.96	3,789,455.90	724,448.04
合计	2,075,933,214.27	768,553,866.36	1,854,012,996.97	853,784,520.34

（三十四）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 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68,495,047.64	61,175,980.13	应税收入之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53,008.41	2,459,027.81	应缴流转税之 1%、5%、7%
教育费附加	2,057,265.26	1,843,928.52	应缴流转税之 3%
房产税	151,425.25	172,400.35	
合计	73,856,746.56	65,651,336.81	

(三十五)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4,107,309.26	-397,389.3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4,867,725.05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867,725.05	
合计	13,842,759.36	-397,389.30

注：资产减值损失本年较上年增加 14,240,148.66 元，主要系本年计提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增加所致。

(三十六)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44,333.5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539,837.20	-7,080,021.41
其他投资收益	-174,965.99	
合计	36,809,204.71	-7,080,021.41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淄博齐鲁乙烯鲁华化工有限公司	444,333.50		本年度分红
合计	444,333.50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36,332,210.66	-6,094,126.03	2009 年度盈利
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513,905.11	-985,895.38	2009 年度盈利
河南秉原汇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90,550.16		2009 新增投资，本年亏损
北京红土嘉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728.41		2009 新增投资，本年亏损
合计	36,539,837.20	-7,080,021.41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756.75	3,514.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56.75	3,514.50
政府补助	465,862.08	564,655.17
长款收入	24,174.00	26,210.00
赔偿补偿收入	8,820,314.32	5,973,205.55
保通收入	6,635,514.06	1,149,214.50
违约金收入	70,000.00	
其他	186,284.14	35,010.00
合计	16,203,905.35	7,751,809.72

政府补助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备注
黄河大桥超限站建设资金	115,862.08	9,655.17	2008 年 11 月，该项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与该项工程相关的政府补助开始按资产的使用年限计入当期收益
科研补助	350,000.00	555,000.00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对“河南省高速公路收费服务地方标准研究”项目补助资金
合计	465,862.08	564,655.17	

注：营业外收入本年较上年增加 8,452,095.63 元，增幅 109.03%，主要系保通费和赔偿补偿收入增加。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3,249,288.77	1,062.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733,438.77	1,062.50
在建工程损失	65,850.00	
承包 107 国道部分路段损失（注 1）	56,450,000.00	
路产损坏修复支出	247,332.84	446,301.03
捐赠支出	210,000.00	677,000.00
罚款支出（注 2）	7,563,341.00	
赔偿支出	668,335.00	
其他	84,047.72	2,822,112.04
合计	72,022,345.33	3,946,475.57

注 1：承包 107 国道部分路段损失详见本附注十之 2。

注 2：本公司商丘分公司 2006 年开工建设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项目，建设中未经政府批准违法占用土地，2009 年 1 月河南省国土资源厅下达处罚决定书，罚款 7,563,341.00 元。2009 年 7 月，本公司已经取得国土资源部的建设用地批复。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收益）的组成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37,626,243.55	78,031,799.61
递延所得税调整	18,351,056.45	33,433,923.39
合计	155,977,300.00	111,465,723.00

（四十）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

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2078	0.2078	0.1205	0.12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2236	0.2236	0.1192	0.1192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444,762,359.90	257,968,491.07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33,765,660.29	2,854,00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478,528,020.19	255,114,490.46
年初股份总数	4	2,119,162,500.00	1,842,75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21,191,625.00	297,604,125.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6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7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2=4+5+6\times 7\div 11-8\times 9\div 11-10$	2,140,354,125.00	2,140,354,125.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3		
基本每股收益（I）	$14=1\div 12$	0.2078	0.1205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div 13$	0.2236	0.1192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I）	$120=[1+(16-18)\times (1-17)]\div (12+19)$	0.2078	0.1205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times (1-17)]\div (13+19)$	0.2236	0.1192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 无列报期间不具有稀释性但以后期间很可能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四十一)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12,210,698.04	-5,704,046.88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12,210,698.04	-5,704,046.88
3.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小 计		
4.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5. 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 计		
合 计	12,210,698.04	-5,704,046.88

注：其他综合收益系按权益法确认的本公司的联营企业中原信托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变动份额。

（四十二）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发生额为 74,826,280.26 元，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往来款	25,461,932.97	
利息收入	17,987,951.31	
保通收入和赔偿收入等	15,842,022.32	5,973,205.55
收到投标保证金	8,370,665.70	
合计	67,662,572.30	5,973,205.5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发生额为 299,316,102.38 元，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委托贷款	220,000,000.00	
河南秉原汇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500,000.00	
管理费用付现	30,891,682.06	24,215,572.82
合计	282,391,682.06	24,215,572.82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发生额为 316,698,454.08 元，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在建工程投标保证金	312,985,396.82	
利息收入		26,634,053.27
合计	312,985,396.82	26,634,053.2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年发生额为 174,965.99 元，主要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相应的税金附加	174,965.99	
在建工程投标保证金		158,914,568.22
代垫工程款		32,568,403.08
合计	174,965.99	191,482,971.3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郑漯改扩建项目中央车购税补助资金	209,501,446.37	
合计	209,501,446.37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36,802.46	412,321.72
合计	36,802.46	412,321.72

(四十三)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6,680,109.82	257,830,887.4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842,759.36	-397,389.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1,071,017.49	319,454,212.80
无形资产摊销	19,534,460.95	18,703,446.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230,097.26	223,624,24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247,532.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2.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1,669,228.56	489,773,974.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809,204.71	7,080,021.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64,972.16	10,887,228.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716,028.61	22,546,694.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0,038,135.42	-392,379.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9,158,610.01	-17,461,640.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349,716.48	-112,412,071.6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1,270,595.29	1,219,234,781.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343,573,793.32	2,009,734,969.06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2,009,734,969.06	1,352,650,316.10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3,838,824.26	657,084,652.96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现金	2,343,573,793.32	2,009,734,969.06
其中: 库存现金	1,017,338.49	695,750.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40,825,487.55	2,007,272,609.51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30,967.28	1,766,608.7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3,573,793.32	2,009,734,969.06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组织机构代码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河南省郑州市	吉维凡	经营管理高速公路	36,1154.93万元	71918179-7	45.03%	45.03%

本公司的实质控制人为河南省人民政府。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之（一）。

3.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情况

联营企业情况详见本附注五（八）对联营企业投资。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河南盈科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72864538-9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2009年起为同一母公司	41580480-1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起为同一母公司	76949909-0
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起为同一母公司	77085036-x
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009年起为同一母公司	79821760-3
河南省第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009年起为同一母公司	79821579-8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起为同一母公司	78809013-5

(二)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以外的其他资产

(1) 2007年4月20日，本公司与发展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向发展公司收购郑漯路漯河、许昌服务区及黄河大桥和郑漯路沿线的附属设施等资产，共计329,072,674.74元（其中土地最终转让价格以评估单价和所在地土地管理部门实地测量面积计算为准），2007年10月9日，本公司向发展公司支

付转让金 300,000,000.00 元。2009 年 4 月 17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批准,双方根据资产转让过程中实际情况签署了《补充协议书》,对原协议内容作出修改:

①根据土地管理部门实地测量面积,由发展公司向本公司补充转让土地使用权 18,120.97 平方米,计 1,301,100.00 元。

②部分土地使用权及固定资产 20,181,558.00 元由原资产转让调整为资产租赁,租赁期限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到期自动续展至该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使用权到期或报废为止,原支付的转让价款也相应转为预付的长期租赁费。

③部分土地使用权 167,525.55 平方米及地上建筑物共计 21,019,864.00 元终止转让,退还发展公司。截至 2010 年 3 月 26 日,计 79,428.28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和部分房屋的过户手续尚在办理中。

(2) 本公司 2009 年度向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固定资产 321,085.00 元。

2. 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占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交易的比例
河南盈科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设施安装和维护服务	44,350.00	0.67%	3,657,901.00	38.91%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项目有限责任公司	养护服务	6,940,984.88	9.66%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167,564,542.56	9.19%		
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养护服务	2,584,331.47	3.60%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维护服务	104,793.00	1.58%		

注:上述服务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3. 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金额	占交易的比例	金额	占交易的比例
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保路费收入	281,757.00	4.02%		

4. 向关联方承租资产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政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17,759,716.72	89.88%	17,924,098.99	90.41%	发展公司上述土地使用权经评估确认的价值

注:本公司与发展公司于 2001 年 6 月 15 日及 2002 年 9 月 6 日分别签订《土地租赁合同书》和《关于〈土地租赁合同书〉的修改协议》,本公司向发展公司承租郑漯路、黄河大桥用地,其中郑漯路土地使用权面积计 8,824,426.41 平方米,黄河大桥土地使用权面积计 1,241,147.2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00 年

12月28日至2020年12月27日止共计20年，两项租金合计每年17,083,200.74元。2007年4月20日，本公司与发展公司签署《资产转让协议》，向发展公司收购郑漯路漯河、许昌服务区及黄河大桥和郑漯路沿线的附属设施等资产，共计329,072,674.74元。2009年4月17日，经本公司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批准，本公司与发展公司就资产转让过程中的实际情况签署了《补充协议书》，对原《资产转让协议》进行了调整：

(1) 将2001年及2002年土地租赁协议中约定的土地租赁面积自2009年1月1日起调整为9,949,021.03平方米（其中郑漯路土地使用权面积计8,706,053.83平方米，黄河大桥土地使用权面积计1,242,967.20平方米），租赁期限不变，两项租金合计每年16,918,818.52元。并根据发展公司于2002年9月出具的《关于与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租赁有关事项的承诺函》，本公司与发展公司在本次签署的《补充协议书》中约定在租赁期满后，如本公司需要继续租用部分土地使用权，发展公司保证同意本公司在租赁期满前提出的书面续租要求，双方续签租赁合同。在上述租赁及续租期间，发展公司不向本公司提出任何调整、提高土地使用权租赁价格的要求。

(2) 将2007年资产转让协议中总计20,181,558.00元的土地使用权3,853.33平方米和房屋9,912.06平方米由原资产转让调整为资产租赁，租赁期限自2007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共计20年期，租赁期限到期后自动续展至该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使用权到期或报废为止，原支付的转让价款也相应转为预付的长期租赁费，年均租金840,898.20元。

定价依据：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兴华评报字[2007]第308号”《郑州黄河公路大桥及郑漯路附属设施转让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及河南金地评估咨询有限公司所出具的“河南金地公司（2006）高速汇总报告”《土地估价汇总报告》所确定的评估价格为准。

5. 向关联方出租资产

关联方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政策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1,486,555.00	3.99%	2,064,555.00	5.44%	市场价格

注1：本公司与联营企业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于中油公司）于2008年1月1日签订《房屋租赁协议》，中油公司向本公司承租房产，租赁面积439.66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08年1月1日至2009年12月31日止共2年，年租金316,555.00元，本年租金316,555.00元。

注2：本公司与中油公司于2008年1月签订了《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油站财产使用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将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四个服务区8个加油站全部财产使用权转让给中油公司，租赁期限自2008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止，并根据加油站实际销量，按照每吨90元标准提取转让金。由于中油公司前期一直未取得成品油经营许可证，2008年12月1日，双方签订了《郑州至石人山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油站财产使用权转让补充协议书》，约定在中油公司成品油经营许可证尚未办理完毕不能正常营业前，中油公司按照固定标准向本公司支付8个加油站资产租赁费。2009年7月，中油公司已

取得成品油经营许可证。本年租金 1,170,000.00 元。

6. 关联方资金往来

2009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秉原控股支付 31,500,000.00 元给联营公司秉原汇赢，该资金未计利息。

7. 共同投资

(1) 与发展公司合资建房

根据 2005 年 7 月 27 日及 2005 年 8 月 26 日签订的《合资建房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本公司与发展公司共同建设河南省联网收费中心办公楼项目，该项目双方同意委托河南省交通厅组建高速公路联网中心筹建办公室负责作为项目的实际执行方。办公楼项目占地 150 亩，房屋面积 39,000 平方米，预计投资 24,182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7,100 万元，拥有土地 44.04 亩，房屋面积 11,450 平方米。2006 年 9 月 10 日双方签定《合资建房协议书》，约定办公楼建设项目房屋面积增至 56,000 平方米，总投资增加为 28,913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不变，仍为 7,100 万元，拥有土地及房屋面积分别调整为 36.83 亩和 13,750 平方米。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预付合资建房款 6,390 万元（含代垫设备及软件款 700 万元）。

2010 年 3 月 22 日，本公司与发展公司签订《合资建房项目转让协议》，本公司拟将享有合建办公楼项目 20.69% 的权益 5,690 万元以评估值 5,835.39 万元转让给发展公司，发展公司同意协议生效后 30 日内，以现金方式支付转让价款。另预付 700 万元的代垫设备及软件款自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的河南省高速公路联网收费监控通信服务有限公司向参与高速公路联网收费各业主单位收取联网拆分运营服务费当月起，每月自公司应缴联网拆分运营服务费中直接返还 40 万元，直至该代垫款项全部返还完毕。

(2) 与发展公司共同投资高速房地产公司

2005 年 9 月，本公司与发展公司等单位共同投资设立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速房地产公司），本公司出资 950 万元，持有高速房地产公司 19% 的股权。2008 年 7 月 8 日，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与发展公司、河南交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河南省高速公路实业开发公司就高速房地产公司增资扩股事项签署了《增资协议》，高速房地产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至 100,000 万元，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形式增资 18,050 万元，增资后的出资比例仍为 19%。2008 年 7 月 30 日，高速房地产公司已取得了增资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河南秉原汇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1,500,000.00	39.41%		
河南省第二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1,757.00	0.10%		
河南省公路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预付账款	69,570,481.99	6.53%	58,149,902.00	9.12%

关联方名称	科目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应付账款	67,229,271.82	4.72%	88,903,213.12	4.89%
	其他应付款	3,707,026.00	0.85%		
河南省第一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2,428,649.72	0.17%		
河南盈科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1,832,655.15	0.13%	3,311,220.03	0.18%
	其他应付款	11,325.00	0.01%	11,325.00	0.01%
河南通瑞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账款	69,990.00	0.00%	608,077.00	0.03%
河南通安高速公路养护程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账款	6,585,045.19	0.46%	4,359,745.69	0.24%
	其他应付款	800,000.00	0.18%	690,463.33	0.60%
河南中天高新智能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账款	398,578.00	0.03%		
河南高速公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付款	17,178,446.07	3.93%	17,061,404.07	14.93%

七、或有事项

2005年9月26日，本公司与河南汉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风公司）签署《高速公路广告经营权转让协议书》，将京珠高速薛店至驻马店和机场高速公路沿线四区内230个广告塔使用权转让给汉风公司，转让标的每年440.46万元，期限自2006年7月1日起至2016年6月30日，共计10年，总额4,404.6万元。

2007年7月18日，为了弥补某些广告位无法按原协议要求的时间移交对汉风公司广告经营可能造成的损失，双方签署了《高速公路广告经营权转让补充协议》，将原转让期限调整为2007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另因涉及广告位增减变动，将原转让金调整为4,313.90万元。汉风公司按照协议的约定交纳了2007年度转让金362.36万元。

2008年4月18日，汉风公司就本公司应承担清除沿线违章广告的义务及赔偿其经济损失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公司随即向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反诉，要求其支付2008年以后的应付未付的广告塔租赁费和赔偿经济损失。2008年8月20日，法院公开开庭审理此案，庭审后即进入了调解阶段。2010年2月12日汉风公司支付本公司转让金200万元。截至报告日，本公司与汉风公司的广告经营权纠纷尚在协商处理中。经咨询本公司律师，预计该事项不会对本公司造成损失。2010年3月24日，汉风公司向本公司出具说明，同意暂撤销对本公司民事起诉状中经济损失1000万元的赔偿诉讼，相关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截止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八、重大承诺事项

（一）租赁事项

1、本公司向发展公司租赁郑漯路、黄河大桥所占土地的土地使用权9,949,021.03平方米，租赁期20年，租金每年1,691.88万元。详见本附注六、（二）、4。

2、本公司向发展公司租赁郑漯路土地使用权 3,853.33 平方米和房屋 9,912.06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07 年 1 月 1 日起 20 年，租赁期限到期后自动续展至该部分土地使用权和房产使用权到期或报废为止，原支付的转让价款 20,181,558.00 元也相应转为预付的长期租赁费，年均租金 840,898.25 元。详见本附注六、（二）、4。

3、本公司向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租赁漯驻路沿线所占面积为 4,120,803.06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租赁期限自 2004 年 9 月 23 日起 20 年，为满足漯驻路经营管理的需要，协议租赁期限满 20 年后自动续展 8 年，至漯驻路 28 年收费期限届满为止。28 年的总租金共计 34,437.77 万元，本公司已于 2004 年 11 月 30 日预付了上述全部租金。

（二）收费权质押事项

1、本公司于 2006 年 11 月 22 日与工行银团签订了《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同意以建成后的郑尧路收费权、永亳淮高速公路商丘段收费权以及完成改扩建后的郑漯路郑州新郑机场至许昌段收费权作为该借款合同项下的质押担保。本公司已于 2008 年 12 月 12 日与工行银团签署《中原高速结构化融资项目银团贷款公路收费权质押合同》，同意以郑尧路收费权作为上述合同项下郑尧路项目贷款的质押担保。

2、本公司 2008 年 1 月 7 日与中信郑州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同意在郑新黄河桥项目建设期内为信用贷款，在项目建成后以郑新黄河桥收费权作为该借款合同项下的质押担保。

3、本公司于 2009 年 3 月 16 日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营业部签署《中国工商银行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同意以郑漯路许昌至漯河段收费权作为该借款合同项下的质押担保。

4、本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1 日与中行银团签订《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44.25 亿元整体融资项目银团借款合同》，同意以建成后的郑民高速公路郑州段收费权、郑民高速公路开封段收费权以及完成改扩建后的郑漯路漯河至驻马店段 30 公里高速公路收费权作为与该借款合同项下的质押担保。

5、本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9 日与中融信托签署《中长结构性融资合同》和《信托借款合同》，同意以黄河大桥收费权作为与该借款合同项下的质押担保。

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本公司 2010 年 3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09 年年末总股本 2,140,354,12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派现金 0.6 元（均含税），共派发股利 128,421,247.50 元。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股东大会批准。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预付合资建房项目权益转让详见本附注六（二）之7。

2、子公司对外投资

2010年1月，子公司河南英地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出资人民币300万元成立河南英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决议，河南英地持有其100%的股权，河南英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已经于2010年2月26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王希平，注册资本为300万元，经营范围为物业服务。

除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止2010年3月26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本公司郑尧路于2007年12月21日正式通车，根据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河南省交通运输厅“豫发改收费[2007]1900号”《关于郑州至尧山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标准的批复》，郑尧路目前通行费收费标准试行期一年，期满由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河南省交通运输厅根据试行期收支情况核定正式收费年限和收费标准。根据国务院颁布的《收费公路管理条例》规定，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决定，本公司对郑尧路的收费权经营期限暂定为30年，自通车之日起计算。待郑尧路收费权经营期限获批准后，按照批准的年限执行。

2008年12月29日，本公司收到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与河南省交通厅“豫发改收费[2008]2526号”《关于郑州至尧山高速公路车辆通行费标准的批复》，根据该批复，郑州至尧山高速公路原试行的车辆通行费标准不变。截止2009年12月31日，郑尧路收费权经营期限尚未获得批准，本公司仍按通车时暂定的30年计算。

2、根据2009年4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发布的《关于取消全省政府还贷二级公路收费的通告》，本公司承包经营107国道5个收费站已于2009年4月30日中午12时起停止收费。本公司与河南省交通厅公路管理局签订的《路产收费业务承包协议》终止。截至2009年4月30日，本公司107国道5个收费站账面承包金余额1.2亿元，2010年3月17日河南省交通厅日出具《关于310国道和107国道收费站提前撤站有关事项的通知》，同意补助本公司6,355万元，本公司将账面承包金余额扣除补助后的差额5,645万元计入本年度营业外支出。

3、根据本公司2009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和2009年5月12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本公司投资对漯河至驻马店高速公路进行改扩建，由双向四车道改扩建为双向八车道，建设里程约63.5公里，投资估算金额23.9亿元。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项目建设资金，计划工期36个月。截止2009年12月31日，项目前期工作正在进行，尚未开工建设。

4、根据本公司 2009 年 6 月 1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和 2009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本公司投资建设郑民高速公路郑州至开封段项目，项目建设技术标准和规模为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 72.66 公里，投资估算金额 35.06 亿元。公司通过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解决项目建设资金。项目 2009 年 10 月开工建设，计划工期 36 个月。

5、2009 年 7 月，河南省人民政府批复同意组建河南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通集团）。河南省政府为交通集团出资人，首先以现金出资注册成立交通集团，之后将发展公司以及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管理的其他国有经营性资产或股权投入交通集团，发展公司股权投入交通集团后，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权划至交通集团直接持有。2009 年 7 月，交通集团在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设立登记，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 亿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发展公司及河南省交通运输厅管理的其他国有经营性资产及股权评估等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交通集团在完成相关股权增资以及本公司股权划转后，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152,280,072.00	100.00%	7,614,003.60	100.00%	144,666,068.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
合计	152,280,072.00	100.00%	7,614,003.60	100.00%	144,666,068.40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77,970,820.00	86.15%	4,987,265.30	85.73%	72,983,554.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12,540,108.84	13.85%	830,398.69	14.27%	11,709,710.15
合计	90,510,928.84	100.00%	5,817,663.99	100.00%	84,693,264.85

注：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52,280,072.00	100.00%	7,614,003.60	144,666,068.40
1-2年(含)				
2-3年(含)				
3年以上				
合计	152,280,072.00	100.00%	7,614,003.60	144,666,068.40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89,154,973.84	98.50%	5,546,472.99	83,608,500.85
1-2年(含)				
2-3年(含)	1,355,955.00	1.50%	271,191.00	1,084,764.00
3年以上				
合计	90,510,928.84	100.00%	5,817,663.99	84,693,264.85

(3)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高速公路管理局	非关联方	88,730,072.00	1年以内	58.27%
河南省财政专户	非关联方	63,550,000.00	1年以内	41.73%
合计		152,280,072.00		100.00%

注: 应收河南省财政专户 6,355 万元详见本附注十之 2。

(5)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年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72,403,436.82	73.80%	4,639,832.42	50.54%	67,763,604.4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5,705,637.15	26.20%	4,541,120.30	49.46%	21,164,516.85
合计	98,109,073.97	100.00%	9,180,952.72	100.00%	88,928,121.25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0,393,211.64	68.36%	2,519,660.58	41.67%	47,873,551.0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不重大其他应收款	23,325,388.99	31.64%	3,527,664.45	58.33%	19,797,724.54
合计	73,718,600.63	100.00%	6,047,325.03	100.00%	67,671,275.60

注：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年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4,092,945.04	65.33%	3,204,647.25	60,888,297.79
1—2年(含)	25,912,238.52	26.41%	2,591,223.85	23,321,014.67
2—3年(含)	5,878,510.99	5.99%	1,175,702.20	4,702,808.79
3—4年(含)				
4—5年(含)	80,000.00	0.08%	64,000.00	16,000.00
5年以上	2,145,379.42	2.19%	2,145,379.42	-
合计	98,109,073.97	100.00%	9,180,952.72	88,928,121.25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65,587,970.08	88.97%	3,279,398.50	62,308,571.58
1—2年(含)	5,885,031.13	7.98%	588,503.11	5,296,528.02
2—3年(含)	20,220.00	0.03%	4,044.00	16,176.00
3—4年(含)	80,000.00	0.11%	40,000.00	40,000.00
4—5年(含)	50,000.00	0.07%	40,000.00	10,000.00
5年以上	2,095,379.42	2.84%	2,095,379.42	
合计	73,718,600.63	100.00%	6,047,325.03	67,671,275.60

(3)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往来款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0	1年以内	50.96%
河南省交通运输厅京珠高速公路新乡至郑州管理处	代垫工程款	非关联方	22,403,436.82	2年以内	22.84%
郑新黄河大桥建设指挥部	代垫工程款	非关联方	9,228,541.74	3年以内	9.41%
河南快捷高速公路服务有限公司	服务区承包费	非关联方	5,610,000.55	1年以内	5.72%
郑州市物业维修基金管理中心	物业维修金	非关联方	2,048,379.42	5年以上	2.09%
合计			89,290,358.53		91.01%

(5) 年末应收关联方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年末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50,000,000.00	50.96%
合计		50,000,000.00	50.96%

(三)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年末账面余额
河南英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3,000,000.00	13,000,000.00	379,700,000.00	392,700,000.00
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60,000,000.00	200,000,000.00	-140,000,000.00	60,000,000.00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240,000,000.00
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4,000.00	804,000.00		804,000.00
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4,900,000.00	3,914,104.62	513,905.11	4,428,009.73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权益法	400,000,000.00	388,201,827.09	48,542,908.70	436,744,735.79
合计		911,104,000.00	798,319,931.71	528,756,813.81	1,327,076,745.52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河南英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98.175%	98.175%			
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0.00%	60.00%			
北京秉原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秉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河南高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00%	19.00%			
河南省交通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6.70%	6.70%			
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33.28%	33.28%			
合计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2,048,654,720.53	1,849,313,354.08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002,553,077.00	1,789,462,547.00
其他业务收入	46,101,643.53	59,850,807.08
营业成本	768,896,046.80	853,823,116.60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683,400,530.13	709,665,892.64
其他业务成本	85,495,516.67	144,157,223.96

(2) 业务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002,553,077.00	683,400,530.13	1,789,462,547.00	709,665,892.64
通行费业务	2,002,553,077.00	683,400,530.13	1,789,462,547.00	709,665,892.64
郑漯路	1,060,276,130.00	234,386,005.69	985,453,295.00	266,733,106.63
漯驻路	484,585,208.00	106,136,686.35	443,451,331.00	110,462,514.68
郑尧路	230,276,094.00	231,028,629.47	165,099,227.00	213,547,964.43
黄河大桥	227,415,645.00	111,849,208.62	195,458,694.00	118,922,306.90
技术服务业务				
其他业务	46,101,643.53	85,495,516.67	59,850,807.08	144,157,223.96
107国道承包经营业务	5,094,769.31	34,073,979.61	17,324,912.52	92,889,764.80
服务区租赁业务	34,729,995.10	46,812,964.70	36,810,375.54	45,488,254.40
租赁业务	2,550,116.26	3,594,992.40	1,926,063.12	5,054,756.72
投资性房地产租赁业务	845,332.93	1,594,992.40	1,436,669.60	2,654,756.72
其他租赁业务	1,704,783.33	2,000,000.00	489,393.52	2,400,000.00
其他	3,726,762.86	1,013,579.96	3,789,455.90	724,448.04
合计	2,048,654,720.53	768,896,046.80	1,849,313,354.08	853,823,116.60

(五)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846,115.77	-7,080,021.41
其他投资收益	3,006,234.01	
合计	39,852,349.78	-5,880,021.41

注: 其他投资收益本年发生额系对本公司的子公司河南英地置业有限公司发放的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河南中宇交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0	本年未分配股利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河南中石化中原高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513,905.11	-985,895.38	2009 年度盈利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36,332,210.66	-6,094,126.03	2009 年度盈利
合计	36,846,115.77	-7,080,021.41	

(六)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6,124,013.75	260,346,596.0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4,665,417.40	-537,435.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0,145,693.62	318,982,131.21
无形资产摊销	19,520,185.96	18,696,921.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6,230,097.26	223,624,24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247,532.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52.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1,669,228.56	490,662,337.5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852,349.78	5,880,021.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02,768.54	11,317,971.4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716,028.61	22,546,694.8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7,616.75	-392,379.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162,983.81	-18,947,390.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483,641.50	-109,346,629.2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2,624,804.42	1,222,830,635.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273,794,501.64	1,786,629,264.75
减: 现金的年初余额	1,786,629,264.75	1,350,698,638.86
加: 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7,165,236.89	435,930,625.89

十二、 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3,247,532.02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5,862.08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351,136.83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63,229.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38,467,303.15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19,215.4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32,248,087.67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17,572.6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3,765,66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478,528,020.19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2%	0.2078	0.20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2%	0.2236	0.2236

报告期利润	上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5%	0.1205	0.12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9%	0.1192	0.1192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0年3月26日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法 定 代 表 人：关 健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高建立 张 华

会 计 机 构 负 责 人：王继东

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3月26日